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国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志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贾晋平	董事	工作原因	崔铭伟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的未来工作思路和工作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及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披露要求，详细描述了各项业务模式、主要经营情况、经营活动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5,573,8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合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泰达控股	指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津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泰达环保	指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大连泰达环保	指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扬州泰达环保	指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高邮泰达环保	指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黄山泰达环保	指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天津雍泰	指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天津泉泰	指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河北泰达新能源	指	河北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	指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遵化泰达环保	指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扬州泰环固废	指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黄山泰达通源	指	黄山泰达通源环保有限公司
遵义红城泰达	指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安丘泰达环保	指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冀州泰达环保	指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昌邑泰达环保	指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邵阳泰达环保	指	邵阳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秦皇岛泰达环保	指	秦皇岛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泰达新能源	指	呼和浩特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泰达城市环境	指	天津泰达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铜仁泰达环保	指	铜仁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大连泰达原鸿	指	大连泰达原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瓦房店泰达环保	指	瓦房店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安项目	指	正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泰达洁净	指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泰达碳资管	指	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新城	指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泰达	指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扬州万运	指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泰基	指	南京泰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泰新	指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Y-MSD 项目	指	扬州现代服务业集聚区（Y-MSD）项目
泰达能源	指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兴实新材料	指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方特种材料	指	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泰达都市	指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扬州德泰	指	扬州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	指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信托	指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	指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泰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0652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泰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TEDA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ianjin TEDA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旺		
注册地址	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 1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网址	http://www.tedastock.com/		
电子信箱	dm@tedastoc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雪晶	冯昱
联系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电话	022-65175652	022-65175652
传真	022-65175653	022-65175653
电子信箱	dm@tedastock.com	dm@tedastoc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原经营范围：交通、能源、高科技工业投资；空气液体净化过滤材料、化纤；服装、纺织品的制造及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园林绿化；园林工具、园林用品、建筑材料零售兼批发；房地产开发与经

	营；投资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工程；限分支机构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后变更为：以自有资金对建筑业、房地产业、纺织业、化学纤维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业、电力生产和供应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的投资；资产经营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投资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及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21年6月变更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7年8月12日天津市人民政府以津政函（1997）63号文件批复，同意将天津市人民政府授权给天津市纺织工业总公司经营管理的公司全部国有股份无偿划归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2018年3月2日，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86,580,511股无偿划转给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大厦2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 张艳慧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元）	21,067,935,417.73	20,251,399,561.88	4.03%	21,195,552,12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2,838,149.83	178,174,866.20	2.62%	250,097,33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522,558.76	93,766,433.90	-39.72%	167,514,36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2,921,594.63	221,800,380.94	153.80%	-922,739,29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39	0.1207	2.62%	0.16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39	0.1207	2.62%	0.16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3.28%	上升0.03个百分点	4.85%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元）	41,195,092,863.99	40,053,243,456.06	2.85%	37,265,332,62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65,334,622.39	5,509,298,638.97	2.83%	5,345,004,713.9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99,032,918.71	4,057,254,097.97	4,411,518,162.24	8,000,130,23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5,641.03	91,762,509.33	37,847,676.04	46,762,32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12,124.07	57,649,504.21	3,998,953.71	-13,538,02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22,593.14	133,858,672.03	-3,895,510.27	556,181,026.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9,725.71	1,668,294.29	-618,471.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712,222.40	20,527,388.75	24,888,089.98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1,309,498.27	246,134,094.35	152,841,414.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32,336.83		714,688.5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9,597,894.60	-24,748,723.00	16,924,804.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98,511.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20,986,017.81		-305,338.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244,027.84	-32,918,424.13	-42,337,592.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324,227.99	-105,011,799.90	-130,134,121.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96,445.59	65,724,712.94	21,536,829.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47,403.13	-44,482,314.88	-45,947,810.31	
合计	126,315,591.07	84,408,432.30	82,582,967.3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四大产业领域：生态环保、区域开发、能源贸易和股权投资，其中生态环保为公司核心主业。

（一）生态环保产业

1. 公司所属泰达环保为固废处理及生物质能利用领域

当前，国内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市场趋于相对饱和，新增项目数量呈现逐年降低趋势，市场需求下沉至县域、村镇，新增项目规模相对较小；企业成长方式从增量市场拓展转向内涵提质增效及外延收并购转变，未来行业集中度可能进一步提高；国内部分地区受到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产能过剩”叠加电价“国补退坡”双重风险影响，倒逼企业加快精细化管理转型，通过提质、降本、增效，不断提升项目运营能力是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实现内生增长、保持盈利的核心要素；随着环保要求日益提高，企业在环保方面的投入不断加大，污染物排放从达标排放向系统性超低排放转变，企业管理重心由风险管控转向全面管理提升转变；同时，由于国内市场的增量逐步放缓，海外市场将成为中国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重点拓展领域。

2023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方案》，指出要按照“县域统筹、系统治理、绿色低碳、稳定运行”的思路，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优布局、补短板、提品质、保运维，健全收集处理和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持续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水平。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联合颁布《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指出要加快构建集污水、垃圾、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推动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逐步形成由城市向建制镇和乡村延伸覆盖的环境基础设施网络。上述两项政策均与国内固废处理向县域、乡镇下沉相契合，表明未来行业发展的主流由城市向建制镇和乡村延伸。

2023 年 1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3〕115 号）（以下简称“115 号文件”），提出要“优先选择民营企业参与”，明确固废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应由民营企业独资或控股，垃圾发电行业央企、国企或将面临一定的政策限制。115 号文件提出“稳妥推进新机制实施。把握好工作力度、节奏，2023 年 2 月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清理核查前未完成招标采购程序的项目，以及后续新实施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均应按照本指导意见规定的新机制执行，不再执行 2015 年 5 月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42 号）。”上述指导意见将对泰达环保部分 2023 年度内中标的项目将产生影响，目前正在与地方政府积极沟通。同时，密切关注后续政策细则颁布及市场发展态势，结合企业实际积极应对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与挑战。

（1）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生活垃圾是城镇主要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是城市不可缺少的市政基础设施。《全国“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底，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左右，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 65%左右的主要目标。截止 2023 年底，全国城镇垃圾焚烧实际处理能力已达 105 万吨/日左右，占比超 85%以上。十四五期间，垃圾发电市场主要释放空间将集中在西部（陕甘宁）东北地区（黑吉辽）及部分云贵川地区，以上区域省会、地级市已全部饱和，主要集中在部分县域区域。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约 1,090 座左右（运营约 800 座）。目前，新增项目及处理规模逐年放缓，伴随垃圾分类为指引的各类固体废弃物的细分处理进一步受到行业关注，传统的垃圾焚烧市场稳中存变，新兴细分领域迎来蓬勃发展，产业格局悄然迎来变化。从具体市场来看，随着国内垃圾焚烧处理市场增长进入平稳期，海外市场需求、产业链上下游领域的市场需求正在被持续发掘，行业龙头正努力通过市场开拓、投资并购等方式开拓海外市场，同时整合产业链上下游领域。

同时，碳资产管理成为行业企业落实国家双碳战略重要手段。垃圾焚烧的处理方式能够通过避免垃圾填埋产生的甲烷气体及替代传统发电所需化石燃料从而实现温室气体减排，随着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建立以及国家加快推动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建设的预期，行业企业将更多的从自身建设及运营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中开发碳资产、管理碳资产。国务院《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了推进热电联产的相关指示精神，为清洁能源热电联产奠定了良好政策基础。公司深入推进投运生物质发电项目热电联产技术改造，实现项目经济效益的提升。

（2）秸秆焚烧发电

秸秆焚烧发电，是以农作物秸秆为主要燃料的一种发电方式。未来三五年，电价国补退坡对秸秆发电企业利润将产生影响，细分行业将进入新一轮洗牌整合，通过对外供热、供汽的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的项目将保持良好运营状态。公司依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因地制宜有序发展农作物秸秆焚烧发电业务。

（3）餐厨污泥协同处置

2023 年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了关于推荐先进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技术的通知，《城市、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及资源化技术》和《污泥、餐厨垃圾、畜禽粪便、秸秆等有机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技术》被纳入推荐重点领域。鉴于我国已有餐厨、污泥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协同处理典型项目的成功运营。后续政府也将继续出台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生活垃圾与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的发展，尤其在中小城市更会大力推广。2020 年泰达环保投运的黄山污泥餐厨项目的生产工艺和协同模式不仅是安徽省首家、也是全国典型的污泥餐厨与生活垃圾协同处置项目，不但综合经济效益良好，更是获评为《2022 年-2023 年度第一批安徽省优秀勘察设计品质示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综合类》二等奖项目。另外，宝坻餐厨项目已投入运营、遵化餐厨项目已进入实施阶段。

（4）环卫一体化

环卫一体化，即将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和服务整合为一个整体，通过作业方式、垃圾分类和城乡环卫的一体化来提高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随着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持续推进，环卫一体化项目已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越来越

多的城、县、乡区域正在加速推进环卫市场化改革，环卫市场化率逐年提升。在此过程中，环卫一体化项目因其综合性和全面性，更易获得政府部门的青睐和支持。目前，泰达环保正在积极拓展该领域业务。

2. 公司所属泰达洁净属过滤材料领域

2023 年行业整体仍处于需求高速增长后的调整期。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初步统计，生产方面，2023 年我国非织造布产量约 800 万吨，同比下降 3.63%；经济效益方面，行业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总额分别同比下降 5.23%和 19.14%；进出口方面，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出口额共计 354.3 亿美元，同比下降 12.3%；进口额 48.0 亿美元，同比下降 15.2%；贸易顺差 306.2 亿美元，同比下降 12.8%。

（1）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空气滤材市场

2023 年空气滤材市场份额持续增长，但由于各种因素，市场的活跃度和消费者对技术创新的期待度有所下降，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也有所增加。许多国家和地区对空气质量进行管理和监控，并出台了相关政策和标准，要求使用空气滤芯进行空气净化。这些政策的推动为空气滤芯行业提供了增长机会，并促使企业加强产品质量和环保性能。

（2）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液体滤材市场

液体滤材市场主要应用于工业、能源、食品饮料、水处理等方面，目前用于工业方面的市场份额最高约为 30%。液体滤材市场的趋势是采用更高的流速和更低的压降，实现更精细的过滤。

（3）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耐高温过滤市场

PBT、聚苯硫醚等耐高温过滤材料下游应用行业的拓展，对熔喷无纺布市场放量发挥积极作用。具有特定性能的耐高温过滤材料越来越多地应用于相关领域，这将为市场带来诸多机遇。根据贝哲斯咨询发布的《2023 年中国 PBT 熔喷无纺布行业市场现状解析与前景展望报告》显示，预测至 2028 年，全球耐高温 PBT 熔喷无纺布年复合增长率预估为 11.3%，核心龙头企业主要包括日本 Kuraray、土耳其 Mogul、德国佳斯纳、天津泰达（即泰达洁净）等。该产品的国产替代化的逐步体现，使泰达洁净自主开发的耐高温过滤材料产销量有所增加。

（4）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医用卫生防护材料市场

2023 年行业企业间竞争激烈，市场需求、生产、销售、进出口和投资都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但自下半年开始逐步进入边际修复阶段。目前我国医疗防护用品等消耗性用品以中低端产品为主，2023 年国内低值耗材市场规模约为 1550 亿元，虽然价格相对较低，但医用防护用品使用频率极高，且多为一次性消耗用品，因此市场规模较高。

（5）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保暖及吸音隔热市场

随着我国建筑业与房地产业的高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生活舒适度的要求提高、对噪音防止的要求也会越来越高，吸音隔热的需求稳定发展。

3. 公司所属碳资产管理公司属碳资产管理领域

2030 年碳达峰，2060 年碳中和——这是 2020 年第 75 届联合国大会期间，我国提出的目标任务。从碳达峰到碳中和，只有 30 年的时间，时间紧、任务重，对市场主体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如何利用市场机制控制

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成为重要方向。公司于 2023 年 1 月设立专业的碳资产管理公司，统筹管理全系统碳资产，并对下属企业碳交易实践提供技术支持，以实现公司内部碳资产的统筹调度、分配，提高资产运用效率，降低履约成本，同时泰达碳资管还可以为外部市场提供碳资产管理服务。泰达碳资管的成立开创了天津国资在碳资产管理领域之先，丰富了泰达股份“双碳”发展的内涵。

2023 年 8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对生物质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的上网电量核发可交易绿证。2024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统计局、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强调加强绿证交易与能耗双控、碳排放管理等政策有效衔接，激发绿证需求潜力，夯实绿证核发交易基础，拓展绿证应用场景，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提供有力支撑。上述政策的颁布和实施有利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同时有利于泰达碳资管抢抓碳资产市场机遇。

2023 年 12 月 08 日，由泰达碳资管参编的《绿色市政基础设施评价标准》团体标准发布，并将于 202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泰达碳资管将进一步按照国家绿色发展总体战略和城乡建设需求，研究市政基础设施绿色低碳新的发展方式。

（二）区域开发产业

2023 年中国房地产市场继续底部调整，中央政策力度前稳后松，以 7 月政治局会议定调“行业供需关系发生重大转变”为分水岭，政策力度逐渐转向“托举并用”。需求端降首付、降利率、认房不认贷接连落地，支持居民按揭购房；供给端三个“不低于”、一视同仁支持融资等保主体措施相继落地，以缓解房企资金压力。地方政策松绑加力提速，限制性行政措施几乎都已退出。

目前，房地产经营环境仍充满不确定性，房地产企业需采取积极对策修复购房者预期、适应新变化：一方面继续推进融资工作，保持稳定的现金流入；另一方面积极把握市场窗口机会，提升货值变现能力，向市场传递积极信号，增强品牌信心、修复和改善购房者预期。

（三）能源贸易产业

报告期内，泰达能源主营业务涉及的铜、铝、锌处于行业发展的平稳期。有色金属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与交通、建筑、电力、机械制造、电子电器等行业密切相关，其产品价格随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呈周期性变动。十四五规划显示中国仍保持中高速增长，作为全球最大的有色金属需求国仍将保持较好的需求增速，为有色金属整体表现打入强心针。近年来，我国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光伏、风能等产业，显著拉升了对有色金属的需求。

2023 年，有色金属生产保持平稳，行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5%。十种有色金属产量为 7,470 万吨，同比增长 7.1%，首次突破 7,000 万吨。其中，精炼铜产量 1,299 万吨，同比增长 13.5%；电解铝产量 4,159 万吨，同比增长 3.7%。价格出现分化，铜、铅现货均价同比分别增长 1.2%、2.9%；铝、锌现货均价同比却分别下跌 6.4%、14.0%。

2024 年，有色金属在房地产领域的消费继续呈放缓态势，但光伏、风电、动力及储能电池、新能源汽车及交通工具轻量化等仍是有色金属消费的主要增长点。2024 年我国铝材出口量有望继续企稳，铜精矿、铝土矿进口将保持平稳增长，在一定程度上将不断拉动有色金属的需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从事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生态环保产业

公司生态环保产业主要涉及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全资子公司泰达洁净以及泰达碳资管。

公司在聚焦生态环保主业的基础上，布局“大环保、新材料、新能源”三大产业方向，大环保方面是泰达环保及泰达碳资管，新材料方面是泰达洁净，新能源方面是国华泰达。

➤ 泰达环保作为公司“大环保”战略方向的实施平台。目前，业务涵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农林生物质焚烧发电、垃圾卫生填埋、餐厨垃圾、污泥处理、城乡环卫收储一体化、余热供热、供蒸汽及高新科技研发等。

➤ 泰达洁净是国内最早涉足洁净过滤材料生产厂家之一，是以熔喷技术为核心，专业生产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服装保暖材料、吸音隔热材料的非织布行业专业制造商。

➤ 泰达碳资管是由公司全资成立的从事碳资产管理的创新型公司，主要通过碳资产投资、碳资产咨询、碳资产交易、碳资产金融等途径，为企业提供管理和优化碳资产相关咨询服务，推动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低碳转型。

1. 主要业务

泰达环保主要从事固废处理及生物质能利用，包括但不限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卫生填埋，农林秸秆焚烧发电，餐厨厨余、污泥协同处置，城乡生活垃圾收储运及热电联产等资源循环利用相关业务，业务覆盖国内津、冀、鲁、辽、苏、皖、黔、湘、蒙等主要省市，已实现 9 省 15 市的全国布局。截止 2023 年底，泰达环保共计 30 个生态环保项目，其中已投入运营项目 22 个，在建项目 1 个，其它项目 7 个，分别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 个，秸秆焚烧项目 3 个，污泥及餐厨协同处置项目 5 个，垃圾卫生填埋项目 1 个以及环卫一体化项目 1 个。此外，泰达环保下设研发中心（天津渤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城市大宗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和垃圾焚烧电厂的清洁生产（烟气脱硝、飞灰处理、碳捕捉等）等环保技术和设备的研发工作。

泰达洁净深耕非织造领域 20 年，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熔纺技术，主要从事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耐高温过滤、医疗卫生防护材料和保暖及隔音材料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泰达洁净现拥有 7 条熔喷生产线，在业内设备先进性和技术领先性方面保持领先地位。

泰达碳资管成立于 2023 年 1 月，是一家从事碳资产管理的创新型公司，业务涵盖低碳履约服务、碳资产（配额、自愿减排量等）开发、管理和营销、碳交易及咨询服务、碳金融产品（包括碳债券、碳质押、碳借贷、碳托管等）开发、

温室气体排放统计、能源管理体系、低碳规划、绿色服务（包括绿证、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和绿色园区、绿色发展基金等）、前瞻性研究、企业咨询和教育培训、低碳技术开发、数字平台建设等。

此外，为进一步聚焦主业，着力构建泰达股份新能源产业布局，推动绿色新能源产业高质量跃升发展，公司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国华投资和天津泰达电力有限公司（简称“泰达电力”）共同出资成立“国华泰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国华泰达”，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国华投资 51%，泰达股份 39%，泰达电力 10%），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完成合资公司成立事项各方投资决策审批。目前正在进行选址、公司筹备、注册等后续工作。

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泰达环保

报告期内，泰达环保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秸秆焚烧发电及污泥、餐厨处理、垃圾卫生填埋等资源循环利用相关业务，其中生活垃圾焚烧和秸秆焚烧产生电力可并入国家电网，产生的热能作为清洁能源可对外销售。

●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与当地政府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在约定服务期内，为所在城市政府提供垃圾“三化”处理服务，是进一步提升城乡垃圾统筹处理水平和完善城市功能的重要基础设施之一，是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重要基础设施之一。

● 秸秆焚烧发电项目

秸秆焚烧发电项目一般设计为热电联产项目，主要利用当地农林废弃物焚烧产生的热能上网发电，同时对外供热，避免了当地农林废弃物随意丢弃，露天焚烧对环境造成的污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污泥、餐厨处理项目

依托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对污泥、餐厨进行协同处置，有效地解决了城市污泥的二次污染问题及餐厨垃圾、农贸市场有机易腐垃圾的处置问题，有效杜绝“泔水猪”、“地沟油”等社会问题的发生，实现了污泥、餐厨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 环卫一体化项目

环卫一体化指的是服务内容的增加以及产业上下游链条的多维度整合。即环卫项目突破传统意义上的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将清扫、保洁、中转、收运、处理进行一体化打包，同时涉及垃圾分类、餐厨垃圾收运处理、绿化养护、市政管养等内容，随着未来人们对生活环境要求的不断提高，将会不断纳入新的服务项目。

（2）泰达洁净

泰达洁净从事包括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耐高温过滤材料、医疗卫生防护材料、保暖及隔音材料等生产销售。

● 空气过滤材料

空气滤材的应用领域涵盖了多个行业，包括 HVAC（暖通空调）、汽车、医疗、食品与饮料、电子等。其中，HVAC

行业是空气滤芯的主要应用领域，其次是汽车和医疗行业。

泰达洁净多年来致力于节能环保型空气过滤材料开发与研究，将企业多年的空滤行业历史积淀与行业新技术、新理念充分结合，开发一系列新型过滤材料。将熔喷、驻极、复合技术融为一体，打造高精度深层过滤滤材的材料。初效空气滤材具有低阻、高效、容尘量大的优良特性；中效滤材采用了双组份结构，其容尘大、阻力低的特性更为优越，符合欧标“EN779:2012”的要求；熔喷复合 HEPA 级滤材替代玻纤滤材被广泛应用于医院、电子、生物制药、化纤等行业空气净化。公司研发的 HEPA 级吸尘器专用滤材由于使用了独特的熔喷超细纤维及驻极技术，可以达到更高的过滤效率，已通过美国“BR”公司 DEHS 检测介质的检测，达到美国 IEST RP CC001.5 标准。

- 液体过滤材料

液体过滤材料广泛应用于生物制药、食品饮料、酿酒、水处理、化工以及电子电力等行业，使用进口设备及原料制造，具有耐酸碱，耐腐蚀和无毒害等特点。

- 耐高温过滤材料

以 PBT 等为原料的耐高温过滤产品，广泛用于运输车辆和重型设备，还可用于过滤润滑剂和冷却剂的设备，以及曲轴箱通风和聚结过滤器（除湿）等气体应用。因其特殊的性能，也可满足某些特殊领域的空气、液体过滤和医疗系统血浆方面的过滤要求。近年来，泰达洁净延伸开发出 PBT 耐高温高孔隙率燃油过滤材料系列熔喷产品，可制成不同滤径的产品，打破多年来国外技术壁垒，实现国产替代。

-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

医疗卫生防护材料广泛应用于电子、食品、制药、医院等行业，具有阻力低、效率高等特点。产品可满足欧盟、美国 NIOSH、日本 MOL、韩国及我国各种口罩标准要求。

- 保暖及隔音材料

双组份保暖材料主要应用于服装、帐篷、鞋帽、户外用品等领域。隔音材料主要应用于汽车、高速列车等关键位置的吸音隔热，具有高降噪、高热阻、低吸湿率、重量轻、安全无 VOC 挥发等优良特性。

（3）泰达碳资管

碳资产是指强制碳排放权交易机制或者自愿碳排放权交易机制下，直接或间接影响企业温室气体排放的碳排放配额、碳减排信用额及相关活动。碳排放权配额，即主管部门基于国家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的要求，向被纳入温室气体减排管控范围的重点排放单位分配的规定时期内的碳排放额度。碳减排信用，即项目主体依据相关方法学，开发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经过第三方的审定和核查，依据其实现的温室气体减排量化效果所获得签发的减排量。

企业碳资产管理内容包括：企业碳排放核算、企业碳减排潜力分析、配额碳资产、核证减排量、绿电、绿证等碳资产开发与管理、碳交易指导或协助等、碳金融服务。

3.主要经营模式

（1）泰达环保

泰达环保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污泥项目主要以公开竞标方式获取特许经营权，在约定服务期内，提供无害化处理服务，通过政府支付补贴费和余热发电上网获得收入；秸秆焚烧发电项目主要通过地方政府招商、许可等方式取得，收入主要依靠上网发电和出售蒸汽；环卫一体化项目以公开竞标方式获取特许经营权，在约定服务期内，主要以承接乡镇生活垃圾转运至指定处理地点，由当地政府支付费用获得收入。

（2）泰达洁净

泰达洁净采用“研发+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生产卫生防护材料、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采暖及隔音材料等进行销售，可满足客户不同领域的需求。

（3）泰达碳资管

泰达碳资管通过碳资产投资、碳资产咨询、碳资产交易、碳资产金融等途径，为企业提供管理和优化碳资产相关咨询服务，推动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低碳转型。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报告期内业务情况

（1）泰达环保

项目运营方面，泰达环保着力研究“焚烧+”模式推广应用，推动多种固废协同处置、热电联产等，不断挖掘项目内部潜能。

报告期内，湖南洞口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 月 26 日首次并网，通过 72+24 小时满负荷运行；瓦房店中部、北部收运一体化项目试运营。截止报告期末，泰达环保已投产生活垃圾发电项目日处理能力提升至 13,010 吨；累计处理生活垃圾 423.16 万吨，同比增加 7.89%；处理秸秆 33.48 万吨，同比减少 2.12%；发电量 17.63 亿度，同比增加 6.35%；上网电量 14.43 亿度，同比增加 5.59%；餐厨垃圾处理量 1.03 万吨，同比增加 23.91%；污泥处理量 4.43 万吨，同比增加 11.90%。

项目拓展方面，新增 4 个项目，具体为中标河北遵化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贵州正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辽宁瓦房店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辽宁瓦房店市中部及北部垃圾收运一体化项目。同时，坚持项目拓展与投资并购“双轮驱动”，拟收购广东润电环保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转协议。

（2）泰达洁净

企业运营方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与世界 500 强大客户进一步深化合作加速产品研发。一是与合作知名汽车企业签订年度订单，并进行新产品系列开发试验；二是根据市场需求完成汽车滤清器材料定制化开发工作，形成稳定订单；三是开展大孔径液滤产品研发，提升中端液滤市场份额。及时做好市场预判，结合客户需求及自身技术优势，合作开发差异化产品。以提高新材料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加速产品研发。充分发挥技术优势，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和产品附加值；完成公司碳盘查与首个产品碳足迹核算，依托国家级绿色工厂和两化融合体系建设进一步降低生产过程能源消耗，持续减少组织与产品碳排放，加快绿色“智”造转型升级。

项目拓展方面，泰达洁净研发基地复审工作顺利开展；完成木浆熔喷项目调研等。智能生产方面，打造中控室集中统一监控管理模式的智能化工厂，实现生产管控信息全面集成，保障企业安全生产与产品质量监控的实时性和高效性。

报告期内，泰达洁净大力推进标准化建设，参与一项国家强制性标准 GB19083《医用防护口罩》的改版修订及一项行业标准《口罩用熔喷法非织造布》的制定。

（3）泰达碳资管

报告期内，泰达碳资管积极拓展相关业务，为企业提供碳盘查、碳核算，编制碳排放数据库及碳达峰方案制定、碳中和认证等碳资产咨询服务，并进行了生物质焚烧发电项目 CCER、国际碳信用产品的前期开发，开展 CCUS 技术研发及垃圾焚烧发电万吨级示范工程建设，进行提供碳资产管理的数字化、智慧化平台建设等。

新能源投资方面，泰达碳资管已开展投资建设泰达环保宝坻、武清项目及泰达洁净的光伏项目；咨询业务方面，泰达碳资管助力天津某能源公司完成碳配额履约工作，与黑龙江省两个热电公司提供 2023 年度-2026 年度电厂二氧化碳排放咨询服务，同时已为公司及所有下属企业开展碳盘查工作。

泰达碳资管还将以创新为核心竞争力，开展低碳领域和碳市场关键技术研究，发挥科技引擎作用。布局探索开展 CCUS 研究，灵活运用节能减排技术和抵消机制等多项措施，推进公司整体绿色低碳发展。

（二）区域开发产业

1.主要业务

公司区域开发产业主要涉及全资子公司扬州万运和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

区域开发在现有存量的基础上按照原有开发模式进行。一级开发包括土地整理及市政配套设施和城市功能配套设施建设，主要存量项目集中在江苏等地；二级存量项目开发包括住宅、产业综合体、商业办公物业等项目，开发项目主要集中在江苏、辽宁等地。

2.主要产品及用途

主要产品包括土地整理及市政配套建设服务、住宅建设与销售、商业综合体开发与运营等，主要用于满足城市发展需求及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3.主要经营模式

一级开发方面，公司参与扬州广陵新城一级开发项目，进行土地整理及市政配套建设，将符合条件的土地移交给当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挂牌出让，根据土地出让收益相应确认收入；另外，对代建项目推进政府回购资产工作。

二级开发方面，公司全力推进存量可开发建设项目开发去化；对已建成的项目，采取多元化运作方式，包括独立运营、销售、整体转让、合作等。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报告期内业务情况

公司持续聚焦区域开发和房地产板块的存量化解和资产盘活，采取政策支持和市场接纳的方式进行有效盘活，减少

资金占用，将各类生产要素盘活盘优，向生态环保主营集中，推动上市公司主业再聚焦。

报告期内，一级土地开发方面，扬州广陵新城项目上市并成交土地五宗，分别为地块 GZ456、GZ480、GZ511、GZ515 和 GZ550，其中 GZ456、GZ480 为住宅性质用地，GZ511、GZ550 为商住性质用地，GZ515 为商业性质用地；二级开发方面，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A 地块住宅项目正在开发中，目前已开盘预售，签约销售额 6,697 万元，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B 地块住宅项目及句容泰达青筑项目均处于尾盘销售阶段；扬州万运 Y-MSD（一期）完成财务结算审计工作，继续与政府确定回款进度。同时，对存量项目进行了有效盘活或处置，报告期内完成南京新城所属宝华项目盘活，完成宝华文化 100%股权转让，并收回股权转让款和相应款项；2023 年 8 月，南京泰基的控股子公司江苏泰容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并与句容市自规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4 年 3 月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所属子公司文昌泰达的注销，推动大连慧谷的吸收合并工作，提升了管理效率。

（三）能源贸易产业

能源贸易产业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及其矿产、黑色金属及相关矿产、化工产品贸易，及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的仓储服务，主要企业是泰达能源。

1. 主要业务

能源贸易产业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及其矿产、黑色金属及相关矿产、化工产品贸易，及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的仓储服务。

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能源贸易产业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电解铜、氧化铝、铝锭、氧化锌、锌精矿、锌锭等有色金属，带钢、锰矿、硅锰合金等黑色金属，燃料油、聚乙烯、聚丙烯、苯酚类等石化产品。

泰达能源经营的有色金属、化工原料经下游生产企业加工成相应的金属、塑料、纺织产品，广泛应用于社会经济各领域。

3. 主要经营模式

泰达能源根据对产品市场预判和年度目标，以及同销售客户的长单谈判结果，集中统一管控采购、销售工作。分为有色金属、化工产品贸易，金属产品仓储服务三大业务板块，主要以实力强、口碑好的大中型供应商和客户为主。采购以内贸与进口相结合，长期合作与机遇型采购相结合。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国内，主要服务长期合作的大中型客户，网络分布在上海、河南、广东、北京、浙江、河北等地区。

（1）采购模式

依据年度经营计划 and 市场需求情况进行采购，具体模式如下：

一是多家比价议价：选择在《供应商名录》范围内的供应商，进行多家比价、议价，以保证采购货物的最高性价比和合理采购成本。通过加强对铝、铜、锌等相关产品市场的持续跟踪、深入分析，公司依据年度目标的分解计划，结合库存和市场走势，最大限度降低产品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二是集中采购、长单合作：针对交货周期较长的产

品，采取集中采购策略，与重要供应商签订长期订单，以保证大客户需求的产品能及时供应，确保品质稳定。

（2）销售模式

一是比选客户，根据采购成本、市场情况制定合理销售价格对外报价，由业务部门与意向客户洽谈，根据洽谈情况履行销售价格审批。二是实施大客户销售战略，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快速供货能力与一大批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定价策略为，参考上海有色金属网、国内外期货，以及现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的同时，结合自身品牌、产品品质、客户群体等因素进行综合定价。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报告期内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泰达能源积极拓展市场，销售各类金属逾 80 万吨，同比增长 15.32%。其中，在西北、华中、华东等地销售铝锭 44.12 万吨，同比增长 10.55%；在华北、华东等地销售电解铜 12.50 万吨，同比增长 3.56%，铝锭和电解铜的业务成交量同比增长明显。2023 年，国内有色金属上游供应端产能迅速增加，产量创历史新高，但下游需求端增长乏力，市场需求不及预期，供大于求导致铝、铜等有色金属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压缩了利润空间。

（四）股权投资产业

股权投资产业主要参股了渤海证券、北方信托等金融企业。根据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相关要求，渤海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申请文件已于 2023 年 3 月 1 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完成北方信托转增股本的工作，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北方信托 108,790,244 股，持股比例为 5.4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32.3	30.5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2.4	1.5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43.7	41.3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1.4	10.8
发电量（亿千瓦时）	17.63	16.58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14.43	13.66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0.65	0.65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18.16%	17.57%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5,792	8,000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天津市津南区、宝坻区、武清区，发电 37,645.95 万度，上网电量 30,827.93 万度；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发电 40,952.7 万度，上网电量 32,656.26 万度；安徽省黄山市发电 13,572.6 万度，上网电量 11,247.94 万度；辽宁省大连市发电 18,888.6 万度，上网电量 15,571.14 万度；河北省遵化市、衡水冀州市、故城县发电 33,161.22 万度，上网电量 28,248.71 万度。山东省安丘市、昌邑市发电 13,598.5 万度，上网电量 10,621.55 万度；贵州省遵义市发电 15,137.08 万度，上网电量 12,425.6 万度。湖南省邵阳市发电 3,342.54 万度，上网电量 2,682.12 万度。河北省秦皇岛市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处于试运阶段，发电量 583.416 万度，上网电量 425.88 万度。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生活垃圾发电和秸秆发电均属于新能源发电业务，目前，泰达环保已运营的有 16 个项目属于新能源发电业务，其中包括 15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 1 个秸秆发电项目。泰达环保及其子公司累计实现生物质能发电 17.63 亿度，上网电量 14.43 亿度，并正在进行“垃圾处理衍生二次污染物净化及碳减排项目开发”、“焚烧项目开展分布式光伏协同发电”等工作。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一）与房地产行业相关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环境的变化情况，上市公司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行业发展现状及政策情况

2023 年为提振房地产市场需求端，扬州房地产市场通过全面放开限购、有限放宽限售，公积金贷款额度再提升，加大人才政策力度，政策补贴延期，商贷利率下调，首套房契税补贴等各项利好政策，助力房地产市场修复。土地市场方面，土地招拍挂政策灵活变动，通过恢复“限地价”竞拍模式，增加银行保函、延长土地金缴纳期限等方式，缓解开发房企资金压力。此外，扬州各种城建利好逐步推进，尤其是宁扬城际、北沿江高铁等重大项目，都进入了实质性施工阶段。

2023 年，南京楼市政策端基本应出尽出，力度空前，受制于客户置业信心及经济下行压力影响，政策刺激持续性较弱，计划半年内购房客户占比整体呈现波动下滑趋势，整体延续弱复苏行情。商品住宅市场供销处于低位，月度先扬后抑，四季度翘尾，板块分化明显，刚需刚改型产品仍为主力。作为南京都市圈构建重要城市之一的句容，在政府力推宁句一体化的背景下，积极出台提高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等相关政策，对于恢复南京人及本地人在句容购房的合理需求起到重要的作用。

2023 年，大连房地产市场仍处在低位盘整阶段。土地市场持续低迷，新房市场继续下探，供销量及降价幅度创近十年新低，部分项目为完成全年营销目标，采用特价房的方式“以价换量”。与此同时，2023 年官方废止限购、限价、限售等政策，举办线上线下房交会、购房补贴及契税补贴政策跟进、商业贷款利率降低、购房首付比例降低、公积金贷款额度提高等利好陆续加持，都未能有力挽回市场下滑的趋势，供需量创近年新低。市场持续在低谷徘徊的原因，主要是购房者预期下降，观望情绪严重，一定程度上阻碍需求释放。

（二）上市公司主要经营模式、经营项目业态，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房地产销售情况，上市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 主要经营模式、经营项目业态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中区域开发产业主要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部分。

2. 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房地产销售情况

2023 年，扬州新房成交呈现高开低走态势，由于买房补贴等政策刺激，扬州上半年新房成交量都维持在单月千套以上；下半年成交量有所下降，仅在年末楼盘业绩冲刺阶段，出现销量翘尾迹象，成交量有所回升。土地成交方面，全年涉宅地块总成交面积、成交金额相比 2022 年有所上浮。

2023 年，句容市市场行情依旧低位徘徊，土地成交规模较去年有所下滑，均以底价成交；商品住宅市场，全年网签新房量价均较去年小幅下滑。

2023 年，大连楼市依然处在低位盘整阶段。土地市场持续低迷，新房市场供销价格齐降，市场持续下行，需求端客户购买预期下降，整体表现乏力。新房供应量减少以及二手房挂牌供应增加，导致大量需求转入二手房市场。开发商为缓解资金压力，用特价房的方式“以价换量”，全年大连七区新建商品房销售量与去年相比呈下降态势，但降幅有所收窄，商品房销售均价同比下降。

3. 竞争优势

公司具有较好的公信力，在目前项目所在地深耕多年，已积累了良好的口碑，树立起较好的品牌形象；同时，公司具有一级开发和二级开发的丰富经验，拥有项目全流程开发管理体系和完整的开发团队。

4.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区域开发产业面临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国内房地产行业自身变更等相关风险。宏观经济方面，2023 年稳增长政策力度加大，经济呈现弱复苏态势。结构上，生产有所回升，服务业景气度提升，消费温和复苏，基建和制造业投资继续发力，就业物价总体稳定。当前我国经济稳步恢复仍面临诸多挑战，经济复苏仍充满波折。政策方面，今年政策面继续释放利好，支持房企合理融资，提振市场信心，但从目前行业表现看，房企资金压力未得到根本缓解，整体而言 2023 年内房企资金压力未有较大改观。房地产行业方面，当前面临的问题来自于居民收入预期、购房信心能否恢复，因此短期来看行业并不会出现以往政策刺激后“V”型大反转，筑底、低位震荡、脉冲式调整是行业发展的主旋律。

应对措施：公司的存量开发销售型项目将从提升产品品质和市场适应度、根据新政优化营销策略、提升消费者预期等方面着眼，立足控风险、优产品、快去化策略，强化资金回笼，抵御市场风险。公司将尽快推进收尾项目的结算与清盘工作，对在建项目积极把握市场窗口机会，挖掘不同需求结构性机会，做好营销推广，提升货值变现能力；同时，对存量资产创新运作方式，通过合理有效的方式盘活资产、提质增效。

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宗地或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土地规划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土地取得方式	权益比例	土地总价款 (万元)	权益对价 (万元)
青筑东	句容宝华镇宝龙大道东侧、三黄路北侧	住宅	47,473	66,462	招拍挂	51.00%	29,908	15,253

累计土地储备情况

项目/区域名称	总占地面积 (万m ²)	总建筑面积 (万m ²)	剩余可开发建筑面积 (万m ²)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住宅 A	18.6	33.7	23.4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产业	15.8	14.9	4.8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商业	4.6	3.3	1.4
青筑东	4.7	_{注1}	_{注1}
总计	43.7	51.9	29.6

注：青筑东地块总建筑面积及剩余可开发建筑面积待制定设计方案后方可确定。

主要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完工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 建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 面积 (m ²)	累计竣工 面积 (m ²)	预计总投 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总 金额 (万元)
大连	北方生态 慧谷	大连甘井 子区	住宅 A	43.00%	2014 年	在建	59.26%	185,664.50	248,301	0	0	330,000	195,552
扬州	泰达 Y- MSD 项目	广陵新城	商业、酒 店、办 公、公寓	100.00%	2014 年	项目一期 已竣工 ^{注1}	40.54%	170,008.00	1,010,000	0	517,000	794,263	321,945.83

注：

泰达 Y-MSD 项目一期已完成项目财务结算审计工作。泰达 Y-MSD 项目二期地块因规划指标及竞拍条件调整，公司根据合同条款与扬州广陵新区政府商讨一期项目结算回款以及二期合同条款变更事宜。

主要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 面积	可售面积 (m ²)	累计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金额 (万元)	累计结算 面积 (m ²)	本期结算 面积 (m ²)	本期结算 金额 (万元)
大连	大连北方 生态慧谷	大连甘井 子区	住宅	43.00%	396,701	175,060.00	152,618.58	7,677.90	7,219	145,374	1194.72	994.63
大连		大连甘井 子区	产业	43.00%	120,358	85,497.34	15,307.44	264.54	300	15,307.44	264.54	285.71
大连		大连甘井 子区	商业	51.00%	28,034	28,034.00	688.78	0	0	688.78	0	0

主要项目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可出租面积 (m ²)	累计已出租面积 (m ²)	平均出租率
和和家园	天津滨海新区汉沽绿地二期南侧	商业	100.00%	2,195.22 ^{注1}	2,195.22	100.00%
镇江房产	镇江市长江路 289 号 2 幢	商业	51.00%	942.48	942.48	100.00%
新城发展中心	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中路 126 号新城发展中心	商业、办公	51.00%	8,194.30 ^{注2}	6,978.90	85.17%
泰达 Y-MSD 项目	扬州广陵新城	商业	100.00%	58,923.17	0 ^{注3}	0.00%

注：1. 因部分自用改为出租，较 2022 年底可出租面积发生变化。

2. 因部分自用改为出租，较 2022 年底可出租面积发生变化。

3. 因 2023 年 12 月已与万达方签订解约协议，累计已出租面积为 0。

土地一级开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权益比例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 (万元)	规划平整土地面积 (m ²)	累计平整土地面积 (m ²)	本期平整土地面积 (m ²)	累计销售面积 (m ²)	本期销售面积 (m ²)	累计结算土地面积 (m ²)	本期结算土地面积 (m ²)	累计一级土地开发收入 (万元)	本期一级土地开发收入 (万元)	款项回收情况 (万元)
广陵新城土地一级开发	江苏省扬州市	28.00%	/	1,946,951	4,135,860	3,158,623	0	/	/	2,248,696.2	258,628	1,171,635.92	207,365	0

融资途径

单位：元

融资途径	期末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 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结构			
			1 年之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银行贷款	509,043,243.06	4.00%-7.00%	509,043,243.06			
非银行类贷款	189,837,294.71	7.00%-7.50%	132,882,867.75	56,954,426.96		
合计	698,880,537.77		641,926,110.81	56,954,426.96		

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1.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2024 年计划

(1) B 地块二期住宅及公建清盘。

(2) 就 A 地块问题与政府协商盘活方案。

2.句容泰达青筑 2024 年计划

完成个别项目尾盘及车位的整体清盘及完成土增税清算。

3.泰达 Y-MSD 2024 年计划

推进项目回购款收回工作，做好自持商业部分的运营管理。

4.扬州泰达 2024 年计划

加快一级开发回款结算和应收款项催收。

向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南京新城为大连泰达慧谷购房客户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0.60 万元，为句容泰达青筑购房客户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83.20 万元。

董监高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适用于投资主体为上市公司董监高）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成熟的品牌优势

泰达股份依托“泰达”品牌优势，秉承“诚信、专业、唯实、人本、创新”的经营理念，积极践行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坚持创新运营理念和经营模式，影响力日益提升的“泰达”品牌形象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主要来源，为公司在各领域的竞争奠定了坚实的品牌基础。

（二）清晰的战略定位

公司坚持以“实业投资运营平台、先进核心技术赋能者、国资资本运作领先者”为发展定位，“十四五”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作为“资源集聚平台、机制创新平台、资金来源平台”的定位，充分把握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机遇，集中优势资源深耕生态环保主业，按照“同心多元”的基本原则，围绕大环保、新能源、新材料三大方向全面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升级。

（三）丰富的运营经验

公司所属泰达环保第一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03 年投资，2005 年投入运营，至今已经稳定运营超过 20 余年，培养了一大批专业技术人员，形成并积累了一套成功的运营经验、项目管理经验。在公司目前 22 个运营项目中，在辽宁大连、江苏扬州、安徽黄山、贵州遵义等旅游城市已建成国内多个最高标准 AAA 级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以金属及矿产贸易为主，在有色金属贸易领域建立了集采购、仓储、销售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经过多年运营，拥有相对稳定的客户资源，形成了一套丰富的运营经验。

（四）专业的工艺技术

公司所属泰达环保在垃圾焚烧发电、双碳等领域拥有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通过不断研发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设备，提高环保治理效率，降低治理成本，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所属泰达洁净长期致力于熔喷非织造布相关技术领域研发，双组份熔喷驻极非织造布的关键技术及其产品开发、超细孔径高性能液体滤材及其基材开发、耐高温 PBT 滤材的开发、HEPA 级滤材的开发、高容尘过滤材料开发、PLA 可降解熔喷滤材开发等。

（五）领先的研发能力

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积极进取，拥有自己的研发中心，科技人员 117 人。泰达环保及所属公司累计授权专利 26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8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2023 年新增授权 40 项实用新型专利。泰达洁净累计拥有 1 项外观专利、8 项发明专利、22 项实用新型专利，15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所属泰达碳资管脱胎于泰达股份所属泰达环保研发中心，在十六年前就已经着手双碳相关领域的工作，在方法学开发、碳咨询、碳资产开发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及专业的技术团队，申请了垃圾焚烧发电 CDM 方法学，并通过联合国专家认证及成功注册，累计完成 6 个 CDM 项目的批准，5 个 CDM 项目的注册和 1 个 CCER 项目的批准、核证，并实现了 CCER 碳交易收入等，并与天津大学开展垃圾焚烧烟气二氧化碳捕集技术的研发工作，相应研发成果将在泰达环保固废处理项目应用。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2,106,793.54 万元，同比上升 4.03%，营业成本 1,974,893.57 万元，同比上升 4.60%；研发费用 3,538.47 万元，同比上升 14.28%；营业利润 38,283.75 万元，同比下降 13.17%，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283.81 万元，同比上升 2.6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292.16 万元，同比增加 153.8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152.38 万元，同比上升 18.29%。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概述如下：

（1）生态环保

2023 年，泰达环保实现营业收入 13.66 亿元，净利润 2.17 亿元。由于报告期内，建设项目较少，建造期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2023 年，泰达洁净实现营业收入 5,061.33 万元，净利润-1,474.54 万元。报告期内，泰达洁净所处行业大量新增产能难以释放，市场价格一再走低，利润空间严重压缩，盈利能力大幅下降。

（2）区域开发

报告期内，由于扬州广陵新城出让地块同比增加，区域开发板块总营业收入有所上升；大连北方生态慧谷项目计提存货减值导致同比增亏。2023 年南京新城总营业收入 21.06 亿元，净利润-3.78 亿元。

扬州万运营业收入 1.33 亿元，净利润 5,923.95 万元。

（3）能源贸易

报告期内，所属企业泰达能源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4.07 亿元，实现净利润 1,943.88 万元。国内有色金属上游供应端产能迅速增加，产量创历史新高，但下游需求端增长乏力，市场需求不及预期，供大于求导致铝、铜等有色金属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压缩利润空间。

（4）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收到参股公司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分红款共计 649.04 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067,935,417.73	100%	20,251,399,561.88	100%	4.03%
分行业					
批发业	17,407,349,496.01	82.63%	16,627,057,534.19	82.10%	4.69%
区域开发业	2,200,462,603.58	10.44%	1,535,453,581.08	7.58%	43.31%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环保业	1,366,060,087.37	6.48%	1,888,679,265.75	9.33%	-27.67%
房地产业	43,422,639.11	0.21%	92,317,094.45	0.45%	-52.96%
纺织产品销售业	48,261,996.63	0.23%	106,769,703.60	0.53%	-54.80%
其他	2,378,595.03	0.01%	1,122,382.81	0.01%	111.92%
分产品					
化工及金属制品贸易	17,407,349,496.01	82.63%	16,627,057,534.19	82.10%	4.69%
广陵新城项目	2,200,462,603.58	10.44%	1,535,453,581.08	7.58%	43.31%
垃圾处理及发电	1,366,060,087.37	6.48%	1,888,679,265.75	9.33%	-27.67%
商品房	43,422,639.11	0.21%	92,317,094.45	0.45%	-52.96%
纺织及滤材	48,261,996.63	0.23%	106,769,703.60	0.53%	-54.80%
其他	2,378,595.03	0.01%	1,122,382.81	0.01%	111.92%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7,830,424,244.51	84.63%	17,006,832,556.49	83.98%	4.84%
江苏地区	2,463,403,893.19	11.69%	1,836,711,856.15	9.07%	34.12%
辽宁地区	132,863,851.60	0.63%	151,240,795.42	0.75%	-12.15%
其他地区	641,243,428.43	3.05%	1,256,614,353.82	6.21%	-48.9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067,935,417.73	100.00%	20,251,399,561.88	100.00%	4.0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批发业	17,407,349,496.01	17,323,424,313.34	0.48%	4.69%	5.24%	-0.52%
区域开发业	2,200,462,603.58	1,446,579,833.12	34.26%	43.31%	67.01%	-9.33%
环保业	1,366,060,087.37	904,750,210.51	33.77%	-27.67%	-35.97%	8.59%
房地产业	43,422,639.11	30,391,700.56	30.01%	-52.96%	-49.58%	-4.70%
分产品						
化工及金属制品贸易	17,407,349,496.01	17,323,424,313.34	0.48%	4.69%	5.24%	-0.52%
广陵新城项目	2,200,462,603.58	1,446,579,833.12	34.26%	43.31%	67.01%	-9.33%
垃圾处理及发电	1,366,060,087.37	904,750,210.51	33.77%	-27.67%	-35.97%	8.59%
商品房	43,422,639.11	30,391,700.56	30.01%	-52.96%	-49.58%	-4.70%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7,830,424,244.51	17,616,044,817.53	1.20%	4.84%	5.13%	-0.28%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江苏地区	2,463,403,893.19	1,561,257,273.15	36.62%	34.12%	52.17%	-7.5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067,935,417.73	19,748,935,734.32	6.26%	4.03%	4.60%	-0.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销售电力	824,067,007.07	526,850,811.16	36.07%	7.59%	10.82%	-1.86%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75,563,884.39	111,594,266.57	36.44%	10.05%	-9.55%	13.78%
江苏地区	181,336,294.76	97,355,172.58	46.31%	-5.94%	12.23%	-8.70%
辽宁地区	88,477,278.59	45,174,691.88	48.94%	-3.33%	-3.61%	0.15%
河北地区	183,522,872.13	152,259,239.31	17.04%	1.74%	-8.04%	8.83%
安徽地区	60,895,943.53	32,919,360.37	45.94%	6.37%	15.36%	-4.21%
其他地区（贵州、山东、湖南）	134,270,733.67	87,548,080.45	34.80%	59.00%	259.99%	-36.4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24,067,007.07	526,850,811.16	36.07%	7.59%	10.82%	-1.86%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区域开发业营业收入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一级土地销售地块增加，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环保业营业收入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泰达环保 PPP 项目建设投入较上期减少，确认的建造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收入降低。

房地产业营业收入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因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A 地块住宅项目正在开发及预售中，尚未确认收入，其他已竣工项目均处于尾盘销售阶段，导致收入减少。

纺织产品销售业营业收入变动原因：本期所处行业大量新增产能难以释放，市场价格一再走低，营业收入下降。

其他地区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贵州地区项目 2022 年为试运营，试运营期间产生收入，未正式运营前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对应的成本较少；2023 年开始正式运营，无形资产开始摊销，相关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批发业	销售量	元	17,407,349,496.01	16,627,057,534.19	4.69%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房地产业	销售量	元	43,422,639.11	92,317,094.45	-52.96%
纺织服装行业	销售量	元	48,261,996.63	106,769,703.60	-54.8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房地产业变动原因：因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A 地块住宅项目正在开发及预售中，尚未确认收入，其他已竣工项目均处于尾盘销售阶段，导致收入减少。

纺织服装行业变动原因：本期所处行业大量新增产能难以释放，市场价格一再走低，营业收入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批发业	化工产品及其金属制品、非金属矿物制品、电子设备贸易等	17,323,424,313.34	87.72%	16,460,705,181.04	87.18%	5.24%
区域开发业	一级土地开发、二级代建项目	1,446,579,833.12	7.33%	866,175,152.65	4.59%	67.01%
环保业	生活垃圾处理等	904,750,210.51	4.58%	1,413,059,921.13	7.48%	-35.97%
房地产业	商品房销售	30,391,700.56	0.15%	60,272,457.57	0.32%	-49.58%
纺织产品销售业	高科技化纤材料	43,403,965.59	0.22%	80,064,165.48	0.43%	-45.79%
其他	——	385,711.20	0.00%	578,378.10	0.00%	-33.31%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工及金属制品贸易	化工产品及其金属制品、非金属矿物制品、电子设备贸易等	17,323,424,313.34	87.72%	16,460,705,181.04	87.18%	5.24%
广陵新城项目	一级土地开发、二级代建项目	1,446,579,833.12	7.33%	866,175,152.65	4.59%	67.01%
垃圾处理及发电	生活垃圾处理等	904,750,210.51	4.58%	1,413,059,921.13	7.48%	-35.97%
商品房	商品房销售	30,391,700.56	0.15%	60,272,457.57	0.32%	-49.58%
纺织及滤材	高科技化纤材料	43,403,965.59	0.22%	80,064,165.48	0.43%	-45.79%
其他	——	385,711.20	0.00%	578,378.10	0.00%	-33.31%

说明

区域开发业营业成本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本期内一级土地销售地块增加，对应结转的成本增加。

环保业营业成本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泰达环保建设投入下降，确认的建造成本下降。

房地产业营业成本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房地产业收入下降，对应结转的成本下降。

纺织产品销售业营业成本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本期销售收入下降，对应结转的成本下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承德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报告期内，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天津美达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被清算，9 月清算组成立，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 报告期内，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给句容宝麓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并于 2023 年 12 月进行了工商登记变更，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1 月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报告期内，因思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瓦房店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项目需要，泰达环保分别于 2023 年 3 月、4 月和 6 月设立了铜仁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大连泰达原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瓦房店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366,679,096.5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9.2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商一	4,312,358,174.92	20.47%
2	客商二	2,073,650,000.00	9.84%
3	客商三	1,356,385,980.77	6.44%
4	客商四	1,319,782,140.31	6.26%
5	客商五	1,304,502,800.50	6.19%
合计	--	10,366,679,096.50	49.2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245,481,194.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6.9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200,916,201.31	21.27%
2	供应商二	2,679,986,045.40	13.57%
3	供应商三	2,129,869,582.21	10.78%
4	供应商四	1,228,142,076.40	6.22%
5	供应商五	1,006,567,289.61	5.10%
合计	--	11,245,481,194.93	56.9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5,104,921.72	28,308,110.18	59.34%	主要是大连 A 地块项目销售产生的广告费和宣传费等增加
管理费用	190,803,793.51	206,142,494.39	-7.44%	
财务费用	778,243,078.94	704,898,738.38	10.40%	
研发费用	35,384,710.38	30,962,857.94	14.2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汽车滤清器材料	新风系统、汽车机滤、柴油汽车燃油滤材料开发	已通过各项试验及验证，且完成了丰田纺的供应商验厂审核，已进入小批量采购阶段。	提高汽车滤清器材料耐高温防潮及阻燃性能。	开展新能源汽车三滤的创新开发，拓展公司业务范围。
耐高温 PBT 燃油过滤材料	高孔隙率燃油过滤材料的开发	阶段性产业化。在原有基础上继续推进 60SY、65SY 系列产品的开发，实现了 PBT 系列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突破全系列耐高温 PBT 燃油过滤材料的关键性技术，打破了此类材料多年来的技术壁垒，实现国产化。	拓展该领域客户群体，加大高附加值产品销售份额。
二次风预热再循环烟气组合技术的研发	实现对垃圾焚烧烟气净化成套系统的自主设计、制造等	已完结	降低烟气净化设备建设成本	节约能耗，提升产能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渗滤液回喷技术的研发	提升处理效率	已完结	完成渗滤液回喷技术的研发	节约能耗，提升产能
捞渣机自动补水技术的研发	提升补水稳定和准确性	已完结	节约能耗，提升公司产能	节约能耗，提升产能
垃圾焚烧余热回收利用系统的关键技术研发	提高垃圾焚烧余热利用率	已完结	提高垃圾焚烧余热利用率	节约能耗，提升产能
烟气 SCR 脱硝催化剂耐硫性能的研究	提高脱硝催化剂耐硫性能	已完结	提高烟气脱硝催化剂使用寿命	降低烟气脱硝成本
飞灰螯合物稳定性的研究	提高飞灰螯合物稳定性	已完结	降低飞灰螯合成本，提高螯合物稳定性	降低经济成本，提高飞灰螯合效率
垃圾焚烧烟气微藻碳捕捉关键材料的研究	研究开发新型的碳捕捉方法	已完结	实现对垃圾焚烧烟气的碳捕捉	提高公司科研能力
垃圾渗滤液处理关键材料及工艺的研究	垃圾渗滤液处理工艺和材料开发	已完结	降低垃圾渗滤液处理成本	降低垃圾渗滤液处理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垃圾焚烧烟气协同处理工艺及设备的研究	烟气净化设备开发	已完结	开发新型垃圾焚烧烟气净化设备	降低烟气净化成本
污泥高效协同处理技术的研发	污泥处理技术研究	已完结	实现污泥的处理处置	开发污泥处理新技术，降低污泥处理成本，提高企业创新能力
新型飞灰超声波处理装置开发	开发新型飞灰处理设备	已完结	实现对飞灰的高效处理	开发新工艺为飞灰处理提供新思路
除臭剂及相关一体化设备研发	降低垃圾臭味	已完结	降低垃圾臭味改善工作环境	改善公司垃圾焚烧电厂员工的工作环境
脱硝催化剂再生装置研发	对脱硝催化剂再生技术进行研发	已完结	提高催化剂使用寿命	节约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高级氧化联合技术处理渗滤液浓缩液研究	垃圾渗滤液浓缩液处理技术与设备研发	已完结	开发高级氧化工艺处理垃圾渗滤液浓缩液	降低垃圾渗滤液浓缩液处理成本
污泥资源化利用研发	污泥资源化利用技术与设备开发	已完结	实现污泥的资源化利用	增强企业创新能力，降低污泥处理成本
智能餐厨垃圾处理设备开发	餐厨垃圾处理设备开发	已完结	实现餐厨垃圾的智能化处理	节约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7	118	-0.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17%	7.21%	-0.0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68	71	-4.23%
硕士	10	9	11.11%
博士	3	2	50.00%
本科以下	36	36	0.00%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	8	-50.00%
30~40 岁	49	47	4.26%
40 岁以上	64	63	1.5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384,710.38	30,962,857.94	14.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7%	0.15%	0.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2,257,945.68	20,183,616,672.95	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9,336,351.05	19,961,816,292.01	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21,594.63	221,800,380.94	15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85,525.16	102,253,539.20	-6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609,347.44	973,032,595.80	-23.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523,822.28	-870,779,056.60	1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53,741,004.10	21,212,009,433.32	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32,366,713.39	21,349,692,073.55	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74,290.71	-137,682,640.23	260.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644,972.31	-786,449,876.79	109.2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用于采购商品的现金支出减少和处置子公司江苏宝华收回经营往来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处置被投资企业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本年同期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变动原因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收回经营往来款的增加，采购商品支出的减少。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2,823,187.84	93.10%	主要是报告期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331,837.47	-10.80%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	否
资产减值	-150,602,784.97	-55.46%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存货减值准备计提	否
营业外收入	12,362,790.48	4.55%	主要是无法支付的款项转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23,653,366.28	45.54%	主要是报告期内税收滞纳金和违约计提利息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42,633,565.28	8.11%	3,466,042,764.78	8.65%	-0.54%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应收账款	9,190,769,764.56	22.31%	7,975,286,950.77	19.91%	2.40%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扬州泰达对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级土地开发收入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253,347,072.67	0.61%	203,974,725.05	0.51%	0.10%	
存货	11,903,860,737.20	28.90%	12,662,838,250.10	31.62%	-2.72%	本期结转一级土地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534,330,500.00	1.30%	498,831,870.00	1.25%	0.05%	
长期股权投资	3,253,259,246.98	7.90%	3,163,004,210.42	7.90%	0.00%	
固定资产	364,130,800.48	0.88%	407,963,172.35	1.02%	-0.14%	
在建工程	500,593,998.28	1.22%	483,103,808.69	1.21%	0.01%	
使用权资产	---	0.00%	3,588,906.44	0.01%	-0.01%	
短期借款	8,528,368,567.95	20.70%	8,308,684,448.48	20.74%	-0.04%	
合同负债	384,184,269.85	0.93%	408,784,322.72	1.02%	-0.09%	
长期借款	5,709,773,304.99	13.86%	4,461,071,322.31	11.14%	2.72%	本期融资规模增加。
租赁负债	---	---	272,618.68	0.00%	0.0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衍生金融资产	17,007,208.13	390,475.77						17,397,683.90
2.其他债权投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768,120.45				1,147,622.66	-2,768,120.45		1,147,622.66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8,842,719.19	-40,260,127.84				-7,119,808.00		301,462,783.35
金融资产小计	368,618,047.77	-39,869,652.07			1,147,622.66	-9,887,928.45		320,008,089.91
投资性房地产	498,831,870.00	9,597,894.60	620,544.54				25,280,190.86	534,330,500.00
上述合计	867,449,917.77	-30,271,757.47	620,544.54		1,147,622.66	-9,887,928.45	25,280,190.86	854,338,589.91
金融负债	-939,920.00	939,92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请详见财务报表项目附注七、2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54,722,030.33	3,511,846,929.61	1.2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正安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为准）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自建	342,000,000.00	99.00%	自有资金+借款	湖南安装	30年	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置	暂时特许经营协议未签订	7,940,800.00元/年	0.00	否	2023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43
瓦房店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自建	647,583,800.00	51.00%	自有资金+借款	原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瓦房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年	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置	已签特许经营协议	16,291,100.00元/年	0.00	否	2023年03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22
大连泰达原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活垃圾转运	自建	226,119,600.00	86.00%	自有资金+借款	原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年	环保类城镇固体废弃物处置	已签特许经营协议，进行垃圾转运工作试运。	5,146,000.00元/年	0.00	否	2023年03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23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遵化市餐厨垃圾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餐厨垃圾处理	自建	16,13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借款	无	28 年	环保类城镇固体废物处置	已签协议,开展项目前期初步设计。	559,500.00 元/年	0.00	否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3-35
合计	--	--	1,231,833,400.00	--	--	--	--	--	--	-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自建	否	房地产	281,793,300.00	5,299,433,530.12	自筹	78.05%	1,077,000,000.00	-774,003,378.64	资金成本增加,产品毛利率低,年度内计提了资产减值	2011 年 07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1-59
泰达 Y-MSD	自建	否	房地产	54,557,081.70	3,219,458,270.65	自筹	40.53%	1,029,680,000.00	597,036,290.31	一期已经完成审计结算,二期未进行	2014 年 04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4-25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	自建	是	热电联产	1,261,848.98	14,862,768.98	自筹	0.64%	8,623,700.00 元/年	-	项目暂缓建设	2022 年 06	巨潮资讯网;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											月 23 日	公告编号: 2022-63
青龙满族自治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自建	否	垃圾发电	99,792,703.78	310,883,566.61	自筹	100.00%	13,752,100.00 元/年	29,592,764.47	-	2021 年 09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1 -95
思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自建	否	垃圾发电	222,747.98	222,747.98	自筹	0.95%	19,630,200.00 元/年	0.00	-	2022 年 07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2-86
合计				437,627,682.44	8,844,860,884.34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	39.05	-	35,920.85	35,010.38	-	0.00%
风险逆转期权	-	-	93.99	-	-	8,172.93	-	0.00%
合计	-	-	133.04	-	35,920.85	43,183.31	-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核算。与上一报告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金融工具实际损益为 1,110.91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公司为锁定成本、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公司有根据具体情况，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公司持续面临的汇率或利率波动的风险。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是紧密相关的，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市场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本年进行的相关套期保值业务已达到预期效果。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	本公司从事的衍生品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风险而做的金融期权合约。通过在合理区间内锁定汇率以达到套期保值作用。①市场风险：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将可能对公司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策略。②流动性风险：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情况及未来的确定时间点还款进行操作，均在一年以内，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③履约风险：公司衍生品投资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无投机性操作，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④内控风险：公司							

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已经通过完善相关制度，对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行了制度化规范，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规避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含投资收益）1,243.95万元，公允价值计算以上述产品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价格为基准。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年12月14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年12月30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旨在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以正常业务为依托，且与外币业务规模、期限相匹配，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整体衍生品投资业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其电力生产等	1,278,773,780.00	10,831,633,665.73	3,254,251,418.13	1,366,065,100.57	243,732,791.96	216,631,268.45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空气液体过滤材料、非织造布、洁净材料等产品生产、销售及出口业务等	80,000,000.00	196,410,730.61	106,636,469.61	50,613,287.05	-17,055,975.25	-14,745,352.20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土地一级整理、房地产开发与服务等	204,081,600.00	17,850,628,840.74	28,728,921.54	2,105,647,128.92	-121,996,696.20	-378,293,761.20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石化产品仓储、批发及零售；汽油、煤油、柴油批发等	251,960,000.00	5,979,871,433.96	381,865,153.84	17,407,349,496.01	23,867,069.49	19,438,750.10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置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299,768,400.00	3,876,321,284.54	930,035,660.00	132,988,838.98	86,566,623.63	59,239,463.3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	8,037,194,486.00	63,009,832,837.79	22,880,644,217.94	2,101,152,880.41	667,395,985.61	677,837,721.6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转让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事项，系盘活并剥离公司部分地产板块资产，符合公司战略方向，本次股权转让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净利润 1,104.72 万元。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承德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承德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为开发建设平泉秸秆发电项目而设立，后因无业务进行清算注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3 净利润	2022 净利润	同比变化	变动原因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16,631,268.45	248,589,462.79	-12.86%	报告期内，PPP 项目建设投入较上期减少，确认建造期收入降低进而导致利润同比降低。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4,745,352.20	1,162,387.53	-1368.54%	行业产能过剩，行业上下游仍处于消减库存阶段，熔喷产品的毛利率和产销量均同比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同比降低。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78,293,761.20	-212,142,647.14	-78.32%	2023 年，房地产市场整体调整，大连项目计提减值，同比增亏。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9,438,750.10	23,414,917.24	-16.98%	主要是受市场供求影响，大宗商品价格有所下降，毛利率有所减少。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9,239,463.32	67,317,496.57	-12.00%	2023 年，Y-MSD 项目资金占用费收入减少，净利润同比降低。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7,837,721.68	501,083,790.43	35.27%	2023 年，渤海证券结合自身特色和市场判断，持续优化经营策略，投资方面在保持稳定收益的基础上把握市场机会，取得较好投资收益，投行、资管、期货等业务取得快速发展，带动渤海证券整体业绩同比提升。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一年。党中央明确提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强调“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公司将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握时代趋势，抢抓政策机遇，利用资源禀赋，推动公司经济运行“质”的有效提升与“量”的合理增长。

（一）未来发展展望

1. 生态环保产业

2024 年，公司将紧跟中央部署，加强政策研究，不断创新，做好全局预判，谋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开展“双碳”技术研发工作，以生态环保产业为基础，开展 CCER、碳监测、碳核算、绿证交易咨询等工作；利用国家政策开展新能源、低碳产业布局，结合自身条件，开发新的环保产业配套；进行“双碳”课题申报；充分利用碳金融，利用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等拓宽融资渠道；聚焦生态环保主业，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力推动公司绿色低碳转型和高质量发展。

2. 区域开发产业

区域开发产业要加快转型。一级开发方面，加快现有项目中土地上市工作；二级开发方面，不断加强现有项目销售和资金回流，提升项目收益。

3. 能源贸易产业

能源贸易产业将不断丰富业务模式，推动业务多元化，提升客户粘性，扩大经营品类的覆盖面、提高对产业体系的渗透率、增强对国内国外市场的辐射力；稳步推进“十四五”发展战略，始终把能源、有色金属等大宗商品贸易放在谋求发展的核心位置，着力提升产业链、客户链、人才链、融资链，降低资金成本，助推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围绕有色金属贸易行业，延伸产业链，一是向上游延伸，寻求优质货源。二是向下游延伸，突破公司上下游瓶颈，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利润率；着力拓展仓储业务，扩大仓储市场份额。

（二）2024 年经营计划

1. 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

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把学习成果真正转化为推进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不断增强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以作风建设的持续向好助推公司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实效。深入实施“强根铸魂”行动，深化“三严三创”活动，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坚持党管干部与市场选人用人机制相结合，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团队，把国有企业好干部标准落到实处。加强干部队伍梯队建设，坚持引育结合，注重专业能力培养、注重基层培养、突出岗位能力，打造复合型人才队伍。深化主题教育整改整治工作，把深化

整改整治与全面从严治党、深化企业改革、推动经营管理、落实重点任务紧密结合起来，以专项整治健体修身、锤炼队伍、凝聚力量。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强化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结合深化“风险防控质量工程”，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强化廉洁风险防控走深走实，持续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推动巡视巡察整改落实见效，与审计监督贯通协同、紧密合作，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持续推进政治生态向善向好。

2.持续培育增量，聚焦主业加快产业布局

大环保方面，泰达环保持续完善产业布局，国内市场与海外市场双线并举。国内拓展坚持轻资产运营和收并购双轮驱动，持续扩大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影响力；海外拓展中加强与央企国企资源对接，巩固与埃及、孟加拉、印尼等国开展生态环保合作，争取年内实现项目落地。

新材料方面，泰达洁净坚定转型发展，实现大客户订单的利润转化，加强高附加值新产品研发，实现新应用领域突破。加快推进新风系统项目进程，将节能环保型空净材料运用于空净系统，以轻资产模式向高温滤袋、空调过滤器、新风系统进行业务延展，延长产业链，培育业务增量。

新能源方面，以国华泰达为平台，聚焦集中式光伏、风电等新能源产业，完成积极推动天津经开区南港工业区浅滩光伏项目布局。推动西藏昌都金沙江上游清洁能源基地项目落地。大力发展光伏、储能、绿电入津等新业务，加快氢能开发及利用，抢占新赛道新机遇，提前布局氢能产业。聚焦新质生产力，与动力电池生产企业研究推动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和回收业务，并与新能源储能业务形成有效联动。

碳资产方面，充分发挥泰达碳资管公司作为绿色低碳产业创新发展平台作用，加快推进存量项目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做大专业咨询服务，打造数字化碳资产管理平台。梳理构建绿色项目清单，推进绿色低碳项目策源策划，深化投资研判，打造重点项目，提高项目推进效率，提升绿色产业发展质量，年内落地一批具有含新量、含绿量、含智量、含金量的优质项目。

环卫一体化方面，积极拓展天津及现有固废项目所在省市的环卫一体化项目，进一步拓展大环保产业链，力争实现天津环卫项目零的突破，有效推进产业上下游链条的多维度整合。

3.紧盯存量底数，全力推动资产盘活见效

聚焦重点存量盘活资产。通过市场化交易实现盘活提质，积极推动土地转让或合作开发；尽快实现扬州万运 Y-MSD 项目资产盘活，重点推进扬州 Y-MSD 项目结算回款。积极推动公司业务结构、资产结构及盈利结构的调整优化，充分释放资产市场价值。导入产业增量盘活存量资产，不断探索盘活现有存量的新路径、新举措，促进以增量化解存量。

加快业务转型激活团队。对现有区域开发企业人员进行整合，优化人力资源，让人才向主业倾斜。构建覆盖全国项目上下联动的集采机制，实现大环保生产物料采购费用下降。加快补链、固链、强链，年内设立新的专业公司，承接大环保下游产业链延伸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完善自配套能力。

4.夯实管理根基，实现上市公司市值提升

提升产出质量。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进亏损企业集中治理，完善标准成本体系，

促进发展方式从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推进公司数字信息转型，持续压降成本费用。提升运营质量。完善公司企业文化体系建设，高质量深化 ESG 体系建设。坚持生产经营与资本运作并重，加大主业收购、辅业资产处置等资本运作推进力度。提升管理质量。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缩短管理链条，按照围绕主业、集中资源原则，以业务整合、调整退出等方式，持续压减法人户数。构建重价值、重产出、重可持续发展能力、重现金流的考核体系，提升经营业绩的含金量，提升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

5.创新融资招法，探索绿色金融赋能发展

严控并逐步压降债务规模和资产负债率；优化债务期限结构，推进政策性银行及国有大行等金融机构债务久期优化，拉长存量债务期限，提高中长期项目贷款占比；依托政策性银行和国有大行低息贷款置换等方式，持续压降存量债务融资成本。加快推进泰达环保碳中和 ABN 等重点融资项目，提高公开市场债券融资比重；积极推进泰达环保市场化债转股业务，助力新项目拓展；积极争取、充分利用环保产业基金、“双碳”基金、新能源基金等各类金融资源，推动大环保、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相关项目获取融资支持。

6.强化极限思维，坚决筑牢安全发展基础

推进安全应急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更加精准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更加有效应对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加快推动安全生产从宏观向微观、从定性向定量、从不确定性向确定性“三个转变”，树牢底线思维、强化极限思维，以建立风险识别和预警机制、提高风险防控能力为主线，紧盯突出问题，抓实抓细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强化源头管理，摸清底数扎实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加强外委管理，严格把关规范施工现场管控作业人员；强化科技兴安，聚焦安全生产治理和安全文化体系建设提升。重点围绕完善体系、预防为主、专项整治、提升能力来抓抓落实，全力防范化解安全生产系统性风险，坚决守好安全生产底线红线。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生态环保产业

➤ 垃圾焚烧发电：

可能面临的风险：

生态环保产业主要面临市场逐渐饱和以及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部分地区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存在“产能过剩”，垃圾发电企业面临“吃不饱”及电价“国补退坡”等政策调整风险，且国家、地方环保要求日益提升，企业环保投入不断加大，如何确保经济、环境及社会效益多赢是垃圾焚烧发电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中之重；此外，2023年11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发布《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3〕115号），对接下来PPP工作的规范性提出指导意见，明确固废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应由民营企业独资或控股，垃圾发电行业央企、国企或将面临一定的政策限制。

应对措施：

公司将从以下几点继续做大做强生态环保产业：首先，在项目获取途径上，除参与绿地项目的投标、竞标外，公司将积极开辟优质项目并购路径，参与行业深度整合，进一步向行业存量上要增量；其次，公司将在统筹分析项目所在区域的经济环境、区位优势及实现产业协同可行性的基础上，以循环经济理念持续调整企业经营模式，不断提升产业链上下游自主经营能力，着力研究“焚烧+”模式推广应用，努力推进多种固废协同处置、热电联产提高能源利用率，积极打造固废处理循环产业体系；另外，公司拓展工作将在立足国内市场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内在资源、国家涉外投资等宏观政策，对海外市场进行深入调研，如市场资源分析、确定目标市场、研究外交政策、金融管制和投资收益及风险评估、政治环境等，做好项目投资海外市场的各项前期工作，推动项目拓展形成国内与海外市场双循环的发展战略布局。

➤ 洁净材料：

可能面临的风险：

洁净材料相关行业主要面临技术快速迭代、行业标准体系不完善和专业人才缺乏等带来的风险。2023 年是需求爆发增长再断崖下降后的调整期，销量方面，各城市储备、企业厂家、医院药店等库存均严重过剩，自原料端、材料端、成品端至市场端均处于消减库存阶段，市场低迷，新订单数量大幅减少；利润方面，行业大量新增产能难以释放，市场价格一再创低，利润空间严重压缩，盈利能力大幅下降。熔喷非织造技术发展迅速，可用于熔喷的各种原材料不断涌现，熔喷生产工艺技术也在快速迭代，本领域存在未来发生重大技术进步致使现有企业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和专用设备降低市场竞争力的风险；目前，国内现阶段行业专业人才比较匮乏，培养行业优秀专业人才所需的周期较长，从业人员知识结构更新慢，难以适应当前行业快速发展的需求，存在专业人才的供给不足，制约企业甚至行业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落实大客户战略，提升市场占有率，锚定大客户，加大出口贸易量，优化价格体系及激励办法；加大市场调研及拓展力度，以现有产品为基础，结合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定制化调整及特性化验证，实现从客户采购到研发、技术、检验部门的一体化技术服务；以大客户定制开发、联合开发为主，以分析研判自身技术优势及行业方向市场需求，利用产业链合作研发通道，补短板、锻长链；推动设备技改技革，优化产线产品结构，对生产过程进行数据分析与工艺分析，持续做好工艺的优化与定型，进一步提升工艺水平；用好用活企业人才平台资源，加速公司引智创效模式。充分释放泰达洁净博士后工作站、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各类优惠政策，积极引进人才，加大内部人才培养、双通道培养，通过选培育用匹配公司发展需要；通过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制造，优化工艺流程配置生产设备，实现节碳减排厂区绿色管理，同时依托于体系管理要求，深化降低生产过程能源消耗。

➤ 碳资产管理：

可能面临的风险：

碳资产管理产业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政策风险以及市场风险。目前我国碳市场处于起步阶段，碳排放信息公开程度较低，透明度不够，碳资产管理业务在对相关企业进行信用评估时就会出现风险，从而影响碳资产管理业务的发展；我国在七个试点省市开展碳资产管理相关业务，各个地方交易市场规模、地方控碳政策和国家层面控碳及交易规则等政策

频出，全国统一的碳排放交易仍待完善，碳资产管理业务面临较大政策风险；碳资产市场具有不确定性，市场的价格和供求方面波动起伏较大，而且不同地区、不同国家在经济发展水平上也具有很多差异，造成价格和供求的不确定性，带来了较大的市场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在碳资产管理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做好碳交易管控和碳资产管理，积极与市场对接，接受市场相关信息，同时向市场宣传和推广相关碳市场信息，积极进行信息交互以减少信息不对称等问题，从而达到促进碳市场和碳业务发展的效果。及时跟进政策变化，逐步完善公司碳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规避碳资产管理的政策风险，加速公司碳资产管理业务的发展。

2. 区域开发产业

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

区域开发产业面临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国内房地产行业自身变更等相关风险。宏观经济方面，2023 年稳增长政策力度加大，经济呈现弱复苏态势。结构上，生产有所回升，服务业景气度提升，消费温和复苏，基建和制造业投资继续发力，就业物价总体稳定。当前我国经济稳步恢复仍面临诸多挑战，经济复苏仍充满波折。政策方面，今年政策面继续释放利好，支持房企合理融资，提振市场信心，但从目前看房企资金压力未得到根本缓解，从整体看 2023 年房企资金压力未有较大改观。房地产行业方面，当前面临的问题来自于居民收入预期、购房信心能否恢复，因此短期来看行业并不会出现以往政策刺激后“V”型大反转，筑底、低位震荡、脉冲式调整是主旋律。

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整和外部环境变化，适时把握政策放松周期带来的市场机会。一方面，公司将尽快推进收尾项目的结算与清盘工作，加速项目去化，强化资金回笼，另一方面对存量资产创新运作方式，通过合理有效的运营提升资产价值。

3. 能源贸易产业

可能面临的风险：

能源贸易产业主要是面临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外汇汇率波动和不可控突发因素等风险。能源贸易产业主要产品为铜、铝、锌等有色金属，由于相关资源开采及冶炼成本变动相对较小，公司利润及利润率与商品价格走势密切相关，若未来相关产品价格波动太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同时，公司进口业务涉及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如果未来外币汇率波动出现不确定性，将带来汇率风险；不可控的突发因素可能会对全球供应链带来实质性影响，增加进出口业务的交易风险。

应对措施：

在防范商品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泰达能源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进一步提高市场分析、研判能力，通过合理调整库存水平，加快存货周转率，同步锁定上下游价格等方式降低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时，公司还将通过进一步拓展市场，以规模效应降低经营成本，提高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的综合能力。开发新客户与挖潜老客户相结合，避免因需求降低，影响公司经营规模的风险。在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方面，泰达能源密切关注国际形势和外汇走势，制定完善的风控制度，谨慎选择和利用货币远期合约，基于业务的多种金融衍生品组合来弱化和降低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负面影响。面对不可控突发因素的风险，公司将高度关注相关突发性事件的动向，主动做好基础底线工作筹划，研究对经济环境和产品市场的影响程度，主动应对和防范，最大限度降低或减少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10月27日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其他	天津上市公司协会、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柜台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及个人投资者等 50 人	公司带领参观者参观了泰达环保的双港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高管介绍了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并就公司 2022 年 ESG（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进行了分享，还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解答。公司提供了本次活动的调研演示文稿资料。	巨潮资讯网-2023 年 10 月 27 日泰达股份特定机构调研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审议表决程序，依法合规且实施有效；公司积极配合与维护股东正常行使权利，为全体股东行权表决提供了公平有效的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尊重股东个人意愿，注重与股东及其他投资者的交流，通过交流会、投资者电话专线、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解释答复问题，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互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 16 次，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得以持续推进实施。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5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 10 次，会议召开召集程序依法合规。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通过投资者电话、互动易、业绩说明会等方式进行沟通交流。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拥有完整的业务链，具有独立健全的管理、运营体系，能够自主决策、自主管理，能够独立面向市场经营。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其他任何行政职务。

（三）资产独立性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等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明确界定资产的权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偿占用公司资产的现象。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健全独立的组织机构并保持了其运作的独立性。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独立设置、合法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公司机构从属于控股股东的现象。

（五）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与泰达控股及其所控制的下属公司在区域开发产业方面存在一定的相同或相似业务	泰达控股承诺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运用资产出售及项目转让等资产处置及重组、股权转让或置换等、业务结构及业务控制架构调整等行业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逐步减少双方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并最终消除。	目前，泰达控股已完成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上市公司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混改工作，不再控制泰达建设集团及津滨发展，泰达控股控制的主要区域开发公司已经按照承诺的要求完成转让；泰达控股近年来持续推进天津泰丰工业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混改工作，但截止目前尚未能寻找到合适的投资者作为受让方，该公司近五年来未有新增区域开发相关业务；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由泰达控股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 降至 61.72%。此外，公司已确立生态环保为公司核心主业。 未来，泰达控股仍将按照原承诺，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运用资产出售及项目转让等资产处置及重组、股权转让或置换等、业务结构及业务控制架构调整等行业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逐步减少双方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并最终消除。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27%	2023 年 02 月 15 日	2023 年 0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82%	2023 年 03 月 10 日	2023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8）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19%	2023 年 04 月 03 日	2023 年 04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2）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32%	2023 年 05 月 04 日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2）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36%	2023 年 07 月 17 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77）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40%	2023 年 10 月 11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35%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18）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26%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4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旺	男	43	党委书记、董事长	现任	2020年07月0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贾晋平	男	60	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卓	男	43	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15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国强	男	59	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崔铭伟	男	41	董事	现任	2020年01月1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鸿雁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5月27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莉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24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葛顺奇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24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光华	男	4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姜晓鹏	男	43	监事	现任	2018年06月13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韩琳	女	37	监事	现任	2021年05月24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翀	女	42	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	现任	2018年04月09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孟凡美	女	38	职工监事、审计部部长	现任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彭渤	女	53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7月11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国强	男	59	党委书记、总经理(代)	现任	2018年04月09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钰	男	45	纪委书记	现任	2023年06月21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马剑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2年04月0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贺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5月10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彭瀚	男	44	总经济师	现任	2016年03月07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志勇	男	38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雪晶	女	41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现任	2020年11月30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天昊	男	38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现任	2024年02月07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佟纯良	男	47	纪委书记	离任	2021年05月18日	2023年06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管学斌	男	61	董事	离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3年11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韦茜	女	39	董事	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2024年02月0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韩颖达	男	42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2023年11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天昊	男	38	职工监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1月3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赵春燕	女	50	财务总监	离任	2011年05月20日	2023年11月08日	11,000	0	0	0	11,00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11,000.00	0.00	0.00	0.00	11,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 年 11 月 8 日，因到龄退休，董事管学斌先生申请辞去董事职务（一并辞去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因工作调整原因，赵春燕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因工作调整原因，韩颖达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2024 年 1 月 31 日，因工作调整原因，王天昊先生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2024 年 2 月 6 日，因工作变动原因，韦茜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管学斌	董事	离任	2023 年 11 月 8 日	到龄退休
韩颖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 年 11 月 8 日	工作调整原因
赵春燕	财务总监	解聘	2023 年 11 月 8 日	因工作变动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王光华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李志勇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聘任
王卓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 月 15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孟凡美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1 月 31 日	第十一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王天昊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聘任	2024 年 02 月 07 日	第十届董事会聘任
王天昊	职工监事	离任	2024 年 1 月 31 日	工作调整原因
韦茜	董事	离任	2024 年 2 月 6 日	工作变动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党委书记、董事长张旺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党支部书记，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天津钢管（泰达）美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兼），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贾晋平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纪委委员、风险控制部经理、财务中心主任。兼任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王卓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统战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本部第四党支部书记。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组织与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经理。

董事孙国强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代行总经理职责。历任天津碱厂基建团委书记、天津碱厂基建系统工会主席、项目经理，天津开发区建设工程监理公司工程项目总监、工程部部长，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部长、集团本部党支部副书记（兼），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董事崔铭伟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企业运营管理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法律事务部副部长。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职员，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经理，海南泰达置地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泰达建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泰达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逸仙科学工业园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杨鸿雁女士：现任天津工业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教授。历任贵州大学社会科学研究助理研究员，贵州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兼任中国法律思想史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天津法理学会副会长。

独立董事李莉女士：现任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北京师范大学、天津对外贸易学院经济系教师，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中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自然科学基金外审专家、中国社会科学基金外审专家、教育部社科基金外审专家、天津市政府咨询专家、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五和博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葛顺奇先生：现任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教授。

（二）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王光华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风廉政室主任、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主任、审计中心主任，直属纪委书记、本部第七党支部书记。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职员、办公室秘书科职员、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综合行政部职员、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职员、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任天津泰达城市综合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天津弘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监事姜晓鹏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历任大通国际运输有限公司职员，麦基嘉奔溯（天津）海洋设备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资金经理。兼任天津生态城泰达市政设施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韩琳女士：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职员，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职员、天津滨海新区泰达启航游艇俱乐部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天津泰达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主管会计。

职工监事陈翀女士：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历任天津滨海广播电视台新闻中心记者、播音员、编辑、责任编辑，本公司人力资源部职员、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综合办公室主任。

职工监事孟凡美女士：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历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任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党委副书记孙国强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代行总经理职责。历任天津碱厂基建团委书记、天津碱厂基建系统工会主席、项目经理，天津开发区建设工程监理公司工程项目总监、工程部部长，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部长、集团本部党支部副书记（兼），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常务副总经理彭渤女士：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历任天津开发区总公司燃气分公司会计、天津泰达燃气公司、天津泰达津联燃气公司会计、天津泰达津联燃气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和部长、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助理、资产管理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兼任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逸仙科学工业园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纪委书记刘钰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天津市天津滨海新区泰达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天津泰达市政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办主任（兼任）、工会主席（兼任）、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马剑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东芝计算机公司技术部、Chinacast 通讯有限公司工程师，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风险控制中心项目评估部经理、风险控制中心副经理、风险控制中心经理。

副总经理王贺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中心项目部经理；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泰达酒店有限公司、天津泰达城市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泰达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文化产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天津悦海酒店投资有限公司和天津合达房产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总经济师彭瀚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历任滨海泰达酒店开发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泰达启航游艇俱乐部公司总经理助理、泰达启航游艇俱乐部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泰达丽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财务总监李志勇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部长、投资 II 部部长、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任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董事，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生态城市景观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会秘书杨雪晶女士：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任天津渤海女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金融事业部项目经理、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

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王天昊先生：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法务部部长和公司律师。历任公司法务部副部长、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年07月		是
韦茜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项目管理部副部长	2019年12月	2023年11月	是
崔铭伟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运营管理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法律事务部副部长	2023年03月		是
贾晋平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021年10月		是
王光华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党风廉政室主任、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主任、审计中心主任，直属纪委书记、本部第七党支部书记	2023年06月		是
韩琳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职员	2016年07月		是
姜晓鹏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副主任	2019年12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韦茜董事已于2023年11月30日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离任。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贾晋平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1日		否
崔铭伟	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1月01日		否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01日		否
	天津泰达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0月01日		否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1日		否
王光华	天津泰达城市综合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6月01日		否
	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03月01日		否
	天津弘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8月01日		否
姜晓鹏	天津生态城泰达市政设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2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获得的津贴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决议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泰达股份高级管理人员绩效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由董事会决定，实际支付严格按照党委会、经理办公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决议与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旺	男	43	党委书记、董事长	现任	38.98	是
贾晋平	男	60	董事	现任	5	是
孙国强	男	59	党委副书记、董事	现任	46.25	否
崔铭伟	男	41	董事	现任	5	是
杨鸿雁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8	是
李莉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8	是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葛顺奇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8	是
王光华	男	4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47	是
姜晓鹏	男	43	监事	现任	5	是
韩琳	女	37	监事	现任	5	是
陈翀	女	42	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	现任	49.54	否
刘钰	男	45	纪委书记	现任	9.26	否
彭渤	女	53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36.62	否
马剑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41.47	否
王贺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41.47	否
彭瀚	男	44	总经济师	现任	41.47	否
李志勇	男	38	财务总监	现任	59.37	否
杨雪晶	女	41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现任	41.47	否
管学斌	男	61	离任董事	离任	4.27	是
韦茜	女	39	离任董事	离任	5	是
韩颖达	男	42	离任监事会主席	离任	4.27	是
王天昊	男	38	离任职工监事	离任	63.33	否
佟纯良	男	47	离任纪委书记	离任	32.32	否
赵春燕	女	50	离任财务总监	离任	40.09	否
合计	--	--	--	--	599.6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3年01月30日	2023年01月31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2 月 14 日	2023 年 0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8）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3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年 03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1）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0 日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5）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4 月 20 日	-	-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6 月 02 日	2023 年 06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7）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67）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7 月 31 日	2023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80）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3 年 08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84）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93）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1 月 09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4）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35）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3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旺	16	7	7	2	0	否	4
贾晋平	16	7	7	2	0	否	1
孙国强	16	9	7	0	0	否	7
崔铭伟	16	8	7	1	0	否	3
韦茜	16	9	7	0	0	否	4
杨鸿雁	16	8	7	1	0	否	7
李莉	16	9	7	0	0	否	4
葛顺奇	16	7	7	2	0	否	5
管学斌	12	5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积极主动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管理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审慎行使权利，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认真听取董事的建议，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充分发挥了董事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等方面的领导作用。

报告期内，董事发表的均被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十届战略委员会	张旺、贾晋平、孙国强、鸿雁、葛顺奇	4	2023年04月07日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审批2023年度生态环保产业项目投标额度暨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设立ESG管理组织架构的议案、2022年度ESG（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无	无	无
			2023年08月21日	关于公司与国华投资、关联方泰达电力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年12月11日	关于审批2024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泰达碳资产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关于三级子公司大连泰一拟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并参与大连市土地竞拍的议案、泰达股份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指标体系、泰达股份环境、社会及管（ESG）提升建议、2023年度ESG报告关键实质性议题	无	无	无
			2023年12月25日	关于制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的议案、关于制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反腐败政策（试行）》的议案、关于制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十届提名委员会	杨鸿雁、张旺、李莉	2	2023年11月09日	关于指定副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年12月28日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	李莉、杨鸿雁、崔铭伟	6	2023年03月29日	2022年度报告第二次审计委员会汇报、2022年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无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3年04月07日	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汇报（完成阶段）、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2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内审工作计划、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年度专项检查方案、2023年一季度内审工作报告	无	无	无
			2023年08月21日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2022年度专项检查报告、2023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无	无	无
			2023年10月20日	2023年度审计计划暨第一次年度审计沟通、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无	无	无
			2023年12月11日	关于修订《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修订）》的议案、2023年度中期专项检查报告	无	无	无
			2023年12月28日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十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葛顺奇、李莉	1	2023年12月18日	关于审议《2022年度绩效激励方案》的议案	无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1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1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83
销售人员	73
技术人员	296
财务人员	101
行政人员	310
其他人员	50
合计	1,6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79
本科	763
专科	567
中专/高中及以下	200
合计	1,613

2、薪酬政策

为更好地调动公司全体员工干事创业积极性，本着责、权、利一致的原则，同时，兼顾效率与公平、兼顾个人与公司共同发展。公司制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薪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以公司经营效果、部门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员工所在岗位（所任职务）对应的级别并参考员工的社会价值和既往经历作为薪酬分配依据，充分发挥了薪酬的激励作用。执行过程中，逐步实现薪酬与岗位价值、绩效考核及员工个人价值挂钩的目标。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各种形式的员工培训工作，全年组织培训项目 628 项，公共类培训 110 项，专业技能类培训 518 项，累计参训 9,647 人次，累计支出培训费用 81 万元。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重视对投资者回报，多年来管理层在经营业绩良好的前提下均实现了对股东的现金分红，而且为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完善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规定了利润分配形式，明晰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标准和比例等。明确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当年合并报表盈利且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条件下，优先选择积极的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连续三年至少有一次现金红利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其中年均可分配利润以合并报表口径为基础。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75,573,85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9,022,954.08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9,022,954.08
可分配利润（元）	2,546,770,286.9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2,838,149.83 元，公司本部报表实现净利润为 507,954,393.06 元。公司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金 50,795,439.3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9,122,810.22 元，减除 2023 年内实施分配利润 29,511,477.04 元，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546,770,286.93 元。

2023 年度公司拟分配现金股利，按 2023 年末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0 元（含税），共分配 59,022,954.08 元（2023 年末总股本 1,475,573,852 ÷ 10 × 0.40 元），剩余 2,487,747,332.85 元转下次分配使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各治理层级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职，为公司经营保驾护航。

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向董事会报告并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设有风控部，具体负责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与内控管理日常工作；设有审计部，负责公司内控管理体系有效性测试，具体负责内审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不断巩固公司“风险管控质量工程”工作成果，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优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法规及国资监管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陆续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 19 项内部控制制度，新编制了《合规管理办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管理办法》《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等 22 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3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8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9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无论舞弊是否重大）；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控制环境无效；影响收益趋势的缺陷；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可能导致监管机构处罚的缺陷；可能导致企业出现重大损失的缺陷；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导致监管机构责令停业整顿，追究责任；生产经营中对环境造成严重破坏，导致公司形象严重受损；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导致重大直接经济损失；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其他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的情形。</p> <p>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中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存在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的资产总额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错报的净资产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错报的营业收入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错报的净利润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p>重要缺陷：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5%；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5%；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0.5%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经审计净利润的 3%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净利润的 10%。</p> <p>一般缺陷：错报的资产总额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5%；错报的净资产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错报的营业收入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0.5%；错报的净利润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p>	<p>重大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股份”）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泰达股份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泰达股份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泰达股份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审亚太审字（2024）003057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 《地下水管理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
- 《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
-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
-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
-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
-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应用管理规定》
-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标记规则》
- 《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标记规则》
-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技术规范》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项目	发证日期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
1	双港	2023.09.07	2023.09.07—2028.09.06
2	扬州	2023.01.06	2023.01.19—2028.01.18
3	大连	2022.11.14	2022.12.09—2027.12.08
4	高邮	2023.12.04	2023.12.04—2028.12.03
5	黄山	2021.12.03	2021.12.03—2026.12.02
6	故城	2020.05.27	2020.06.21—2025.06.20
7	雍泰	2023.12.15	2023.12.15—2028.12.14
8	泉泰	2023.11.07	2023.11.07—2028.11.06
9	冀州	2023.12.25	2023.12.25—2028.12.24
10	遵化	2021.08.11	2021.08.11—2026.08.10
11	安丘	2023.11.07	2023.11.07—2028.11.06
12	昌邑	2022.09.30	2022.09.30—2027.09.29
13	遵义	2021.11.12	2021.11.12—2026.11.11
14	黄山通源	2021.07.07	2021.07.07—2026.07.06
15	扬州泰环	2021.10.25	2021.10.25—2026.10.24
16	武清填埋	2021.09.30	2021.09.30—2026.09.29
17	邵阳	2023.04.25	2023.04.25—2028.04.24
18	秦皇岛	2023.08.24	2023.08.24—2028.08.23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天津泰新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双港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烟囱集中排放	2.95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DB121101-2021	4.33	24.05	无
		二氧化硫				20.83		30.57	96.24	无
		氮氧化物				127.77		180.8	300.74	无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扬州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5	烟囱集中排放	2.10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6.78	73.00	无
		二氧化硫				17.01		52.95	259.41	无
		氮氧化物				78.10		225.34	605.96	无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大连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烟囱集中排放	12.51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3.27	31.6567	无
		二氧化硫				43.27		82.14	126.6267	无
		氮氧化物				155.72		292.43	395.708	无
高邮泰达	大气污	颗粒物	有组	2	烟囱	1.69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1.57	12.52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环保有限公司 (高邮项目)	染料	二氧化硫	织排放		集中排放	20.52	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8.36	61.35	无
		氮氧化物				92.24		81.81	248.75	无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黄山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烟囱集中排放	3.85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5.73	14.95	无
		二氧化硫				36.65		54.11	75.60	无
		氮氧化物				140.51		206.92	239.73	无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宝坻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3.02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DB121101-2021	3.12	17.14	无
		二氧化硫				32.04		30.60	72.85	无
		氮氧化物				176.32		177.54	236.91	无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武清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4.30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DB121101-2021	6.545	25.55	无
		二氧化硫				40.67		62.17	87.60	无
		氮氧化物				173.73		264.93	340.86	无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遵化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2.295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及 唐山市唐环气【2018】11号	1.452	8.51	无
		二氧化硫				15.31		9.531	21.28	无
		氮氧化物				61.16		38.169	106.40	无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冀州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烟囱集中排放	2.82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及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的函》	1.55	6.62	无
		二氧化硫				15.58		6.83	16.56	无
		氮氧化物				77.27		40.51	82.78	无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安丘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1.07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6	24.24	无
		二氧化硫				59.70		61.20	96.88	无
		氮氧化物				192.00		196.40	302.80	无
遵义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遵义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5.49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8.57	49.42	无
		二氧化硫				43.36		63.03	129.60	无
		氮氧化物				177.09		211.09	499.20	无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昌邑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4.425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993	8.88	无
		二氧化硫				59.25		29.70	44.42	无
		氮氧化物				219.00		107.30	177.66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邵阳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洞口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4.52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87	111.5	无
		二氧化硫				25.59		9.19	64	无
		氮氧化物				183.36		57.14	256	无
秦皇岛泰达环保有限公司(青龙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烟囱集中排放	2.56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DB13/5325-2021	0.23	6.574	无
		二氧化硫				9.36		0.86	16.435	无
		氮氧化物				47.51		4.35	98.607	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故城秸秆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烟囱集中排放	2.1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542	31.118	无
		二氧化硫				16.42		14.831	77.796	无
		氮氧化物				31.21		30.415	155.592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规定，在建期间严格落实环评批复相关要求，且均顺利通过了环保竣工验收。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到位，环保档案齐全，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控制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烟气处理方面：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基本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

双港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P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烟气系统运行稳定、正常。11月1日起执行《天津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101-2021）。

扬州项目一二期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P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三期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SCR”组合处理工艺，确保烟气在不低于 850℃ 的条件下滞留时间不少于 2 秒，处理后烟气通过 80M 的烟囱排放。焚烧炉技术指标及烟气排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系统运行稳定、正常。

大连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经处理后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系统运行稳定、正常。

高邮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P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烟气净化系统正常稳定运行。

黄山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一期采用“SNCR 炉内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喷射+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烟气净化工艺，二期项目焚烧炉烟气采用“SNCR 炉内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喷射+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SCR 系统”烟气净化工艺，处理后的烟气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烟气净化系统运行稳定。

宝坻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SCR 系统”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11月1日起执行《天津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101-2021）。

武清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P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烟气净化系统运行稳定，11月1日起执行《天津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101-2021）。

遵化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SCR 脱硝”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冀州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湿法脱硫+SCR”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的函》。

安丘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遵义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昌邑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邵阳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秦皇岛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SCR 系统”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故城项目锅炉烟气脱硝采用 SNCR+SCR 工艺，除尘采用金属滤袋除尘，脱硫采用氢氧化钙干法脱硫工艺；2020 年 7 月新增 SCR 尘硝一体化设施一套，锅炉高温烟气经 SCR 尘硝一体化设施处理后返回锅炉进行余热利用，经尾部烟道进入烟囱排放口进行有组织排放。根据环保要求的烟气在线监测设施测点放置于烟囱 40 米平台处，以上设施现运行状态良好，污染物排放值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渗滤液方面：

垃圾焚烧项目渗滤液处理均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处理后的清水全部回用厂区绿化和循环冷却水补水。

双港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系统处理达标的纳滤出水通过市政管网排放至津沽污水处理厂，处理中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不外排。生产废水、雨水收集后经零排放项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达到零排放。

扬州项目渗滤液、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UBF+两级 AO+UF+NF+RO”工艺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反渗透浓缩液达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大连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处理中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不外排；系统处理后产生的纳滤出水全部回用石灰浆制备系统。

高邮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双级硝化反硝化+MBR 膜生物反应器+反渗透处理系统”工艺，渗滤液处理站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进行回用，渗滤液处理产生的浓缩液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渗滤液处理站安全稳定运行。

黄山项目渗滤液处理系统采用“厌氧+两级 A/O+超滤+反渗透”工艺，处理后的清水全部回用于循环冷却水补水，渗滤液处理产生的浓缩液回用于飞灰螯合系统和石灰浆制备系统及炉内回喷。

宝坻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渗滤液站出水达标后全部回用于循环冷却水补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达到零排放。

武清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渗滤液站出水达标后全部回用于循环冷却水补水，处理中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UBF+两级AO+UF+NF+RO”工艺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绿化和灌溉。雨水经初级处理后，检验合格后排。

遵化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MBR 膜生物反应器+NF+RO”工艺，处理后产生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和厂区绿化用水，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初期雨水收集后经过“混凝沉淀+砂滤”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达到污水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与渗滤液合并处理。

冀州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MBR 膜生物反应器+NF+RO”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活污水处理系统采用“AO（接触氧化法）+MBR”工艺，循环排污水处理系统采用“预处理系统（机械加速澄清器+砂滤）+超滤+反渗透系统”处理工艺，湿法脱硫废水处理系统采用“板式换热+预处理设备+超滤+反渗透（渗滤液 RO 系统）工艺”，达标处理后回用至厂区循环冷却水补水和厂区绿化用水。

安丘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两级 AO+UF+NF+RO”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产废水经过处理达标后排到景芝污水处理厂处理。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经及冲洗水统一收集到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回用生产。

遵义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调节池+ MBR（反硝化+硝化+外置超滤）+STRO+卷式 RO 系统”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锅炉酸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等经处理达标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昌邑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调节池+厌氧反应器 IOC+两级硝化反硝化+外置式 MBR+ 化学软化 TMF+RO 反渗透膜”工艺，处理后的水质标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8923-2005）中敞开式循环冷却水水质标准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GB/T18920 回用于循环水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

邵阳项目垃圾渗滤液和初期雨水采用“预处理+调节池+中温厌氧+两级硝化反硝化+MBR++NF+RO 反渗透膜”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循环冷却水排污、化水制备系统排水经工业废水站处理后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飞灰稳定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确保废水“零”排放。

秦皇岛项目渗滤液和初期雨水采用“预处理+UASB+MBR（两级 A/O+外置式 UF）+NF+RO+DTRO”处理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入洁净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零排放。

√残渣等废弃物方面：

垃圾焚烧项目焚烧炉渣综合利用：焚烧炉渣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综合利用处理，飞灰及其他危废产生信息定期上报地方政府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焚烧飞灰采用螯合剂稳定化技术，经螯合固化达标后进入垃圾填埋场安全填埋，污水处理系统产生污泥回炉焚烧；危险废物在厂内设置暂存场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期进行集中处理。

秸秆焚烧项目焚烧灰、渣均综合利用：故城项目与具有固废处置资质的第三方签订锅炉草木灰渣清运处理合同进行处理。

餐厨厨余残渣做肥料外销或焚烧厂协同处置；污泥干化或水解脱水后进焚烧厂协同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运营项目均按照要求制定了完整、适用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所在区域属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完成了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各运营项目均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设置了满足开展监测要求的设施，建立了自行监测质量管理体系，委托有资质第三方监测的方式正常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并按项目所在区域要求在地方自行监测平台填报检测结果。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3 年泰达环保及下属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6,892.5 万元，实际缴纳环境保护税 20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泰达环保积极践行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树立绿色“泰达”品牌形象，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上半年公司开展了企业主体绿色评估认证工作。经第三方评估认证机构对我司主营业务环境改善贡献度、环境管理、信息公开和社会影响等方面综合分析及评估，认为我司主营业务属于对环境改善和碳减排有重要贡献的绿色产业，确定我司企业主体绿色等级为“深绿（G-AAA）”。

此外，泰达环保受邀参加“北极星杯”2023 垃圾焚烧发电行业评选，展示了公司所属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作为环保设施的环境友好性和技术专业性的，荣获“北极星杯”2023 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社会效益低碳品牌”。

2023 年，泰达环保各项目发电量 17.63 亿度，上网电量 14.43 亿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各运营项目均按照要求全面完成“装、树、联”工作，即依法依规安装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厂区门口树立电子显示屏实时公布污染物排放和焚烧炉运行数据、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公开平台”联网，实时接受公众监督。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泰达环保各运营项目精心操作、精心调整，脱硫、脱硝、除尘和废水处理设施 100%投运，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优于国家最新颁布的《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重要指标排放达到或优于欧盟 2000 标准。河北省项目执行超低排放：氮氧化物 NO_x 控制在 100mg/Nm³ 以下，二氧化硫 SO₂ 控制在 30mg/Nm³ 以下，烟尘控制在 10mg/Nm³ 以下。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涉及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请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认真贯彻落实天津市委“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行动”，进一步深化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的决策部署，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泰达环保特邀请甘肃省兰州市人大主任及天水市市长赴泰达环保进行考察座谈，进一步深化天津市与甘肃省兰州市、天水市的战略合作，同时公司参与投资共同推进西藏自治区昌都市清洁能源开发建设，以环保产业为基点，以其他产业为亮点，多元化的投资方式向周边区、县延伸，从而达到产城融合、合作共赢，共同发展共同合作的目标。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泰达控股出具承诺如下：“泰达控股作为泰达股份的控股股东，为维护泰达股份的独立性和可持续发展，解决潜在同业竞争或同业竞争问题，承诺在持有泰达股份实际控制权且泰达股份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1、本次协议转让股票过户后，泰达控股承诺保证泰达股份在人员、机构、资产、财务、业务方面的独立与完整，保证泰达股份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证泰达股份在未来 12 个月内仍以环保、区域开发、洁净材料、石油仓储与贸易、金融股权投资为主业不发生变化；2、泰达控股及其控制的非上市公司，在同一项目上与泰达股份建立协商机制，避免与公司形成竞争，在泰达股份主要从事区域开发的地区内（或构成销售竞争或产品竞争同一区域内），不利用公司的股东地位，导致对公司业务不利的投资决策。3、泰达控股保证遵守境内外证券监管规定及泰达股份和泰达控股所控制的其他上市公司的章程，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自主经营，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泰达股份及泰达控股所控制的其他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4、本承诺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泰达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已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泰达股份和津滨发展造成的相关损失。”泰达控股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出具《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进一步承诺如下：“对于泰达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泰达股份在区域开发产业存在一定的相同或相似业务，泰达控股将于本次无偿划转相关股权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5 年内，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运用资产出售及项目转让等资产处置及重组、股权转让或置换等、业务结构及业务控制架构调整等行业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逐步减少双方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并最终消除。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已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p>	2018 年 03 月 02 日	2018 年 03 月 02 日至 2028 年 03 月 02 日	<p>津滨发展已不再纳入泰达控股合并报表。泰达集团由泰达控股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 降至 61.72%。泰达控股出具《关于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函》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承诺函及补充承诺函履行期限延期至 2028 年 3 月 2 日。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泰达股份和津滨发展造成的相关损失。”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泰达控股将直接持有泰达股份 32.98% 的股份，泰达控股及其子公司与泰达股份及下属企业之间的业务将构成关联交易。就泰达控股及其下属公司未来可能与泰达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产生的关联交易，泰达控股承诺：“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泰达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泰达股份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保证本公司及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济组织（不包括泰达股份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今后尽量避免或减少与泰达股份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泰达股份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或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泰达股份的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泰达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定价公允，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泰达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泰达股份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泰达股份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本承诺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泰达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18年03月02日	长期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泰达控股及其关联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泰达控股承接划出方泰达集团在 2005 年泰达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的相关承诺：“自以无偿划转方式从泰达集团划入本公司的泰达股份 486,580,511 股股份之日起，本公司就作为泰达股份股东本公司将承接原股东泰达集团之前作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在本公司违反最低减持价格而出售持有泰达股份的股份条件下，将出售泰达股份的股份所得款项划入泰达股份账户并归其全体股东所有。”	2018年03月02日	长期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截止目前，最低减持价格因历年分红送股已调整至 1.537 元。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了维护泰达股份的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泰达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泰达控股承诺如下：“（一）保障泰达股份的人员独立 1、保障泰达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泰达股份的专职工作及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继续保持泰达股份人员的独立性；2、泰达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保障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保障泰达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本公司不干预泰达股份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持泰达股份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障泰达股份的资产独立完整，该等资产全部处于泰达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泰达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2、本公司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泰达股份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3、本公司将不违规利用泰达股份提供担保。（三）保障泰达股份的财务独立 1、保障泰达股份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	2018年03月02日	长期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障泰达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一个银行账户3、保障泰达股份能够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且本公司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泰达股份的资产使用调度；4、保障泰达股份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处兼职和领取报酬；5、保障泰达股份依法独立纳税。（四）保障泰达股份的机构独立1、保障泰达股份继续保持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障泰达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障泰达股份的业务独立1、保障泰达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和在泰达股份任职履行正常职务所需之外，不对泰达股份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泰达股份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其他承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基于对泰达股份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泰达股份控股股东泰达控股自愿承诺自2023年8月23日起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泰达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主体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2023年08月24日	6个月内	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成。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解释第 16 号规定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前述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承德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报告期内，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天津美达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被清算，9 月清算组成立，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 报告期内，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给句容宝麓文化投资有限

公司，并于 2023 年 12 月进行了工商登记变更，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1 月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报告期内，因思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瓦房店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项目需要，泰达环保分别于 2023 年 3 月、4 月和 6 月设立了铜仁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大连泰达原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瓦房店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8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 张艳慧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部控制审计。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为 28,327.47 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诚实守信单位，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泰达控股	控股股东	借款	349,870.12	727,610	782,523.74	5.35%	12,921.66	307,878.04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泰达控股董事长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控股股东债权转让		127,700	14,516.46	5.35%	4,743.85	117,927.39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控股股东的支持，增强了公司财务弹性。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19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经审议同意收购子公司南京新城所持江苏神农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神农”）100%股权。2019年10月21日，公司与南京新城签署《委托代管协议》，将江苏神农由南京新城进行日常管理。2020年9月17日，公司与南京新城签订终止《委托代管协议》协议书，终止上述委托代管协议。同日，公司与泰达环保签订委托代管协议，将天津泰达绿色环保有限公司、天津泰达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委托泰达环保代管。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所属公司泰达都市、南京泰基、大连泰达新城、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和东方特种材料分别将自用的房产出租，租金收入共计 787.39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泰达环保	2018年08月04日	142,320	2018年12月2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8/12/24-2023/12/24	是	否
泰达环保	2021年5月11日	115,900	2022年03月31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03/31-2024/03/19	否	否
泰达环保	2022年05月16日	80,000	2022年11月0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11/01-2023/10/	是	否

								28		
泰达环保	2022年 05月 16日	80,000	2022年 11月04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2/11/ 04- 2023/11/ 02	是	否
泰达环保	2022年 05月 16日	80,000	2022年 11月11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2/11/ 11- 2023/11/ 13	是	否
泰达环保	2022年 05月 16日	80,000	2022年 11月17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2/11/ 17- 2023/11/ 16	是	否
泰达环保	2022年 12月 30日	250,200	2023年 03月01 日	5,0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3/03/ 01- 2024/02/ 14	否	否
泰达环保	2022年 12月 30日	250,200	2023年 06月15 日	15,991.9 1	连带责任 保证	本项目 机器设 备（抵 押）	泰达 环保	2023/06/ 15- 2027/06/ 15	否	否
泰达环保	2023年 06月 29日	240,200	2023年 10月12 日	1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3/10/ 12- 2024/05/ 15	否	否
泰达环保	2023年 06月 29日	240,200	2023年 11月06 日	1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3/11/ 06- 2026/11/ 03	否	否
泰达环保	2023年 06月 29日	240,200	2023年 11月10 日	2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3/11/ 10- 2024/11/ 12	否	否
泰达环保	2023年 06月 29日	240,200	2023年 12月20 日	12,9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泰达 环保	2023/12/ 20- 2024/12/ 19	否	否
大连泰达 环保	2022年 07月 11日	43,000	2022年 07月21 日	33,750	连带责任 保证	本项目 垃圾处 理补贴 费、电 费收费 权	大连 泰达	2022/07/ 21- 2032/07/ 21	否	否
扬州泰达 环保	2015年 05月 05日	200,000	2015年 06月11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15/06/ 11- 2024/12/ 25	是	否
扬州泰达 环保	2015年 05月 05日	200,000	2015年 08月03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15/08/ 03- 2024/12/ 25	是	否
扬州泰达 环保	2015年 05月 05日	200,000	2015年 08月07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15/08/ 07- 2024/12/ 25	是	否
扬州泰达 环保	2018年 08月	62,300	2019年 01月28	1,530.3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19/01/ 28-	否	否

	04日		日					2025/01/28		
扬州泰达环保	2018年08月04日	62,300	2019年03月06日	3,060.6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03/06-2025/03/06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19年04月16日	76,200	2019年09月27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19/09/27-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19年04月16日	76,200	2019年12月2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19/12/20-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19年04月16日	76,200	2020年01月20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1/20-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19年04月16日	76,200	2020年03月02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3/02-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71,200	2020年06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6/30-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71,200	2020年07月13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7/13-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71,200	2020年10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10/29-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21年05月11日	80,200	2021年07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7/19-2023/07/04	是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22年05月16日	68,000	2022年05月20日	13,114.2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达环保	2022/05/20-2027/05/15	否	否
扬州泰达	2022年	68,000	2022年	0	连带责	无	扬州泰	2022/05/	是	否

环保	05月16日		05月23日		任保证		达环保	23-2023/04/26		
扬州泰达环保	2022年12月30日	83,200	2023年05月10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达环保	2023/05/10-2024/04/01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	2023年06月29日	68,200	2023年08月29日	99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达环保	2023/08/29-2026/08/13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17年05月15日	20,000	2018年03月0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03/01-2025/10/22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18年04月09日	17,000	2018年05月0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05/06-2025/10/22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18年08月04日	5,000	2018年08月1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08/15-2025/08/15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18年08月04日	5,000	2018年12月1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12/12-2025/08/15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19年04月16日	44,000	2019年04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9/04/30-2025/10/22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19年04月16日	44,000	2019年05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05/08-2024/05/07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19年04月16日	44,000	2019年05月1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9/05/10-2025/10/22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年12月30日	54,000	2023年05月24日	15,499.4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黄山泰达环保	2023/05/24-2028/05/24	否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	2020年05月08日	28,000	2020年08月2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8/25-2024/08/25	是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	2022年05月16日	15,000	2022年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	2022/12/19-2023/12/19	否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	2022年12月30日	18,000	2023年03月24日	6,072.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	2023/03/24-2028/03/24	否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	2022年12月30日	18,000	2023年03月27日	6,939.4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	2023/03/27-2028/03/27	否	否
遵化泰达环保	2022年05月16日	3,000	2022年12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遵化泰达环保	2022/12/19-2023/12/19	是	否
遵化泰达环保	2022年05月16日	3,000	2023年12月1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遵化泰达环保	2023/12/18-2024/12/13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	2018年04月09日	7,050	2018年12月1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焚烧机器设备(抵押)	无	2018/12/18-2023/12/18	是	否
高邮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12,000	2020年08月1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餐厨机器设备(抵押)	无	2020/08/13-2023/08/13	是	否
高邮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12,000	2020年09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高邮泰达环保	2020/09/30-2024/09/25	是	否
高邮泰达环保	2020年12月10日	27,000	2020年12月16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高邮泰达环保	2020/12/16-2028/08/18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	2021年05月11日	27,000	2022年01月04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高邮泰达环保	2022/01/04-2026/01/04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	2022年12月	30,100	2023年12月22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高邮泰达环保	2023/12/22-	否	否

	30日		日					2028/12/22		
天津泉泰	2019年06月10日	36,500	2019年09月23日	9,882.5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09/23-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	2019年06月10日	36,500	2019年12月23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12/23-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	2019年06月10日	36,500	2020年03月1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3/10-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0年05月08日	49,700	2020年06月15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6/15-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0年05月08日	49,700	2020年07月3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7/30-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0年05月08日	49,700	2020年08月19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8/19-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1年05月11日	68,000	2021年05月13日	2,694.1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5/13-2026/05/13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1年05月11日	68,000	2021年12月30日	7,932.4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12/30-2029/12/15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2年05月16日	42,000	2022年11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天津泉泰	2022/11/22-2023/11/18	是	否
冀州泰达环保	2019年10月15日	18,000	2020年03月01日	3,2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资金(质押)	无	2020/03/01-2033/06/30	否	否
冀州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18,000	2020年05月27日	8,6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资金(质押)	无	2020/05/27-2033/06/30	否	否
冀州泰达环保	2022年05月16日	22,500	2022年07月01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	2022/07/01-2027/07/01	否	否
冀州泰达	2022年	22,500	2022年	1,000	连带责	无	衡水冀	2022/12/	否	否

环保	05月16日		12月19日		任保证		州泰达环保	19-2023/12/19		
扬州泰环固废	2019年10月15日	12,000	2020年04月08日	8,125.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4/08-2030/03/26	否	否
扬州泰环固废	2022年05月16日	12,000	2022年05月2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环固废	2022/05/23-2023/04/26	是	否
扬州泰环固废	2022年12月30日	11,380	2023年05月10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环固废	2023/05/10-2024/04/01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1年5月11日	233,000	2022年01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1/26-2023/01/25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1年5月11日	233,000	2022年03月1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3/15-2023/03/17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1年5月11日	233,000	2022年03月1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3/18-2023/06/14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1年5月11日	233,000	2022年04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4/19-2023/04/17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05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国泰会展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5/27-2023/08/22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06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6/09-2023/06/09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06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6/22-2023/06/27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07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7/08-2023/07/08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07月1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7/12-2023/05/10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08月0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8/03-2023/02/03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	223,000	2022年	0	连带责	天津市	中润华	2022/09/	是	否

	05月16日		09月19日		任保证	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隆、邹凌	19-2023/09/19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10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10/27-2023/07/25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11月1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11/15-2023/05/15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05月16日	223,000	2022年11月1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11/17-2023/07/15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1月0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3/01/03-2023/07/03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1月1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3/01/11-2023/11/10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1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1/16-2023/07/15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3月1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3/14-2023/09/14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3月1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3/15-2023/09/15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4月1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4/17-2023/10/17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5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5/09-2023/11/09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5月10日	17,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3/05/10-2024/03/07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5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国泰会展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3/05/25-2024/08/21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	223,000	2023年06月13日	72,819.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3/06/13-	否	否

	30日		日				凌	2024/11/15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6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6/16-2023/12/16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6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6/27-2023/12/27	是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7月0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7/07-2024/01/07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7月1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3/07/12-2024/01/12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7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7/14-2024/01/14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7月2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7/25-2024/01/25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9月13日	4,99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09/13-2024/03/13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09月25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3/09/25-2024/03/25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10月17日	4,99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10/17-2024/04/17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11月0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11/09-2024/05/09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12月07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3/12/07-2024/06/13	否	否
泰达能源	2022年12月30日	223,000	2023年12月1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3/12/15-2024/06/15	否	否
兴实新材料	2021年05月11日	12,000	2022年01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1/26-2023/01/25	是	否

兴实新材料	2021年 05月 11日	12,000	2022年 04月14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2/04/ 14- 2023/04/ 14	是	否
兴实新材料	2022年 05月 16日	12,000	2022年 11月01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11/ 01- 2023/05/ 01	是	否
兴实新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2,000	2023年 01月16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3/01/ 16- 2023/07/ 15	是	否
兴实新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2,000	2023年 04月07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3/04/ 07- 2023/10/ 07	是	否
兴实新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2,000	2023年 05月05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3/05/ 05- 2023/11/ 05	是	否
兴实新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2,000	2023年 07月14 日	4,999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3/07/ 14- 2024/07/ 12	否	否
兴实新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2,000	2023年 10月09 日	5,0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3/10/ 09- 2024/04/ 09	否	否
兴实新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2,000	2023年 11月07 日	5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3/11/ 07- 2024/05/ 06	否	否
南京新城	2021年 05月 11日	185,000	2022年 12月14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2/12/ 14- 2023/12/ 13	是	否
南京新城	2022年 12月 30日	50,000	2023年 03月16 日	3,600	连带责任 保证	新城发 展中心 19套房 产抵押	江苏 一德	2023/03/ 16- 2024/03/ 15	否	否
南京新城	2022年 12月 30日	50,000	2023年 12月08 日	42,5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3/12/ 08- 2024/12/ 07	否	否
扬州泰达	2018年 04月 09日	180,000	2018年 08月30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18/08/ 30- 2023/08/ 30	是	否
南京泰新	2021年 05月 11日	5,000	2022年 01月28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新城展 中心 1- 301 抵 押	江苏 一德	2022/01/ 28- 2023/03/ 17	是	否
南京泰新	2021年 05月 11日	5,000	2022年 09月19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新城发 展中心 1-201 抵 押	南京 新城	2022/09/ 19- 2023/09/ 07	是	否
南京泰新	2022年	5,000	2023年	0	连带责	新城发	南京	2023/02/	是	否

	12月30日		02月09日		任保证	展中心1-201抵押	新城	09-2023/08/09		
南京泰新	2022年12月30日	5,000	2023年06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新城发展中心1-201抵押	南京新城	2023/06/19-2023/12/19	是	否
泰达洁净	2021年05月11日	18,000	2022年01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1/27-2023/01/25	是	否
泰达洁净	2022年05月16日	12,000	2022年08月0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8/05-2023/08/04	是	否
泰达洁净	2022年05月16日	12,000	2022年10月1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10/11-2023/10/10	是	否
泰达洁净	2022年12月30日	35,000	2023年01月1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01/11-2023/12/29	是	否
泰达洁净	2022年12月30日	35,000	2023年01月31日	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01/31-2024/01/27	否	否
泰达洁净	2022年12月30日	35,000	2023年08月0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08/04-2024/08/03	否	否
泰达洁净	2022年12月30日	35,000	2023年08月0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08/07-2024/04/09	否	否
泰达洁净	2022年12月30日	35,000	2023年12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12/26-2024/12/25	否	否
扬州万运	2020年05月08日	140,000	2020年11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泰达都市部分房产（抵押）、Y-MSD项目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20/11/27-2023/11/26	是	否
扬州万运	2022年12月30日	35,000	2023年07月07日	9,166.67	连带责任保证	泰达Y-MSD项目	无	2023/07/07-2026/07/07	否	否
安丘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35,000	2020年07月02日	8,95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	无	2020/07/02-2036/04/01	否	否

						资金 (质 押)				
安丘泰达 环保	2020年 05月 08日	35,000	2020年 12月28 日	8,950	连带责 任保证	本项目 生活垃 圾处理 费补贴 资金 (质 押)	安丘泰 达环保	2020/12/ 28- 2036/04/ 01	否	否
安丘泰达 环保	2021年 05月 11日	44,000	2021年 06月16 日	12,100	连带责 任保证	本项目 生活垃 圾处理 费补贴 资金 (质 押)	安丘泰 达环保	2021/06/ 16- 2036/04/ 01	否	否
安丘泰达 环保	2022年 05月 16日	49,000	2022年 09月16 日	6,216.0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安丘泰 达环保	2022/09/ 16- 2027/09/ 16	否	否
安丘泰达 环保	2022年 12月 30日	46,500	2023年 04月26 日	4,559.1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安丘泰 达环保	2023/04/ 26- 2028/04/ 26	否	否
安丘泰达 环保	2022年 12月 30日	46,500	2023年 11月24 日	3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安丘泰 达环保	2023/11/ 24- 2024/11/ 09	否	否
天津雍泰	2021年 05月 11日	20,000	2021年 05月13 日	5,388.3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1/05/ 13- 2026/05/ 13	否	否
天津雍泰	2022年 05月 16日	18,000	2022年 11月22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天津 雍泰	2022/11/ 22- 2023/11/ 18	是	否
天津雍泰	2022年 05月 16日	18,000	2023年 11月18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天津 雍泰	2023/11/ 18- 2024/11/ 24	否	否
扬州德泰	2022年 05月 16日	5,000	2022年 06月09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江苏 一德	2022/06/ 09- 2023/06/ 08	是	否
扬州德泰	2022年 12月 30日	5,000	2023年 6月12 日	2,7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南京 新城	2023/06/ 12- 2024/06/ 11	否	否
昌邑泰达 环保	2020年 05月 08日	27,000	2020年 11月12 日	21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0/11/ 12- 2036/04/ 18	否	否
昌邑泰达 环保	2020年 05月 08日	27,000	2020年 12月08 日	1,7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0/12/ 08- 2036/04/ 18	否	否

昌邑泰达环保	2020年05月08日	27,000	2021年02月09日	21,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2/09-2036/04/18	否	否
昌邑泰达环保	2022年05月16日	38,000	2022年12月29日	8,212.3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昌邑泰达环保	2022/12/29-2027/12/28	否	否
遵义红城泰达	2021年05月11日	68,000	2021年07月01日	54,626.26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持有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51%股权（质押），遵义市东部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在建工程（抵押）电费、处理费收益权质押、机器设备抵押	无	2021/07/01-2036/06/20	否	否
秦皇岛泰达环保	2023年06月29日	17,000	2023年09月28日	14,831.9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秦皇岛泰达环保	2023/09/28-2028/09/2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156,1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81,373.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903,0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54,715.7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黄山泰达通源	2019年12月31日	3,500	2019年12月16日	2,569.28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PPP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9/12/16-2024/12/16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1年 12月 25日	4,300	2021年 12月07 日	2,226.12	连带责任 保证	餐厨项目 应收款质 押	无	2021/12/ 07- 2033/12/ 16	否	否
天津泉泰	2022年 05月 16日	7,300	2022年 06月30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2/06/ 30- 2023/06/ 22	是	否
遵化泰达 环保	2020年 04月 07日	20,000	2020年 03月25 日	18,388.9 6	连带责任 保证	本项目 垃圾处理 费质押	无	2020/03/ 25- 2035/03/ 24	否	否
天津兴实 新材料	2022年 05月 16日	1,000	2022年 05月27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5/ 27- 2023/05/ 26	是	否
天津兴实 新材料	2022年 05月 16日	1,000	2022年 06月22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6/ 22- 2023/06/ 21	是	否
天津兴实 新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000	2023年 05月26 日	51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3/05/ 26- 2024/05/ 25	否	否
东方特种 材料	2022年 05月 16日	1,000	2022年 05月27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5/ 27- 2023/05/ 26	是	否
东方特种 材料	2022年 05月 16日	1,000	2022年 06月22 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6/ 22- 2023/06/ 21	是	否
东方特种 材料	2022年 12月 30日	1,000	2023年 05月26 日	51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3/05/ 26- 2024/05/ 25	否	否
冀州泰达 环保	2020年 08月 21日	5,000	2020年 09月18 日	4,747.15	连带责任 保证	本项目 垃圾处理 费质押	无	2020/09/ 18- 2038/06/ 07	否	否
冀州泰达 环保	2021年 08月 07日	2,000	2021年 08月04 日	1,499.1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1/08/ 04- 2026/06/ 21	否	否
河北泰达 新能源	2021年 07月 15日	20,000	2021年 07月01 日	1,168.03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1/07/ 01- 2033/06/ 03	否	否
扬州泰达 环保	2022年 01月 22日	10,000	2022年 01月19 日	2,605.04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22/01/ 19- 2025/01/ 19	否	否
天津雍泰	2020年 11月 02日	42,000	2020年 10月30 日	33,530.8	连带责任 保证	大连泰 达新城 建设发 展有限 公司C	无	2020/10/ 30- 2033/10/ 21	否	否

						地块 28 号房产（抵押） 天津市武清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质押）				
黄山泰达环保	2021 年 05 月 28 日	17,600	2021 年 05 月 10 日	10,305.21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1/5/10-2031/7/10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 年 05 月 16 日	51,600	2022 年 07 月 1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2/7/11-2023/7/10	是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0,300	2023 年 04 月 26 日	3,466.78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3/04/26-2033/03/30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0,300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155.38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3/04/28-2033/03/31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0,300	2023 年 04 月 28 日	5,776.92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3/04/28-2033/03/30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0,3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1,773.72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3/05/15-2033/03/30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0,300	2023 年 07 月 07 日	312.6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3/07/07-2024/07/07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0,3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143.8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3/11/30-2024/11/22	否	否
邵阳泰达环保	2022 年 05 月 16 日	30,000	2022 年 08 月 24 日	14,536.09	连带责任保证	邵阳泰达环保以其 PPP 合同项下的除售电收入以外的全部权	无	2022/08/24-2051/08/23	否	否

						益和收 益提供 质押担 保				
邵阳泰达 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31,100	2023 年 06 月 27 日	8,562.77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3/06 /27- 2051/08/ 23	否	否
邵阳泰达 环保	2023 年 06 月 29 日	15,000	2023 年 09 月 25 日	1,250.42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3/09/ 25- 2026/09/ 25	否	否
秦皇岛泰 达环保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5,500	2022 年 08 月 22 日	12,814.8 9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2/08/ 22- 2037/08/ 18	否	否
扬州泰达 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15,000	2023 年 03 月 27 日	3,126.04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3/03 /27- 2024/03/ 23	否	否
大连泰达 环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1,000	2023 年 07 月 28 日	625.21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2023/07 /28- 2024/10/ 26	否	否
遵义红城 泰达	2021 年 06 月 30 日	65,000	2021 年 07 月 01 日	17,417.9 2	连带责 任保证	遵义红 城泰达 环保 51%股 权（质 押）， 遵义市 东部城 区生活 垃圾焚 烧发电 项目在 建工程 （抵 押）电 费、处 理费收 益权质 押、机 器设备 抵押	无	2021/07 /01- 2036/06/ 20	否	否
衡水泰达 生物质能	2023 年 3 月 18 日	16,000	2023 年 03 月 24 日	3,796.27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衡水泰 达生物 质能发 电	2023/03 /24- 2028/03/ 24	否	否
衡水泰达 生物质能	2023 年 3 月 18 日	16,000	2023 年 03 月 27 日	4,338.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衡水泰 达生物 质能发 电	2023/03 /27- 2028/03/ 27	否	否
南京泰新	2021 年 9 月 18 日	1,000	2021 年 09 月 15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新城发 展中心 1-301 抵 押	江苏 一德	2021/09 /15- 2022/09/ 12	否	否

南京泰新	2022年 2月23日	1,500	2022年 01月2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新城发展中心 1-301抵押	江苏 一德	2022/01 /28- 2023/03/ 17	否	否
南京泰新	2022年 12月 30日	3,000	2023年 02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新城发展中心 1-201抵押	南京 新城	2023/02 /09- 2023/08/ 09	否	否
南京泰新	2022年 12月 30日	3,000	2023年 06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新城发展中心 1-201抵押	南京 新城	2023/06 /19- 2023/12/ 19	否	否
南京新城	2022年 12月 30日	7,000	2023年 03月16日	1,836	连带责任保证	新城发展中心 19套房产抵押	江苏 一德	2023/03 /16- 2024/03/ 15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405,71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37,184.5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714,01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58,993.09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61,86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18,557.8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617,03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13,708.8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3.6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574,028.7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530,442.1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74,028.7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二级子公司南京泰新提供 1,500 万元担保,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1)。

公司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提供 4,680 万元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6）。

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共同为二级子公司衡水泰达提供 15,000 万元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6）。

公司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二级子公司南京泰新提供 500 万元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6）。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和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外债券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3 和 2023-10）。截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已在境外完成 5,000 万美元境外债券的发行。详见《关于发行境外美元债券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7）。

2. 2023 年 6 月，公司分配 2022 年度现金股利，按 2022 年末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 29,511,477.04 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65）。

3.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双碳”发展战略，进一步拓展生态环保第一主业，公司或公司指定的主体和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拟共同收购广东润电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电环保”）100%股权，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转股协议。（公告编号：2023-68）。

4. 公司与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天津泰达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电力”）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国华泰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同时，公司拟与泰达电力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国华投资、关联方泰达电力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87）。

5. 泰达控股将 2022 年 11 月 22 日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所持有的 240,000,000 公司股份进行了解质押，并于 2023 年 11 月重新办理了质押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5）。

6. 公司为拓展海外市场，与埃及 Nahdet Misr for Modern Environmental Services 签署《Nahdet Misr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MOU 协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与 Nahdet Misr 签署 MOU 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6）。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拟与原鸿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瓦房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瓦房店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项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投资建设瓦房店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2）。

2.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拟与原鸿环保共同投资建设瓦房店中部、北部生活垃圾转运项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投资建设瓦房店中部、北部生活垃圾转运特许经营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3）。

3.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拟与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正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采购。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投资建设贵州正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特许经营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3）。

4. 为盘活公司三级子公司大连泰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量资产，大连泰一与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政府拟签署《合作框架协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三级子公司大连泰一拟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并参与大连市土地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7）。

5.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城”）及其全资子公司南京泰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泰基”）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分别转让其所持有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华文化”）的 5% 和 95% 的股权。南京新城及南京泰基与受让方句容宝麓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已完成《产权交易合同》等协议约定事项。宝华文化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三级子公司宝华文化 100% 股权的公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三级子公司宝华文化 100% 股权的进展公告》、《关于三级子公司宝华文化 100% 股权转让并参与句容市土地竞拍的公告》和《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三级子公司宝华文化 100% 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70、79、81 和 1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9,743.00	0.08%				2,750.00	2,750.00	1,122,493.00	0.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8,593.00	0.01%						78,593.00	0.01%
3、其他内资持股	1,041,150.00	0.07%				2,750.00	2,750.00	1,043,900.00	0.0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32,900.00	0.07%						1,032,900.00	0.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8,250.00	0.00%				2,750.00	2,750.00	11,000.0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4,454,109.00	99.92%				-2,750.00	-2,750.00	1,474,451,359.00	99.92%
1、人民币普通股	1,474,454,109.00	99.92%				-2,750.00	-2,750.00	1,474,451,359.00	99.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75,573,852.00	100.00%						1,475,573,852.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原因为财务总监赵春燕女士离职，所持公司股票全部被锁定，故增加了 2,750 股限售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赵春燕	8,250	2,750	0	11,000	高管离职，所持公司股票全部被锁定	2024-05-08
合计	8,250	2,750	0	11,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4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4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98%	486,659,104	0	78,593	486,580,511	质押 24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2%	48,953,000	0	0	48,953,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10,632,144	7,131,171	0	10,632,144	不适用 0
王永红	境内自然人	0.47%	6,987,100	0	0	6,987,100	不适用 0
赖福生	境内自然人	0.37%	5,525,900	42,200	0	5,525,900	不适用 0
赵复明	境内自然人	0.25%	3,748,500	88,800	0	3,748,500	不适用 0
陈晋源	境内自然人	0.25%	3,660,900	3,660,800	0	3,660,900	不适用 0
李锦香	境内自然人	0.24%	3,611,900	1,965,300	0	3,611,900	不适用 0
全学艺	境内自然人	0.24%	3,549,858	2,018,758	0	3,549,858	不适用 0
章剑涛	境内自然人	0.23%	3,334,167	582,500	0	3,334,16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6,580,511	人民币普通股	486,580,51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9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53,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632,144	人民币普通股	10,632,144
王永红	6,9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6,987,100
赖福生	5,5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5,525,900
赵复明	3,748,500	人民币普通股	3,748,500
陈晋源	3,66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900
李锦香	3,6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1,900
全学艺	3,549,858	人民币普通股	3,549,858
章剑涛	3,334,167	人民币普通股	3,334,16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王永红报告期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6,987,100 股，股东全学艺报告期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3,549,858 股，股东陈晋源报告期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2,518,200 股，股东章剑涛报告期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2,018,567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陈晋源	新增	0	0.00%	3,660,900	0.25%
李锦香	新增	0	0.00%	3,611,900	0.24%
全学艺	新增	0	0.00%	3,549,858	0.24%
章剑涛	新增	0	0.00%	3,334,167	0.23%
张月强	退出	0	0.00%	2,700,000	0.18%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1,958,162	0.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564,297	0.04%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曲德福	1985 年 05 月 28 日	9112000010310120XF	以自有资金对区域内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电力、燃气、蒸汽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仓储业、旅游业、餐饮业、旅馆业、娱乐服务业、广告、租赁服务业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房屋租赁；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汽车租赁、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泰达控股持有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8348）42.45%股权。 2.泰达控股通过泰达香港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滨海投资有限公司（HK2886）40.32%股权。 3.泰达控股持有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HK09668）20.34%股权。 4.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HK00882）62.81%股权。 5.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002393）21.40%股权。 6.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600644）14.76%股权。 7.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HK3382）13.29%股权。 8.泰达控股直接持有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000897）0.01%股权。 9.泰达控股通过津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HK09677）1.9%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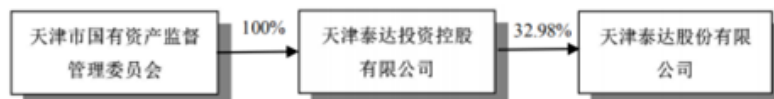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曲德福	1985年05月28日	9112000010310120XF	以自有资金对区域内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电力、燃气、蒸汽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仓储业、旅游业、餐饮业、旅馆业、娱乐服务业、广告、租赁服务业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房屋租赁；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汽车租赁、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泰达控股持有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8348）42.45%股权。 2.泰达控股通过泰达香港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滨海投资有限公司（HK2886）40.32%股权。 3.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HK00882）62.81%股权。 4.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002393）21.40%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	20 泰达 01	149081	2020 年 03 月 25 日	2020 年 03 月 25 日	2025 年 03 月 25 日	4,530.10	7.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本期公司债券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合格投资者以现金认购。本期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适用的交易机制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并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发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券代码：149081.SZ，债券简称：20 泰达 01）。根据《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调整后 2 年

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在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2023 年 2 月 22 日和 2023 年 2 月 24 日发布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泰达 01”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泰达 01”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泰达 01”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决定不调整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债券持有人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20 泰达 01”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给本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回售登记期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发布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泰达 01”回售结果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20 泰达 01”回售情况的统计，回售数量为 3,106,990 张，回售金额为 310,699,000 元。本次“20 泰达 01”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账户，相关回售资金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资金结算系统于回售资金发放日划付至相应的付息网点（证券公司或中证登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回售资金发放日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此该债权回售选择权执行完毕。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 泰达 01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杜凯、江淼	江淼	022-23183199
20 泰达 01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	肖人麟	010-56992043
20 泰达 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银河 SOHO5 号楼	-	郝晓敏	010-66428877
20 泰达 01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A 座 10 层	-	赵力峰	010-8515026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 使用的整改情 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 明书承诺的用 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 致
20 泰达 01	35,600	35,6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担保事项予以持续监督。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利润及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内容一致。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09	1.10	-0.91%
资产负债率	83.96%	83.58%	上升 0.38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0.52	0.48	8.3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652.26	9,376.64	-39.7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55%	5.76%	下降 0.21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0.77	0.71	8.4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4	1.23	25.2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93	0.85	9.4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4)003056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 张艳慧

审计报告正文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达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达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评估

1、事项描述

泰达股份对应收账款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金融工具、应收账款以及附注应收账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泰达股份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336,316,991.89 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45,547,227.33 元。

泰达股份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泰达股份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时，考虑了应收账款账龄、历史还款数据以及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关键内部控制；
- （2）了解管理层在前瞻性信息预测中考虑的因素，包括对未来经济、市场环境以及客户情况等变化的预测，并评估其合理性；
- （3）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判断等；

(4) 对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减值的应收账款，根据合同对手方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公开市场信息、外部律师提供的诉讼最新进展与诉讼相关的保全资产情况以及法律意见书，评估管理层不同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率及发生的概率权重的合理性；

(5)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以上程序，我们在执行工作过程中获取的证据支持了管理层针对上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二) 房地产存货与贸易商品的可变现净值的评估

1、事项描述

根据附注存货、附注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附注存货的披露，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泰达股份的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以下简称“房地产存货”）账面余额共计人民币 2,588,421,285.91 元，贸易业务库存商品（以下简称“贸易商品”）账面余额人民币 1,393,562,760.35 元，上述合计约占泰达股份存货账面余额的 32.85%，总资产的 9.67%，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217,222,795.00 元。

上述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在进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评估时，需要对其预计售价、实现销售而将要发生的后续成本和费用做出估计。

鉴于房地产存货和贸易商品存货余额重大，且可变现净值预测中涉及售价和成本受到相关区域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存在重要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了解并测试了泰达股份关于房地产存货和贸易商品存货跌价准备的内部控制，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

(2) 我们评价了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判断、假设和估计，查阅了管理层确定存货未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预计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事项的依据和文件；

(3) 我们执行了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特别是对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我们根据相关数据进行了重新计算；

(4) 在抽样的基础上，我们对贸易商品和房地产存货执行了盘点和询证程序，并实地观察了房地产存货的开发进度；

(5) 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售价的存货项目，我们独立检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预计售价进行比较。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售价的产品，我们将预计售价与其最近的实际售价或同类存货项目最近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同时，我们通过查看公开数据、检查期后实现售价并结合我们的行业经验，对管理层确定预计售价时考虑的未来市场趋势因素，包括市场供应及需求等可能发生的变化，进行独立的评估。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房地产存货及贸易商品的可变现净值的评估。

四、其他信息

泰达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达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达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达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泰达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泰达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达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泰达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42,633,565.28	3,466,042,764.78
结算备付金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7,397,683.90	17,007,208.13
应收票据	343,172,812.40	39,200,000.00
应收账款	9,190,769,764.56	7,975,286,950.77
应收款项融资	1,147,622.66	2,768,120.45
预付款项	2,126,519,210.69	2,111,345,456.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1,290,818.47	108,821,831.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55,827.30	2,655,827.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903,860,737.20	12,662,838,250.10
合同资产	253,347,072.67	203,974,725.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18,000.00	17,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8,275,358.92	113,194,090.55
流动资产合计	27,423,232,646.75	26,717,479,398.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620,800.00	14,322,8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253,259,246.98	3,163,004,210.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1,462,783.35	348,842,719.19
投资性房地产	534,330,500.00	498,831,870.00
固定资产	364,130,800.48	407,963,172.35
在建工程	500,593,998.28	483,103,808.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88,906.44
无形资产	6,229,212,743.66	5,775,365,393.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760,115.94	33,487,86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582,397.25	260,032,127.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5,906,831.30	2,347,221,188.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71,860,217.24	13,335,764,057.65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资产总计	41,195,092,863.99	40,053,243,456.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28,368,567.95	8,308,684,448.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939,920.00
应付票据	2,814,271,281.87	2,723,929,170.94
应付账款	2,053,505,717.43	2,216,079,222.67
预收款项	8,642,578.83	15,341,223.21
合同负债	384,184,269.85	408,784,322.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365,050.34	15,852,686.85
应交税费	1,355,011,214.44	1,168,798,700.89
其他应付款	4,178,331,853.05	7,033,128,611.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6,666,024.18	456,643,794.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2,092,896.99	2,455,498,568.62
其他流动负债	350,796,778.02	51,158,660.45
流动负债合计	25,080,570,208.77	24,398,195,536.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709,773,304.99	4,461,071,322.31
应付债券	45,301,000.00	45,301,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2,618.68
长期应付款	3,234,393,716.75	3,919,143,647.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7,840,029.53	90,621,188.28
递延收益	224,365,707.34	370,666,776.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161,016.39	190,614,600.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04,834,775.00	9,077,691,152.71
负债合计	34,585,404,983.77	33,475,886,689.52
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股本	1,475,573,852.00	1,475,573,8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4,496,234.11	684,496,234.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515,363.29	48,385,200.39
专项储备	2,579,147.73	
盈余公积	584,367,019.33	533,571,580.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9,803,005.93	2,767,271,772.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5,334,622.39	5,509,298,638.97
少数股东权益	944,353,257.83	1,068,058,127.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09,687,880.22	6,577,356,766.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195,092,863.99	40,053,243,456.06

法定代表人：张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953,086.72	471,423,11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7,397,683.90	17,007,208.1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4,321,951,858.16	12,747,429,650.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54,827.30	3,054,827.3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18,000.00	3,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796,120,628.78	13,238,859,974.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16,000.00	8,318,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570,832,503.81	4,464,556,654.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1,947,319.08	330,616,326.66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5,744,107.49	6,444,941.71
在建工程	578,500.00	578,5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61,226.31
无形资产	7,939.70	55,577.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5,726,370.08	4,813,531,226.88
资产总计	19,671,846,998.86	18,052,391,201.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79,852,444.84	4,035,973,965.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000.00	75,000.00
预收款项	253,968.29	253,968.27
合同负债	14,355,405.73	21,045,170.05
应付职工薪酬	1,183,165.00	3,029,943.52
应交税费	139,631,250.08	99,451,692.19
其他应付款	1,919,871,482.06	4,223,498,119.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1,164,429.18	31,142,199.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6,456,034.28	1,650,156,810.0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61,678,750.28	10,033,484,669.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0,446,338.34	959,153,505.47
应付债券	45,301,000.00	45,301,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2,618.68
长期应付款	2,152,000,000.00	2,1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736,033.73	52,602,202.6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0,483,372.07	3,177,329,326.82
负债合计	14,352,162,122.35	13,210,813,995.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573,852.00	1,475,573,8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2,653,238.87	682,653,238.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017,091.27	36,352,336.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8,670,407.44	527,874,968.13
未分配利润	2,546,770,286.93	2,119,122,810.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9,684,876.51	4,841,577,205.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71,846,998.86	18,052,391,201.8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067,935,417.73	20,251,399,561.88
其中：营业收入	21,067,935,417.73	20,251,399,561.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931,052,035.17	19,904,641,035.81
其中：营业成本	19,748,935,734.32	18,880,855,255.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2,579,796.30	53,473,578.95
销售费用	45,104,921.72	28,308,110.18
管理费用	190,803,793.51	206,142,494.39
研发费用	35,384,710.38	30,962,857.94
财务费用	778,243,078.94	704,898,738.38
其中：利息费用	829,969,021.48	682,356,809.36
利息收入	66,181,947.40	40,885,386.96
加：其他收益	215,798,406.52	51,503,412.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52,823,187.84	132,604,485.45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971,782.06	53,482,649.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31,837.47	-41,599,859.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222,549.17	-39,600,250.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602,784.97	-10,428,809.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9,725.71	1,668,294.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837,531.02	440,905,799.95
加：营业外收入	12,362,790.48	4,489,296.22
减：营业外支出	123,653,366.28	109,103,68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546,955.22	336,291,406.38
减：所得税费用	231,429,946.38	164,123,106.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17,008.84	172,168,300.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17,008.84	172,168,300.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838,149.83	178,174,866.20
2.少数股东损益	-142,721,140.99	-6,006,565.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162.90	874,797.3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162.90	874,797.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162.90	874,797.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245.50	-214,674.7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465,408.40	1,089,472.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247,171.74	173,043,09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968,312.73	179,049,663.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721,140.99	-6,006,565.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239	0.12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239	0.12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127,487.69	30,383,048.69
减：营业成本	385,711.20	385,711.20
税金及附加	6,981,294.00	5,769,354.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4,654,632.39	52,883,499.7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10,405,402.14	855,409,847.54
其中：利息费用	894,976,536.54	835,420,055.30
利息收入	5,976,738.42	7,667,892.25
加：其他收益	80,413.61	194,164.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8,970,204.12	1,320,610,564.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992,594.73	53,500,437.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58,723.81	-4,057,959.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83,498.34	10,618,218.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018,247.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5,408,843.54	285,281,376.81
加：营业外收入		10,518.76
减：营业外支出	1,365,811.44	256,759.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4,043,032.10	285,035,136.37
减：所得税费用	66,088,639.04	26,912,479.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954,393.06	258,122,657.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954,393.06	258,122,657.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245.50	-214,674.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245.50	-214,674.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245.50	-214,674.7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7,619,147.56	257,907,982.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15,378,918.45	19,964,882,550.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178,614.96	34,357,121.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700,412.27	184,377,00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2,257,945.68	20,183,616,67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35,435,903.86	19,178,534,051.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622,608.84	276,209,522.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806,341.09	153,827,73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471,497.26	353,244,98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9,336,351.05	19,961,816,29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21,594.63	221,800,38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90,415.00	19,767,46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482.62	15,026,0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399,734.54	65,918,386.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893.00	1,541,62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85,525.16	102,253,539.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5,208,914.29	946,877,81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0,433.15	26,154,778.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609,347.44	973,032,59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523,822.28	-870,779,05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97,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97,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82,184,699.26	11,592,060,515.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3,640,000.00	331,59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17,018,704.84	9,288,353,91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53,741,004.10	21,212,009,433.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81,309,642.23	11,203,956,507.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0,447,521.29	1,169,118,068.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9,119.00	33,510,44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0,609,549.87	8,976,617,497.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32,366,713.39	21,349,692,073.55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74,290.71	-137,682,64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090.75	211,439.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644,972.31	-786,449,87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877,337.72	1,424,327,21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522,310.03	637,877,337.7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2,356,199.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428.25	11,662,54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428.25	14,018,748.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90,276.58	37,617,966.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266,634.89	38,124,71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85,498.22	21,097,41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242,409.69	96,840,10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43,981.44	-82,821,35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961,968.00	250,295,19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0.00	123,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10,971.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9,092,849.00	3,557,027,727.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6,057,917.00	3,813,457,497.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493.70	81,019.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4,925,000.00	4,794,818,339.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7,041,493.70	4,794,899,358.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83,576.70	-981,441,860.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10,100,000.00	4,86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3,640,000.00	331,59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65,559,972.31	17,696,417,52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19,299,972.31	22,896,312,528.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53,814,000.00	4,939,5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530,858.59	505,084,048.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76,034,896.53	16,479,630,75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27,379,755.12	21,924,254,80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920,217.19	972,057,727.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92,659.05	-92,205,484.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49,750.10	108,155,234.96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42,409.15	15,949,750.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8,385,200.39		533,571,580.02		2,767,271,772.45		5,509,298,638.97	1,068,058,127.57	6,577,356,76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8,385,200.39		533,571,580.02		2,767,271,772.45		5,509,298,638.97	1,068,058,127.57	6,577,356,76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							130,162.90	2,579,147.73	50,795,439.31		102,531,233.48		156,035,983.42	123,704,869.74	32,331,113.68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162.90				182,838,149.83		182,968,312.73	142,721,140.99	40,247,17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97,600.00	10,897,6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795,439.31		-80,306,916.35		-29,511,477.04	-119,119.00	-29,630,596.04
1. 提取盈余公积								50,795,439.31		-50,795,439.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或										-29,511,477.04		-29,511,477.04	-119,119.00	-29,630,596.04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79,147.73					2,579,147.73	1,612.98	2,580,760.71
1. 本期提							13,368,104.34					13,368,104.34	8,360.29	13,376,464.6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取														
2. 本期使用							10,788,956.61					10,788,956.61	6,747.31	10,795,703.92
(六) 其他													8,236,177.27	8,236,177.27
四、本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8,515,363.29	2,579,147.73	584,367,019.33		2,869,803,005.93		5,665,334,622.39	944,353,257.83	6,609,687,880.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7,510,403.01		507,759,314.30		2,620,518,921.94		5,335,858,725.36	1,074,178,419.59	6,410,037,144.95
加										9,145,988.55		9,145,988.55	5,719.82	9,151,708.37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7,510,403.01	507,759,314.30		2,629,664,910.49		5,345,004,713.91	1,074,184,139.41	6,419,188,85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4,797.38	25,812,265.72		137,606,861.96		164,293,925.06	-6,126,011.84	158,167,913.22
（一）综合收益总								874,797.38			178,174,866.20		179,049,663.58	-6,006,565.84	173,043,097.74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812,265.72		-40,568,004.24		-14,755,738.52	-119,446.00	-14,875,184.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12,265.72		-25,812,265.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55,738.52		-14,755,738.52	-119,446.00	-14,875,184.52
4. 其他														
(四) 所有者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8,385,200.39		533,571,580.02		2,767,271,772.45		5,509,298,638.97	1,068,058,127.57	6,577,356,766.54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余额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352,336.77		527,874,968.13	2,119,122,810.22		4,841,577,205.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352,336.77		527,874,968.13	2,119,122,810.22		4,841,577,205.99
三、本							-335,245.50		50,795,439.31	427,647,476.71		478,107,670.52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245.50			507,954,393.06		507,619,14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50,795,439.31	-80,306,916.35		-29,511,477.04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0,795,439.31	-50,795,439.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511,477.04			-29,511,477.0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017,091.27		578,670,407.44	2,546,770,286.93		5,319,684,876.5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567,011.52		502,062,702.41	1,901,568,157.31		4,598,424,962.11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567,011.52		502,062,702.41	1,901,568,157.31		4,598,424,962.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674.75		25,812,265.72	217,554,652.91		243,152,243.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674.75			258,122,657.15		257,907,982.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812,265.72	-40,568,004.24		-14,755,738.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12,265.72	-25,812,265.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55,738.52		-14,755,738.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352,336.77		527,874,968.13	2,119,122,810.22		4,841,577,205.9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为天津美纶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1997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更名为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475,573,852.00 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方是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下的国有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2 户，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 4 户，减少 3 户，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存货的计价方法、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确认、土地增值税的计提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占资产总额的 10% 以上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 10% 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

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集团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④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

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账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政府客户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集团内关联公司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政府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除增值税退税返还以外的应收其他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在本集团与客户的合同中，本集团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3	其他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6、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从事制造和贸易的下属企业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备品备件和周转材料，一级土地开发成本，以及房地产业的下属企业的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等。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制造企业和贸易企业的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一级土地开发成本

土地开发成本是指对土地进行平整、改造和必要的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使其达到建设用地条件所支付的各项支出。

房地产业企业的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及相关支出、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

房地产开发成本于完工后按实际成本结转为开发产品；开发产品于销售实现时按实际成本结转销售成本。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房地产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的可变现净值考虑了根据预期市场价格计算的可实现销售收入，以及为开发完工并实现销售而预期将发生的成本和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7、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的长期应收款项，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递延方式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产生的应收款项等。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履约保证金及其他长期应收款项
-----------	----------------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集团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

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故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

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时转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5	4.7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固定资产的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在建工程

初始计量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2、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3、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计算机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计量，按预计使用寿命平均摊销。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估计依据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估计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70 年	土地证所载使用期限
特许经营权	20~30 年	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
计算机软件和其他	5 年	估计可使用时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与当地政府或其下属机构授权方合作，从事生活垃圾处理业务（“特许经营服务”）。本集团可以根据合作协议中的条款运营此设施提供特许经营服务，并在特许经营期结束时将该等设施移交给政府机构。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对于授权方承诺了的服务保底业务量，构成一项无条件收款权利，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保底作业量以上的服务业务，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款的权利，确认为一项无形资产。

与特许经营有关的能够产生经济利益的后续支出，计入无形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特许经营权的摊销采用年限平均法在特许经营期限内计提。如发生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剩余特许经营年限确定摊销额。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4、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7、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8、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具体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集中为生态环保、区域开发、能源贸易批发、房地产销售、纺织产品销售及其他产业领域，各产业领域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生态环保产业

该产业领域收入类型为建造服务收入、垃圾处理服务收入，以及销售电力收入等。各收入类型确认方式如下：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判断，按照下述原则分别确认相应收入。

建设运营移交（“BOT”）项目相关收入

对于 BOT 形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并提供的建造服务收入，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为政府提供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提供建造服务的，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建造服务收入。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供电收入

销售电力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当电力供应至当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与此同时集团确认收入。集团按实际供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等约定的单价及上网电量确认供电收入金额。

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于采用混合模式的特许经营权收入，在实际提供垃圾处理服务时确认收入，按照实际垃圾处理量及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单价扣除已确认为金融资产（政府承诺保底作业量对应的收益金额）收回的部分后的差额确认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收入，当期应收的处理费中包括了投资本金的收回、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以及运营收入。本集团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入的利息回报，并将应收处理费扣除投资本金和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后的金额确认为运营收入。

本集团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收入，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于提供服务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为服务运营收入。

区域开发产业

该产业领域收入类型为土地开发服务收入以及房地产租赁收入等。各收入类型确认方式如下：

土地开发服务收入

本集团为政府进行的土地开发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完成土地开发并移交给政府，政府依法定程序挂牌交易并被摘牌后，且开发收入与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房地产租赁收入

本集团房地产租赁收入全部为经营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出租人应当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能够更好地反映因使用租赁资产所产生经济利益的消耗模式的，出租人应当采用该方法。

出租人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出租人应当按照“长期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出租人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批发业

批发业主要为能源贸易业务收入，该产业领域收入模式为有色金属等大宗商品批发业。本集团销售商品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房地产销售收入

本集团商品房销售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仅当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集团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融资成分重大，本集团将根据合同的融资成分来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纺织产品销售业

纺织产品销售业主要为过滤材料、洁净材料等的销售收入，该商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其他收入

本集团其他收入主要来自劳务收入，本集团对外提供工程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金融工具”）；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销售房地产存货及建设工程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

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销售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本集团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3、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

根据附注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对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的时点，需要根据房地产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做出判断。仅当本集团的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在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集团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的时点确认。

由于房地产销售合同限制，本集团的物业一般无替代用途。但是，本集团是否有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可强制执行的收款权利并采用在一段时间内的方法确认收入，取决于每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适用于该合同的相关法律。为评估本集团是否获得就截至到目前为止已经履约部分的可强制执行的权利，本集团在必要时审查其合同条款、当地有关法律，并考虑了当地监管机构的意见，且需要作出大量判断。

在正常的商业环境下，本集团与购房客户签订房屋销售合同。如果购房客户需要从银行获取按揭贷款以支付房款，本集团将与购房客户和银行达成三方按揭担保贷款协议。在该协定下，购房客户通常需支付购房款总额的一定比例作为

首付款，而本集团将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项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责任在购房客户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产抵押登记手续后解除。

在三方按揭贷款担保协议下，本集团仅在担保时限内需要对购房客户尚未偿还的按揭贷款部分向银行提供担保。银行仅会在购房者违约不偿还按揭贷款的情况下向本集团追索。

根据本集团销售类似开发产品的历史经验，本集团相信，在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内，因购房客户无法偿还抵押贷款而导致本集团向银行承担担保责任的比率很低且本集团可以通过向购房客户追索因承担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而支付的代垫款项，在购房客户不予偿还的情况下，本集团一般情况下可以根据相关购房合同的约定通过优先处置相关房产的方式避免发生损失。因此，本集团认为该财务担保对开发产品的销售收入确认没有重大影响。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房地产开发企业及贸易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集团在进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评估时，需要对其预计售价，实现销售而将要发生的后续成本和费用做出估计。本集团对房地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之估计还包括对具有可比性之物业进行现行市价分析，根据现有资产结构及工料价单对要完成开发所需之建筑成本进行预测。若相关物业之实际可变现净值因市场状况变动或开发成本重大偏离预算而高于或低于预期，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为基础。若报价可方便及定期向交易所、券商、经纪、行业团体、报价服务者或监管代理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按公平交易基准进行的实际或常规市场交易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方法确认，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该估计可能与下一年度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业务类型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所述，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土地增值税

本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务需要缴纳多种税项，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等税金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计提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解释第 16 号规定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前述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5%、12.5%、15%、25%
土地增值税	房地产项目增值额	超率累进税率
房产税	房屋的计税余值或租金收入	1.2%或12%

2、税收优惠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相关规定：统借统还业务中，企业集团或企业集团中的核心企业以及集团所属财务公司按不高于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借款利率水平或者支付的债券票面利率水平，向企业集团或者集团内下属单位收取的利息，免征增值税。本集团母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部分借款适用于该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等税收文件，本集团垃圾处理及垃圾焚烧发电、供热收入适用增值税优惠政策，其中，部分公司垃圾处理收入按照规定免征增值税，部分公司垃圾处理、污泥处理收入按照缴纳的增值税 70%即征即退；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即征即退、垃圾焚烧供热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即征即退。增值税退税在利润表中列示为其他收益。

根据上述政策，本集团下属的 10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污泥处理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70% 部分即征即退优惠、6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处理业务免征增值税优惠；15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 即征即退优惠；6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焚烧供热、供蒸汽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 即征即退优惠；1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免征增值税优惠。

单位名称	垃圾发电	垃圾、污泥处理	供热、供蒸汽	渗滤液处理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即征即退 100%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即征即退 100%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即征即退 100%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100%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即征即退 100%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即征即退 100%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免税
黄山泰达通源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70%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免税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秦皇岛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邵阳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企业所得税优惠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所得税综合税率	优惠政策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5%	2020 年、202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有关税务法规规定，自 2020 年 10 月至 2026 年 12 月可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天津渤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	2022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有关税务法规规定，自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可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一期、二期 15%	202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扬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所得税综合税率	优惠政策
	三期 0%	三期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武清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宝坻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25%	以农作物秸秆及壳皮为原材料生产取得收入，根据财税[2008]117 号文件，按收入 9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5%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黄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19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23 年度享受减半征收税收优惠。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遵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天津泰新垃圾发电有限公司、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等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3 年度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5%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高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18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昌邑焚烧发电项目自 2022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安丘焚烧发电项目自 2022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黄山泰达通源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黄山污泥与餐厨垃圾处置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扬州垃圾填埋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所得税综合税率	优惠政策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遵义红城 PPP 项目自 2022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衡水冀州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铜仁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等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3 年度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有关税务法规规定，自 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0 月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572.62	161,727.32
银行存款	754,497,291.03	1,011,424,442.90
其他货币资金	2,588,113,701.63	2,454,456,594.56
合计	3,342,633,565.28	3,466,042,764.78

其他说明：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2,632,111,255.25 元，包括：票据、保函等保证金 1,915,154,968.87 元（期初金额：2,282,478,198.38 元）；其他质押定期存单 673,078,963.51 元（期初金额：525,289,633.74 元）；房地产销售监管账户存款等其他受限资金 43,877,322.87 元（期初金额：20,397,594.94 元）。

2、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17,397,683.90	17,007,208.13
合计	17,397,683.90	17,007,208.13

其他说明：

本集团衍生金融资产为购买的美元外汇期权金融产品，期末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截至期末，本集团持有的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无指定的套期工具。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5,172,812.40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0	4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2,000,000.00	800,000.00
合计	343,172,812.40	39,2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5,172,812.40	100.00%	2,000,000.00	0.58%	343,172,812.40	40,000,000.00	100.00%	800,000.00	2.00%	39,200,000.00
合计	345,172,812.40	100.00%	2,000,000.00	0.58%	343,172,812.40	40,000,000.00	100.00%	800,000.00	2.00%	39,2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0	2,000,000.00	5.00%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305,172,812.40		
合计	345,172,812.40	2,00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五、11 应收票据。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	800,000.00	1,2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800,000.00	1,200,000.00				2,0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5,172,812.4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05,172,812.4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04,949,039.14	2,189,328,120.44
1至2年	2,014,157,184.08	1,204,284,696.30
2至3年	1,174,558,237.85	1,275,258,168.74
3年以上	3,342,652,530.82	3,433,546,550.95
3至4年	1,217,183,387.19	1,463,674,334.32
4至5年	377,222,328.29	150,409,139.72
5年以上	1,748,246,815.34	1,819,463,076.91
合计	9,336,316,991.89	8,102,417,536.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36,316,991.89	100.00%	145,547,227.33	1.56%	9,190,769,764.56	8,102,417,536.43	100.00%	127,130,585.66	1.57%	7,975,286,950.77
合计	9,336,316,991.89	100.00%	145,547,227.33	1.56%	9,190,769,764.56	8,102,417,536.43	100.00%	127,130,585.66	1.57%	7,975,286,950.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政府客户组合	9,243,930,593.15	90,859,102.41	0.98%
其他客户组合	92,386,398.74	54,688,124.92	59.19%
合计	9,336,316,991.89	145,547,227.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五、12 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27,130,585.66	25,901,797.87	7,364,183.84	120,972.36		145,547,227.33
合计	127,130,585.66	25,901,797.87	7,364,183.84	120,972.36		145,547,227.3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本集团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120,972.36 元（期初：7,113,723.99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应收账款和合同	占应收账款和合	应收账款坏账准
------	----------	------	---------	---------	---------

		期末余额	资产期末余额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6,283,324.23		5,006,283,324.23	52.18%	46,604,447.52
扬州市广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020,351,079.23		3,020,351,079.23	31.48%	38,235,539.56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334,371,522.27		334,371,522.27	3.49%	2,339,395.4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76,802,302.03		176,802,302.03	1.84%	993,715.77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14,945,897.04		114,945,897.04	1.20%	858,383.07
合计	8,652,754,124.80		8,652,754,124.80	90.19%	89,031,481.35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57,944,563.67	4,597,491.00	253,347,072.67	206,503,802.41	2,529,077.36	203,974,725.05
合计	257,944,563.67	4,597,491.00	253,347,072.67	206,503,802.41	2,529,077.36	203,974,725.0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垃圾填埋确认收入	28,898,614.59	收入确认
合同履约确认收入	21,156,500.00	收入确认
合计	50,055,114.59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944,563.67	100.00%	4,597,491.00	1.78%	253,347,072.67	206,503,802.41	100.00%	2,529,077.36	1.22%	203,974,725.05
合计	257,944,563.67	100.00%	4,597,491.00	1.78%	253,347,072.67	206,503,802.41	100.00%	2,529,077.36	1.22%	203,974,725.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36,758,063.67	4,597,491.00	1.78%
未到期的质保金	30,000.00		
其他	21,156,500.00		
合计	257,944,563.67	4,597,49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五、15 合同资产。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坏账准备	2,068,413.64			预计信用损失
合计	2,068,413.64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无合同资产冻结。（期初：本集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因合同纠纷冻结金额 78,164,855.52 元）。

6、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47,622.66	2,768,120.45
合计	1,147,622.66	2,768,120.4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期初：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9,420.7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29,420.77	

(4) 其他说明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业务模式既包括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以出售为目标，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其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655,827.30	2,655,827.30
其他应收款	118,634,991.17	106,166,004.56
合计	121,290,818.47	108,821,831.8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2,655,827.30
合计	2,655,827.30	2,655,827.3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2-3 年	尚未收回	否
合计	2,655,827.3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55,827.30	100.00%			2,655,827.30	2,655,827.30	100.00%			2,655,827.30
合计	2,655,827.30	100.00%			2,655,827.30	2,655,827.30	100.00%			2,655,827.3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本期本集团无核销的应收股利。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资金往来款	55,376,720.03	28,719,000.59
应收回退款	26,447,912.85	28,055,968.85
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12.96
代垫款及员工借款	8,817,562.97	6,500,951.31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2,010,000.00
增值税退税	10,353,538.33	5,171,415.31
保证金	37,497,381.70	20,989,086.18
其他	34,398,426.06	48,494,615.35
合计	175,891,541.94	159,229,850.5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235,453.10	83,250,831.25
1 至 2 年	28,142,765.43	5,963,151.16
2 至 3 年	3,730,595.76	4,856,787.00
3 年以上	39,782,727.65	65,159,081.14
3 至 4 年	3,592,891.63	1,754,302.07
4 至 5 年	1,235,154.56	17,249,789.51
5 年以上	34,954,681.46	46,154,989.56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175,891,541.94	159,229,850.5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617,358.63	70.85%	57,256,550.77	45.95%	67,360,807.86	104,729,819.09	65.77%	53,063,845.99	50.67%	51,665,973.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274,183.31	29.15%			51,274,183.31	54,500,031.46	34.23%			54,500,031.46
合计	175,891,541.94	100.00%	57,256,550.77	32.55%	118,634,991.17	159,229,850.55	100.00%	53,063,845.99	33.33%	106,166,004.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阶段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23,646,968.85	1,182,348.44	23,646,968.85	1,182,348.44		回收可能性
其他应收款单位 2	4,600,000.00	23,000.00	20,000,000.00	169,00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应收款单位 3	4,409,000.00	748,074.20	17,240,392.05	290,119.18		回收可能性
其他应收款单位 4	3,129,884.00	938,965.20	1,500,000.00	75,00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20,373,601.97	1,601,093.88	8,003,141.19	1,313,226.61		回收可能性
合计	56,159,454.82	4,493,481.72	70,390,502.09	3,029,694.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三阶段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19,288,812.96	19,288,812.96	19,837,149.42	19,837,149.42		回收可能性
其他应收款单位 2	9,727,422.92	9,727,422.92	9,727,422.92	9,727,422.92		回收可能性
其他应收款单位 3	4,503,260.00	4,503,260.00	6,238,124.32	6,238,124.32		回收可能性
其他	15,050,868.39	15,050,868.39	18,424,159.88	18,424,159.88		回收可能性
合计	48,570,364.27	48,570,364.27	54,226,856.54	54,226,856.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政府客户组合	18,160,563.98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应收增值税返还	10,353,538.33		
应收其他款项	19,760,081.00		
合计	51,274,183.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五、14 其他应收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93,481.72		48,570,364.27	53,063,845.9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982,059.30		1,982,059.30	-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8,352.33		27,926,112.91	28,594,465.24
本期转回	146,663.12		4,962,866.98	5,109,530.10
本期转销	3,417.40		19,288,812.96	19,292,230.36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982,059.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29,694.23		54,226,856.54	57,256,550.7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第一阶段	4,493,481.72	668,352.33	146,663.12	3,417.40	-1,982,059.30	3,029,694.23
第三阶段	48,570,364.27	27,926,112.91	4,962,866.98	19,288,812.96	1,982,059.30	54,226,856.54
合计	53,063,845.99	28,594,465.24	5,109,530.10	19,292,230.36	-	57,256,550.7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本集团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9,292,230.36 元（上期：7,500.00 元）。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回退款	23,646,968.85	一到二年	13.44%	1,182,348.44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一年以内及一到二年	11.37%	169,000.00
天津美达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9,837,149.42	一年以内	11.28%	19,837,149.42
中建六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17,240,392.05	一年以内及一到四年	9.80%	290,119.18
北京大岳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0	一年以内	8.53%	-
合计		95,724,510.32		54.42%	21,478,617.04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第三阶段客商 1 为应收天津美达有限公司资金往来款 19,837,149.42 元。天津美达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被清算，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组合为本集团根据《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银监发【2014】50 号的规定，存放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的信托借款保证金，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损失准备。

历史上从未发生过坏账损失且信用级别较高的政府客户以及其他客户应收款项，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为低风险金融资产，因此本集团对该部分金融资产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8,594,465.24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5,109,530.10 元。

本期本集团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9,292,230.36 元（上期：7,500.00 元）。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64,340,015.77	78.27%	1,648,603,873.60	78.08%
1 至 2 年	621,265.75	0.03%	1,162,955.91	0.06%
2 至 3 年	320,952.94	0.01%	11,226,341.01	0.53%
3 年以上	461,236,976.23	21.69%	450,352,286.20	21.33%
合计	2,126,519,210.69		2,111,345,456.7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共计 462,179,194.92 元（期初：462,741,583.12 元），主要为获取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支付的相关款项。期末，相关土地使用权转让尚未完成。本集团认为该部分预付款项不存在重大风险。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601,539,932.09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的 75.31%。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1）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402,966,993.45	7,437,975.19	1,395,529,018.26	1,264,334,060.29	2,831,496.52	1,261,502,563.77
开发成本	1,498,713,622.89	150,609,150.65	1,348,104,472.24	1,145,461,644.79	30,645,942.79	1,114,815,702.00
开发产品	1,089,707,663.02	59,871,015.15	1,029,836,647.87	1,287,686,725.25	39,838,840.09	1,247,847,885.16
土地开发成本	8,058,455,808.36		8,058,455,808.36	8,970,537,411.79		8,970,537,411.79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71,934,790.47		71,934,790.47	68,134,687.38		68,134,687.38
周转材料及其他	249,260.88	249,260.88		249,260.88	249,260.88	
合计	12,122,028,139.07	218,167,401.87	11,903,860,737.20	12,736,403,790.38	73,565,540.28	12,662,838,250.10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大连金龙寺 A 块地	2014 年	2026 年	3,300,000,000.00	989,023,165.59		183,923,669.73	270,109,323.34	1,075,208,819.20	464,501,336.29	59,549,882.51	银行贷款
大连随园二期	2013 年	2025 年	390,000,000.00	85,533,136.25				85,533,136.25	21,092,144.50		银行贷款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二期	2016 年	2025 年	1,300,000,000.00	70,905,342.95			18,552.00	70,923,894.95	16,964,270.00		银行贷款
江苏泰容新地块	2023 年	2025 年	602,998,700.00				267,047,772.49	267,047,772.49	4,465,380.28	4,465,380.28	银行贷款
合计	--	--	5,592,998,700.00	1,145,461,644.79		183,923,669.73	537,175,647.83	1,498,713,622.89	507,023,131.07	64,015,262.79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一期	2016 年	687,544,537.64		2,191,005.23	685,353,532.41		
大连随园一期	2018 年	260,596,181.43			260,596,181.43		
泰达青筑	2020 年	69,486,855.85			69,486,855.85		
江苏宝华山山下项目	2018 年	182,188,052.90		182,188,052.90			
大连悦城住宅项目一期	2018 年	43,685,942.60	1,914,172.71	1,562,740.76	44,037,374.55		
大连悦城住宅项目二期	2020 年	22,293,468.18		13,774,759.80	8,518,708.38		
扬州 Y-MSD 项目	2018 年	10,237,077.21	2,280,301.85	595,064.59	11,922,314.47		
天津和和家园一期	2011 年	8,535,376.70		211,494.11	8,323,882.59		
天津泰达美源项目（原“和和家园二期”）	2017 年	3,119,232.74		1,650,419.40	1,468,813.34		
合计	--	1,287,686,725.25	4,194,474.56	202,173,536.79	1,089,707,663.0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831,496.52	5,511,869.21		905,390.54		7,437,975.19	
开发成本	30,645,942.79	119,963,207.86				150,609,150.65	
开发产品	39,838,840.09	23,324,778.26		3,292,603.20		59,871,015.15	
周转材料及 其他	249,260.88					249,260.88	
合计	73,565,540.28	148,799,855.33		4,197,993.74		218,167,401.87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本期本集团房地产开发成本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为 4.00%~11.50%（上期：2.50%~13.16%）。

(4) 存货受限情况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264,281,555.03 元（期初：747,532,691.86 元）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等作为 205,282,761.12 元短期借款（期初：1,025,539,692.71 元）的抵押物。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往来款		1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信托借款保证金	4,818,000.00	3,000,000.00
合计	4,818,000.00	17,000,000.00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3,248,062.33	
待收回的土地款		18,829,001.54
预交土地增值税	87,904,234.66	15,981,741.35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582,833.76	70,939,128.49
其他	10,540,228.17	7,444,219.17
合计	118,275,358.92	113,194,090.55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往来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11,434,000.00		11,434,000.00	11,318,000.00		11,318,000.00	
应收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	4,800.00		4,800.00	4,800.00		4,8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818,000.00		4,818,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合计	26,620,800.00		26,620,800.00	14,322,800.00		14,322,8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20,800.00	100.00%			26,620,800.00	14,322,800.00	100.00%			14,322,800.00
其中：										
履约保证金及其他长期应收款项	26,620,800.00	100.00%			26,620,800.00	14,322,800.00	100.00%			14,322,800.00
合计	26,620,800.00	100.00%			26,620,800.00	14,322,800.00	100.00%			14,322,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履约保证金及其他长期应收款项	26,620,800.00		
合计	26,620,8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五、17 长期应收款。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02,249.68 6.03				88,593,390.22	- 335,245.50					2,990,507.83 0.75	
上海泰达投资有限公司	73,926,169.39				1,244,065.99						75,170,235.38	
天津安玖石油仓储有限公司(注1)	46,258,894.83										46,258,894.83	
天津生态城市政景观有限公司	51,474,826.40				1,155,138.52			381.50 0.00			52,248,464.92	
天津滨海南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89,094,633.77				- 20,812.67						89,073,821.10	
小计	3,163,004,210.42				90,971,782.06	- 335,245.50		381.50 0.00			3,253,259,246.98	
合计	3,163,004,210.42				90,971,782.06	- 335,245.50		381.50 0.00			3,253,259,246.9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联营公司安玖石油的持股比例为 25%。安玖石油建设计划由于政府规划变更，目前处于暂停状态。

本集团对联营公司北京蓝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5%、对江苏软件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8%。因以前年度经营不善产生亏损，本集团已按照权益法调整，账面价值为零。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		
其中：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73,400.00	173,400.00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28,347,372.51	235,467,180.51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40,721.52	262,017.25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72,701,289.32	112,940,121.43
合计	301,462,783.35	348,842,719.19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持有的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蓝德典当行有限公司、天津泰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戈德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持股比例分别为 2.91%、5.43%、1.83%、15.64%、5.25%、4.42%、10.00%以及不足 1%。本集团对其无控制权、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本集团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72,942,010.84 元。其中，2023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0,260,127.84 元（2022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2,918,424.13 元）。

15、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498,831,870.00			498,831,870.00
二、本期变动	35,498,630.00			35,498,630.00
加：外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5,280,190.86			25,280,190.86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10,218,439.14			10,218,439.14
三、期末余额	534,330,500.00			534,330,500.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项目披露：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竣工时间	建筑面积(m ²)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初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及报告索引
南京新城发展中心	江宁区秣陵街道天元中路126号	2013年	7,415.35	5,975,367.14	61,492,600.00	61,485,500.00	-0.01%	津广誉评报字(2024)第003号
长江路289号2幢第1-2层08室	江苏镇江市长江路289号2幢第1-2层08室		942.48	111,772.30	4,776,600.00	4,792,700.00	0.34%	津广誉评报字(2024)005号
Y-MSD C1-4和C1-5商业	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东路12号	2018年	59,348.93	115,155.45	412,711,700.00	430,418,700.00	4.29%	津广誉评报字(2024)第020号、津广誉评报字(2024)第020-1号
滨海新区大港路187号厂房及办公楼	滨海新区大港万象路187号	2013年	9,985.10	766,255.73	7,046,570.00	7,044,800.00	-0.03%	津广誉评报字(2024)第002号
和和家园一期底商	滨海新区建设南路	2011年	2,195.22	648,206.30	12,804,400.00	16,005,300.00	25.00%	津广誉评报字(2024)第008号
美源配建商业楼	滨海新区汉沽美源庭院	2016年	1,959.62	257,142.87		14,583,500.00		津广誉评报字(2024)第007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竣工时间	建筑面积 (m ²)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初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及报告索引
合计			81,846.70	7,873,899.79	498,831,870.00	534,330,500.00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处于建设期的投资性房地产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是 否

本期新增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原会计核算方法	原账面价值	入账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变动时间	差额处理方式及依据
和和家园一期底商	固定资产直线法计提折旧	2,657,157.81	3,277,702.35	3,312,200.00	2023年10月	根据华亚正信评报字[2023]第B05-0005号评估报告确认公允价值
美源配建商业楼	固定资产直线法计提折旧	22,623,033.05	19,633,400.00	14,583,500.00	2023年03月	根据华正评报字(2023)第I-024号评估报告确认公允价值
合计		25,280,190.86	22,911,102.35	17,895,700.00		

注：和和家园一期底商 2023 年 10 月增加 454.29 平方米面积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和和家园一期底商	16,005,300.0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办公楼、商业房产以及厂房，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期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218,439.14 元，其中：对其他综合收益税前影响金额为 620,544.54 元（上期：1,452,629.51 元），对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收益 9,597,894.60 元（上期：损失 24,748,723.00 元）。

期末，本集团所属子公司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建设南路和和家园底商、汉沽美源配建商业楼的持有意图为出租，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和和家园底商转换日其公允价值 3,277,702.35 元超过其原账面价值 2,657,157.81 元（原值 3,480,605.92 元、累计折旧 823,448.11 元）之间的差额扣除所得税后的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美源配建商业楼转换日其公允价值 19,633,400.00 元低于其原账面价值 22,623,033.05 元（原值 25,728,165.90 元、累计折旧 3,105,132.85 元）之间的差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39,995,171.49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36,047,850.00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37,092,998.98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27,015,204.44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

期末，本集团无投资性房地产用于长期借款抵押。（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412,711,700.00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651,986,111.11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4,084,867.39	407,916,818.99
固定资产清理	45,933.09	46,353.36
合计	364,130,800.48	407,963,172.35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8,296,852.94	399,926,020.39	6,214,344.30	54,351,766.95	40,236,415.10	809,025,399.68
2.本期增加金额		5,931,469.48	2,021,066.70	707,681.42	3,396,840.19	12,057,057.79
（1）购置		1,345,897.94	1,435,402.99	707,681.42	3,361,423.19	6,850,405.54
（2）在建工程转入		585,663.71			585,663.71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其他转入		4,585,571.54			35,417.00	4,620,988.54
3.本期减少金额	38,774,343.36	4,398,945.91	1,026,982.48	945,218.50	718,859.95	45,864,350.20
（1）处置或报废		20,717.00	655,348.83	941,461.00	155,008.00	1,772,534.83
（2）企业合并减少	4,980,000.00	4,378,228.91	371,633.65	3,757.50	563,851.95	10,297,472.01
（3）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29,208,771.82					29,208,771.82
（4）其他转出						4,585,571.54
4.期末余额	269,522,509.58	401,458,543.96	7,208,428.52	54,114,229.87	42,914,395.34	775,218,107.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8,861,154.53	204,392,238.83	3,157,986.96	41,960,423.83	37,369,005.13	395,740,809.28
2.本期增加金额	9,381,925.38	12,130,870.78	1,586,801.26	845,459.48	743,754.63	24,688,811.5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 计提	9,381,925.38	12,130,870.78	1,586,801.26	845,459.48	743,754.63	24,688,811.53
3.本期减少金额	8,184,904.66	3,960,087.15	975,633.35	899,886.41	643,640.77	14,664,152.34
(1) 处置或报废		19,681.15	622,581.38	896,504.66	136,174.03	1,674,941.22
(2) 企业合并减少	4,232,700.28	3,940,406.00	353,051.97	3,381.75	507,466.74	9,037,006.74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3,928,580.96					3,928,580.96
(4) 其他转出	23,623.42					23,623.42
4.期末余额	110,058,175.25	212,563,022.46	3,769,154.87	41,905,996.90	37,469,118.99	405,765,468.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62.85	5,365,008.56		5,367,771.4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762.85	5,365,008.56		5,367,771.4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464,334.33	188,895,521.50	3,436,510.80	6,843,224.41	5,445,276.35	364,084,867.39
2.期初账面价值	199,435,698.41	195,533,781.56	3,053,594.49	7,026,334.56	2,867,409.97	407,916,818.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本集团所属子公司账面价值 872,173.32 元（期初金额：3,429,735.53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所有权尚未办妥产权证书。这些资产均依照合法协议获得，本集团管理层确信获得相关权属证明不存在法律障碍，亦不会发生重大追加成本。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设备	45,933.09	46,353.36

合计	45,933.09	46,353.36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本集团没有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期，本集团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9,198,279.20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应付票据提供抵押（期初金额：10,120,757.11 元）。

期末，本集团无固定资产为长期应付款抵押（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145,880,471.52 元的机器设备、以账面价值为 22,673,953.38 元的不动产为长期应付款 81,053,337.19 元）。

期末，本集团因合同纠纷被冻结账面价值为 218,962.06 元的运输设备（期初：218,962.06 元）。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00,593,998.28	483,103,808.69
合计	500,593,998.28	483,103,808.69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遵化秸秆发电项目	92,598,643.42		92,598,643.42	84,495,320.58		84,495,320.58
C1-3 综合-酒店	371,068,240.02		371,068,240.02	369,738,639.24		369,738,639.24
高性能口罩滤材熔喷生产线扩能项目	34,798,469.84		34,798,469.84	28,000,267.75		28,000,267.75
其他	2,128,645.00		2,128,645.00	869,581.12		869,581.12
合计	500,593,998.28		500,593,998.28	483,103,808.69		483,103,808.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遵化秸秆发电项目	318,970,000.00	84,495,320.58	8,103,322.84			92,598,643.42	29.03%	29.03%	4,487,969.23	873,217.83	4.68%	金融机构贷款
C1-3 综合-酒店	718,000,000.00	369,738,639.24	1,329,600.78			371,068,240.02	51.68%	51.68%	90,316,863.67			金融机构贷款
高性能口罩滤材熔喷生产线扩能项目	36,250,000.00	28,000,267.75	7,383,865.80	585,663.71		34,798,469.84	96.00%	96.00%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1,073,220,000.00	482,234,227.57	16,816,789.42	585,663.71		498,465,353.28			94,804,832.90	873,217.83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96,101.14	10,196,101.1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196,101.14	10,196,101.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607,194.70	6,607,194.70
2.本期增加金额	3,588,906.44	3,588,906.44
(1) 计提	3,588,906.44	3,588,906.4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196,101.14	10,196,101.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3,588,906.44	3,588,906.44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231,938.14			6,563,876,937.95	7,809,931.26	6,688,918,807.35
2.本期增加金额	21,797,601.60			762,046,923.84	2,650,442.47	786,494,967.91
(1) 购置	21,797,601.60				2,650,442.47	24,448,044.0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4) PPP 项目建造				762,046,923.84		762,046,923.84
3.本期减少金额				132,341,170.70		132,341,170.70
(1) 处置				132,341,170.70		132,341,170.70
4.期末余额	139,029,539.74			7,193,582,691.09	10,460,373.73	7,343,072,604.5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129,109.80			885,189,464.37	7,234,839.68	913,553,413.85
2.本期增加金额	2,877,877.16			200,832,545.47	634,303.68	204,344,726.31
(1) 计提	2,877,877.16			200,832,545.47	634,303.68	204,344,726.31
3.本期减少金额				4,038,279.26		4,038,279.26
(1) 处置				4,038,279.26		4,038,279.26
4.期末余额	24,006,986.96			1,081,983,730.58	7,869,143.36	1,113,859,860.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022,552.78			6,111,598,960.51	2,591,230.37	6,229,212,743.66
2.期初账面价值	96,102,828.34			5,678,687,473.58	575,091.58	5,775,365,393.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未办妥权属证明的土地使用权。

其他说明：

本期本集团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204,344,726.31 元（2022 年度：151,042,218.75 元）。

期末，本集团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期初：无）。

期末，本集团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期初：无）。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 93,577,934.22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作为 13,519,800.00 元短期借款（期初：以账面价值 83,026,139.91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作为 13,519,800.00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以账面价值为 1,034,180,951.11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机器设备，作为 869,582,319.67 元长期应付款（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789,905,461.73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机器设备，作为 694,859,548.28 元长期应付款）的抵押物；以账面价值为 1,873,459,511.80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及机器设备，作为 1,393,358,488.10 元长期借款（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1,698,228,422.74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及机器设备，作为 1,223,694,655.1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209,386.03	2,873,830.00	2,990,783.51		14,092,432.52
生产线升级改造	7,729,630.22	124,727.59	777,407.14		7,076,950.67
大修理支出	7,713,357.58	1,208,844.30	2,158,934.88		6,763,267.00
其他	3,835,486.45	123,465.35	922,641.75	1,208,844.30	1,827,465.75
合计	33,487,860.28	4,330,867.24	6,849,767.28	1,208,844.30	29,760,115.94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7,851,580.24	26,421,961.34	83,816,405.72	20,672,556.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52,440,497.14	213,025,218.62	725,315,835.88	181,328,958.97
可抵扣亏损	37,247,440.10	9,311,860.03	17,743,883.83	4,435,970.96
递延收益	57,309,733.20	8,596,459.98	214,175,022.91	46,846,230.70
其他	103,720,941.96	25,861,000.89	104,771,918.41	24,718,333.43
合计	1,158,570,192.64	283,216,500.86	1,145,823,066.75	278,002,050.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0,944,134.99	42,736,033.73	215,337,334.64	53,834,333.66
特许经营收入确认及无形资产摊销差异净额	685,712,925.47	162,313,053.73	631,100,354.81	146,051,166.3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差异	36,068,615.35	9,017,153.83	16,147,991.47	4,036,997.86
计提的利息收入	19,996,858.36	4,999,214.58	15,468,660.53	3,867,165.13
固定资产折旧	4,864,427.55	729,664.13	5,299,061.67	794,859.25
合计	917,586,961.72	219,795,120.00	883,353,403.12	208,584,522.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34,103.61	256,582,397.25	17,969,922.12	260,032,127.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634,103.61	193,161,016.39	17,969,922.12	190,614,600.1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8,360,829.11	238,427,086.26
可抵扣亏损	2,128,032,588.78	1,903,617,311.28
合计	2,486,393,417.89	2,142,044,397.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303,816,589.41	
2024	286,991,441.31	352,248,338.15	
2025	400,838,715.21	405,532,486.92	
2026	367,216,145.22	368,567,591.12	
2027	463,418,976.85	473,452,305.68	
2028	609,567,310.19		
合计	2,128,032,588.78	1,903,617,311.28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028,932,416.29		2,028,932,416.29	2,066,818,632.20		2,066,818,632.20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6,973,906.46		246,973,906.46	278,887,105.33		278,887,105.33
预付机器设备款				757,734.00		757,734.00
其他	508.55		508.55	757,717.30		757,717.30
合计	2,275,906,831.30		2,275,906,831.30	2,347,221,188.83		2,347,221,188.83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32,111,255.25	2,632,111,255.25	保证金、质押、冻结	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借款质押、其他司法冻结等	2,828,165,427.06	2,828,165,427.06	保证金、质押、冻结	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借款质押、其他司法冻结等
应收票据								
存货	289,205,721.12	264,281,555.03	抵押	借款抵押	747,532,691.86	747,532,691.86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41,129,001.70	9,417,241.26	冻结	借款抵押、合同纠纷冻结	248,450,555.32	178,894,144.07	抵押和冻结	借款抵押、合同纠纷冻结
无形资产	4,000,369,980.42	3,001,218,397.13	抵押	借款抵押	3,374,575,946.93	2,571,160,024.38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789,367,748.40	776,081,774.91	质押	特许经营项目收益权质押借款	275,920,887.82	274,541,283.38	质押	特许经营项目收益权质押借款
合同资产					79,443,902.35	78,164,855.52	冻结	合同纠纷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1,382,023,660.01	1,382,023,660.01	质押	借款质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39,995,171.49	39,995,171.49	抵押	借款抵押	449,804,698.98	449,804,698.98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7,792,178,878.38	6,723,105,395.07			9,385,917,770.33	8,510,286,785.26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66,322,270.37	1,284,330,291.47
抵押借款	2,917,075,761.53	2,883,120,948.88
保证借款	2,549,565,700.54	2,140,151,610.79
信用借款	795,404,835.51	2,001,081,597.34
合计	8,528,368,567.95	8,308,684,448.4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银行保证借款 2,549,565,700.54 元（期初金额：2,140,151,610.79 元）分别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参股股东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担保。

期末，本集团银行质押借款 2,266,322,270.37 元（期初金额：1,284,330,291.47 元）以 668,683,396.23 元定期存单（期初金额：528,904,303.75 元）、89,417,574.58 元保证金（期初金额：244,127,144.19 元）作为质押担保。

期末，本集团银行抵押借款 2,917,075,761.53 元（期初金额：2,883,120,948.88 元）以本集团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 397,854,660.74 元（期初金额：120,119,138.89 元）的房地产开发产品、房屋建筑物和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期末，本集团银行信用借款 795,404,835.51 元（期初金额：2,001,081,597.34 元）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期末，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70% 至 7.90%（期初金额：2.75% 至 8.50%）。

25、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险逆转期权		939,920.00
合计		939,920.00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259,940,000.00	2,316,560,000.00
信用证	554,331,281.87	247,369,170.94
合计	2,814,271,281.87	2,723,929,170.94

期末，本集团无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期初金额：80,440,603.08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金额为 1,279,282,725.09 元（期初金额：1,566,946,761.47 元），另外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9,198,279.20 元的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期初金额：10,120,757.11 元）；信用证保证金存款金额为 85,416,179.16 元（期初金额：54,546,610.89 元）。

期末，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期初：无）。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927,688,162.32	2,087,520,191.66

应付采购材料款	60,659,110.55	84,670,436.20
其他	65,158,444.56	43,888,594.81
合计	2,053,505,717.43	2,216,079,222.6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市城兴置业有限公司	604,029,000.00	尚未支付
中建六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50,058,850.74	尚未支付
扬州金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43,871,054.00	尚未支付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39,151,676.06	尚未支付
嘉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973,383.20	尚未支付
扬州广陵新城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015,117.00	尚未支付
合计	1,472,099,081.00	

其他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1,785,742,769.07 元（期初金额：1,538,347,898.04 元），主要为本集团区域开发业和房地产业子公司的未到付款节点的应付工程款，包括为了保证质量本集团延后支付的工程尾款和按照工程进度暂估的工程进度款项。

期末，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总额 1,457,125,697.80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的 70.96%。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56,666,024.18	456,643,794.32
其他应付款	3,721,665,828.87	6,576,484,817.66
合计	4,178,331,853.05	7,033,128,611.98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6,666,024.18	456,643,794.32
合计	456,666,024.18	456,643,794.3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期末，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股利 456,643,794.32 元（期初：456,632,679.39 元），为应付本集团少数股东的股利。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2,677,225,595.81	5,345,482,076.65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工程款	569,787,630.86	726,968,085.64
工程设备保证金	67,632,155.12	57,430,750.05
其他	407,020,447.08	346,603,905.32
合计	3,721,665,828.87	6,576,484,817.6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广陵新城管理委员会	426,158,326.16	尚未支付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26,124,234.76	尚未支付
扬州江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44,724,657.61	尚未支付
扬州市广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07,665,883.66	尚未支付
扬州国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尚未支付
扬州哲景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7,004,888.88	尚未支付
扬州广江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2,923,533.34	尚未支付
合计	1,724,601,524.41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的资金往来款主要包含本公司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款 783,780,475.03 元（期初：2,378,701,235.84 元），未约定用途及还款期限，利率 5.35%；以及与土地开发及代建项目相关的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政府平台公司资金往来合计 1,159,948,444.58 元（期初：2,106,065,453.60 元），不计息且未约定用途及还款期限。

期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借款及利息的情况（期初：无）。

期末，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总额 2,288,453,577.22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的 61.49%。

29、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5,000,000.00	9,242,828.57
预收货款		2,665,927.37
其他	3,642,578.83	3,432,467.27
合计	8,642,578.83	15,341,223.2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售房款	5,000,000.00	未达到结转条件
合计	5,000,000.00	--

3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72,525,502.51	15,242,336.76
预收货款	311,352,154.67	393,453,401.89
其他	306,612.67	88,584.07
合计	384,184,269.85	408,784,322.72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预售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1	星辰四季		59,065,632.80	2024 年 12 月 01 日	9.42%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771,033.35	268,163,225.95	268,651,550.48	15,282,708.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653.50	32,865,245.22	32,864,557.20	82,341.52
三、辞退福利		398,924.55	398,924.55	
合计	15,852,686.85	301,427,395.72	301,915,032.23	15,365,050.3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63,535.98	210,341,955.12	210,979,075.26	13,126,415.84
2、职工福利费	24,098.00	11,050,729.89	10,869,277.35	205,550.54
3、社会保险费	495.45	18,294,066.46	18,293,868.68	693.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23,896.59	15,423,896.59	
工伤保险费	190.56	1,087,185.70	1,087,104.26	272.00
生育保险费	304.89	710,275.81	710,159.47	421.23
其他		1,072,708.36	1,072,708.36	
4、住房公积金	2,175.00	24,224,977.34	24,221,485.34	5,66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0,728.92	4,251,497.14	4,287,843.85	1,944,382.21
合计	15,771,033.35	268,163,225.95	268,651,550.48	15,282,708.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708,473.98	29,708,473.98	
2、失业保险费		1,004,521.07	1,003,833.05	688.02
3、企业年金缴费	81,653.50	2,152,250.17	2,152,250.17	81,653.50
合计	81,653.50	32,865,245.22	32,864,557.20	82,341.52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7,007,161.93	346,489,198.22
企业所得税	921,469,746.70	753,783,779.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04,771.56	23,447,935.58
土地增值税	14,922,584.70	14,010,350.39
其他	37,506,949.55	31,067,437.59
合计	1,355,011,214.44	1,168,798,700.89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21,413,900.75	1,545,663,784.8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61,075,456.62	678,857,970.9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709,603,539.62	226,769,238.4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07,574.43
合计	5,392,092,896.99	2,455,498,568.62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5,623,965.62	51,158,660.45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305,172,812.40	
合计	350,796,778.02	51,158,660.45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24,337,532.17	2,725,852,961.40
抵押借款	1,412,374,141.45	2,302,197,364.54
保证借款	1,095,949,762.33	214,593,917.33
信用借款	998,525,769.79	764,090,863.8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中：质押借款	- 532,286,357.48	-462,049,847.76
抵押借款	-601,576,653.99	-900,699,155.87
保证借款	-51,004,327.62	-12,603,917.33
信用借款	-136,546,561.66	-170,310,863.89
合计	5,709,773,304.99	4,461,071,322.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本集团银行质押借款 3,524,337,532.17 元以账面价值 433,287,179.57 元的特许经营期内应收垃圾处理费收益权、以账面价值 572,809,723.10 元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及机器设备（期初金额：2,725,852,961.40 元分别以账面价值 181,541,283.38 元的特许经营期内应收垃圾处理费收益权、本集团持有的账面价值 1,382,023,660.01 元渤海证券 5 亿股股权），以及 304,703,082.19 元的定期存单（期初：7,153,533.33 元）作为质押。利息支付方式为每个月至每个季度支付，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至 2038 年 6 月 7 日期间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银行抵押借款 1,412,374,141.45 元（期初金额：2,302,197,364.54 元，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747,532,691.86 元的存货作为抵押），账面价值为 1,300,649,788.70 元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及机器设备（期初金额：1,698,228,422.74 元，以及本集团子公司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位于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东路 12 号的土地使用权、商务楼以及地下室产权合计账面价值 753,121,670.47 元）作为抵押担保。利息支付方式分别为每个月、每季度、每半年支付，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15 日至 2036 年 6 月 20 日期间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银行保证借款共计 1,095,949,762.33 元（期初金额：214,593,917.33 元）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天津轨道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泰达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利息支付方式分别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36 年 10 月 27 日期间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银行信用借款共计 998,525,769.79 元（期初金额：764,090,863.89 元）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本期，本集团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75% 至 14.5%（上期：3.9% 至 14.5%）。

3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406,376,456.62	724,158,970.9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61,075,456.62	-678,857,970.92
合计	45,301,000.00	45,301,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汇率波动）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56,000,000.00	7.00%	2020-3-24	5年		374,903,627.05		2,441,289.51	247,222.27	329,849,849.32		47,742,289.51	否
美元债2022	359,641,395.25	4.50%	2022-4-20	1年		349,255,343.87		4,414,787.65	2,091,742.52	355,761,874.04			否
美元债2023	343,640,000.00	6.50%	2023-4-3	1年			343,640,000.00	16,716,136.64	-1,127,644.53	11,089,325.00	10,495,000.00	358,634,167.11	否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15,641,395.25					678,857,970.92						361,075,456.62	否
其中：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56,000,000.00	7.00%	2020-3-24	5年		329,602,627.05						2,441,289.51	否
美元债2022	359,641,395.25	4.50%	2022-4-20	1年									否
美元债2023	343,640,000.00	6.50%	2023-4-3	1年		349,255,343.87						358,634,167.11	否
合计						45,301,000.00	343,640,000.00	23,572,213.80	1,211,320.26	696,701,048.36	10,495,000.00	45,301,000.00	—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387 号文核准，本集团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发行公司债券。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 7.00%，每年付息一次。此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并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3 年提前行使赎回权归还本金 329,602,627.05 元，期末剩余本金 45,301,000.00 元。

本集团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发行 5,000 万美元 S 规则高级无抵押美元债券，债券代码 XS2401933457，票面年利率为 4.5%，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债券到期日为 2023 年 4 月 19 日，2023 年已经偿还。

本集团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发行 5,000 万美元 S 规则高级无抵押美元债券，债券代码 XS2604142591，票面年利率为 6.5%，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4 日，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4 月 2 日，期末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480,193.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7,574.43
合计		272,618.68

3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234,393,716.75	3,919,143,647.05
合计	3,234,393,716.75	3,919,143,647.0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4,474,273,898.61	2,120,00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1,219,723,357.76	775,912,885.47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250,000,000.00	1,250,000,000.00
小计	6,943,997,256.37	4,145,912,885.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709,603,539.62	-226,769,238.42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资金往来款	-2,322,273,898.61	
一年内到期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387,329,641.01	-226,769,238.42
一年内到期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00,000,000.00	
合计	3,234,393,716.75	3,919,143,647.05

其他说明：

资金往来款情况

期末，本集团资金往来款包含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 2,295,000,000.00 元（期初：1,120,000,000.00 元）、与天津振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 1,000,000,000.00 元（期初：1,000,000,000.00 元）、与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 1,179,273,898.61 元。

本集团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 1,120,000,000.00 元利息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到期偿还；与天津振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 1,000,000,000.00 元，本金将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到期偿还；上述款项期末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本集团与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 1,179,273,898.61 元按季结息，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到期偿还，期末计提利息 2,273,898.61 元，期末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202,273,898.61 元。

非金融机构借款担保情况

期末，本集团非金融机构保证借款共计 155,406,080.73 元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145,880,471.52 元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的借款共计 59,786,559.20 元）。利息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至 2028 年 2 月 15 日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1,034,180,951.11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以账面价值为 137,111,425.34 元的特许经营期内应收垃圾处理费收益权作为质押物，以及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的抵押及保证担保的借款共计 965,483,499.53 元（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789,905,461.73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以及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的抵押及保证担保的借款共计 694,859,548.28 元），利息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或依据合同约定不定期支付，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32 年 7 月 21 日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长期应付款 98,833,777.50 元以本公司的子公司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账面价值 205,683,170.00 元的应收账款作为抵押物和质押物（期初：长期应付款 21,266,777.99 元分别以本公司的子公司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账面价值 93,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账面价值 22,673,953.38 元作为抵押物）。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1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代表投资计划）、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和《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2021 年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缴付增资款 10 亿元，2022 年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缴付增资款 2.5 亿元，根据股东协议第三条股权转让条款约定，本集团具有期满后“以受让股权方式偿还增资款项”的义务，即该笔增资款对于本集团而言，确认为一笔债务工具，金额 1,250,000,000.00 元，期末重分类到一年内金额 1,000,000,000.00 元。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81,672,506.68	73,760,031.81	
大修理支出	16,167,522.85	16,861,156.47	
合计	97,840,029.53	90,621,188.2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对已运营 PPP 项目大修理支出确认预计负债 30,000,000.00 元，2022 年使用 13,138,843.53 元，2023 年计提 5,000,000.00 元，2023 年使用 5,693,633.62 元，截至 2023 年末余额为 16,167,522.85 元。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扬州万运 C2-1、C2-2 公寓本应于 2022 年 1 月 31 日为业主办妥产权证，因土地使用权抵押，将逾期办理，因此计提了公寓产权证违约赔偿金，期末余额为 46,638,499.88 元。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扬州泰达计提了已进入执行程序的案件在期末可能发生的逾期应赔付相应款项的利息，计提了赔偿款，期末余额为 35,034,006.80 元。

4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0,666,776.23	14,280,000.00	160,581,068.89	224,365,707.34	
合计	370,666,776.23	14,280,000.00	160,581,068.89	224,365,707.34	--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5,573,852.00						1,475,573,852.00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20,090.30			7,820,090.30
其他资本公积	676,676,143.81			676,676,143.81
合计	684,496,234.11			684,496,234.11

4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385,200.39	285,299.04			155,136.14	130,162.90	48,515,363.2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352,336.77	-335,245.50				-335,245.50	36,017,091.2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2,032,863.62	620,544.54			155,136.14	465,408.40	12,498,272.0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385,200.39	285,299.04			155,136.14	130,162.90	48,515,363.29

4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368,104.34	10,788,956.61	2,579,147.73
合计		13,368,104.34	10,788,956.61	2,579,147.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属于电力生产与供应企业，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以上期电费营业收入为基数，采取超额累退方式计提安全生产费，本期计提13,368,104.34元，列支安全培训、安全物资费用、安全检测费用、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等支出10,788,956.61元，期末余额2,579,147.73元。

4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2,897,980.02	50,795,439.31		583,693,419.3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任意盈余公积	673,600.00			673,600.00
合计	533,571,580.02	50,795,439.31		584,367,019.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集团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增加股本。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7,271,772.45	2,620,518,921.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145,988.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7,271,772.45	2,629,664,910.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838,149.83	178,174,866.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795,439.31	25,812,265.7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511,477.04	14,755,738.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69,803,005.93	2,767,271,772.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867,617,438.59	19,694,686,695.28	19,952,270,670.09	18,858,093,102.87
其他业务	200,317,979.14	54,249,039.04	299,128,891.79	22,762,153.10
合计	21,067,935,417.73	19,748,935,734.32	20,251,399,561.88	18,880,855,255.9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批发业		区域开发业		环保业		房地产业		纺织产品销售业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在某一 时点确 认	17,406,583, 240.28	17,323,424, 313.34	2,073,650, 000.00	1,446,579, 833.12	1,133,015, 893.30	707,360,6 87.02	21,597,9 35.96	23,150,1 43.77	48,261,9 96.63	43,403,9 65.59	2,253,55 6.78	385,71 1.20	20,685,362, 622.95	19,532,620, 430.21
在某一 时段确 认	766,255.73		126,812,60 3.58		233,044,19 4.07	197,389,5 23.49	21,824,7 03.15	7,241,55 6.79			125,038. 25		382,572,794 .78	216,315,304 .11
合计	17,407,349, 496.01	17,323,424, 313.34	2,200,462, 603.58	1,446,579, 833.12	1,366,060, 087.37	904,750,2 10.51	43,422,6 39.11	30,391,7 00.56	48,261,9 96.63	43,403,9 65.59	2,378,59 5.03	385,71 1.20	21,067,935, 417.73	19,748,935, 734.3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84,184,269.85 元，其中，384,184,269.85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本期，本集团无重大合同变更 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1	土地开发服务	2,073,650,000.00
2	大连悦城住宅项目	9,946,320.36
3	北方生态慧谷	2,857,142.85
4	天津美源项目	2,187,472.62
5	泰达青筑	815,858.54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11,389.87	8,333,358.03
教育费附加	7,536,374.91	6,186,504.03
房产税	23,716,714.44	19,224,357.55
印花税	12,661,140.10	11,597,134.29
土地增值税	40,143,630.21	933,579.74
其他	38,510,546.77	7,198,645.31
合计	132,579,796.30	53,473,578.95

4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1,995,670.09	133,093,043.47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997,012.02	24,081,721.25
物业服务及水电费	6,411,669.30	12,553,334.20
折旧与摊销	16,030,711.34	16,839,484.06
办公费	5,579,674.30	6,517,374.98
租赁费	1,925,693.98	1,393,896.56
业务招待费	2,231,024.19	2,033,134.32
差旅费、交通费	2,664,806.41	1,573,792.59
广告费	485,703.43	96,281.80
其他	9,481,828.45	7,960,431.16
合计	190,803,793.51	206,142,494.39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9,869,012.74	8,511,872.26
业务宣传费	10,284,718.62	1,957,514.20
物业服务及水电费	7,037,599.31	4,888,722.38
广告费	6,117,689.50	81,809.00
销售代理费	-3,317.50	1,868,479.17
运输装卸费	2,365,797.19	4,460,024.55
入库及过户费	1,594,062.71	1,270,553.52
仓储服务费	351,196.63	327,428.32
其他	7,488,162.52	4,941,706.78
合计	45,104,921.72	28,308,110.18

5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0,972,070.49	11,225,963.64
人工费用	16,428,753.17	13,701,441.05
折旧与摊销	5,931,277.96	4,532,141.76
其他	2,052,608.76	1,503,311.49
合计	35,384,710.38	30,962,857.94

5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81,517,573.54	1,412,140,431.31
减：资本化利息支出	651,548,552.06	729,783,621.95
利息费用	829,969,021.48	682,356,809.36
减：利息收入	66,181,947.40	40,885,386.96
汇兑损益--净额	2,200,314.78	69,092,534.70
其他	12,255,690.08	-5,665,218.72
合计	778,243,078.94	704,898,738.38

5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	43,532,262.68	31,230,577.1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9,871.68	34,979.01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72,125,995.33	20,237,856.75
其他	20,276.83	
合计	215,798,406.52	51,503,412.92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475.77	17,007,208.1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0,475.77	17,007,208.1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597,894.60	-24,748,72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260,127.84	-32,918,424.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39,920.00	-939,920.00
合计	-29,331,837.47	-41,599,859.00

5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971,782.06	53,482,649.90
特许经营权长期应收款财务收入	125,057,456.55	85,712,940.5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20,986,017.81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09,130.00	1,450,953.50
其他	4,698,801.42	-8,042,058.51
合计	252,823,187.84	132,604,485.45

其他说明：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00,000.00	-80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537,614.03	-42,503,604.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484,935.14	3,703,353.77
合计	-43,222,549.17	-39,600,250.64

其他说明：

说明：损失以“-”号填列。

5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8,534,371.33	-11,323,794.01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68,413.64	894,984.87
合计	-150,602,784.97	-10,428,809.14

其他说明：

说明：损失以“-”号填列。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489,725.71	1,668,294.29
合计	489,725.71	1,668,294.29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 补助	15,236.00	289,532.00	15,236.00
赔款	1,469,912.75	652,835.53	1,469,912.75
无法付出的应付账款	10,304,786.37	1,703,969.02	10,304,786.37
其他	572,855.36	1,842,959.67	572,855.36
合计	12,362,790.48	4,489,296.22	12,362,790.48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9,862.83	47,770.54	9,862.8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337.63		4,337.63
税收滞纳金	95,933,864.60	80,985,389.11	95,933,864.60
赔偿违约金	26,135,022.46	18,975,975.43	26,135,022.46
其他	1,570,278.76	9,094,554.71	1,570,278.76
合计	123,653,366.28	109,103,689.79	123,653,366.28

6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5,588,935.59	177,813,663.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41,010.79	-13,690,557.53
合计	231,429,946.38	164,123,106.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1,546,955.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886,738.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393,402.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465,160.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239,299.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93,674.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658,700.59
优惠税率的影响	-25,780,076.22
税法规定额外计量收入的影响	5,000,000.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39,590.95
核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12.90
所得税费用	231,429,946.38

6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3。

63、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区域开发往来款	212,502,226.69	
经营性受限资金	29,662,591.55	44,511,953.96
利息收入	28,098,555.23	20,152,740.96
财政补贴款	26,384,912.46	35,877,360.62
其他	68,052,126.34	83,834,946.00
合计	364,700,412.27	184,377,001.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资金	43,008,174.69	214,294,043.15
物业服务及水电费	13,937,637.19	17,362,945.90
维护修理费	4,550,254.36	4,068,410.49
销售代理费	1,961,322.19	2,129,977.3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服务费	34,771,025.96	23,825,733.00
租赁费	5,795,853.33	5,194,788.98
交通运输装卸费	2,628,181.62	5,936,409.13
办公费	3,172,279.80	4,496,959.59
业务宣传费	8,863,264.47	743,817.52
广告费	511,349.27	597,393.50
其他	109,272,154.38	74,594,508.51
合计	228,471,497.26	353,244,987.1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返还款	1,010,893.00	1,541,629.00
合计	1,010,893.00	1,541,629.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和谐投资款收回	1,010,893.00	1,541,629.00
合计	1,010,893.00	1,541,629.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项目意向金	30,400,000.00	4,600,000.00
其他	433.15	21,554,778.51
合计	30,400,433.15	26,154,778.5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郟西项目投标保证金	15,400,000.00	4,600,000.00
支付瓦房店项目投标保证金	15,000,000.00	
土地竞买保证金		13,512,720.00
购买美元期权费用		8,042,058.51
合计	30,400,000.00	26,154,778.5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款	7,276,100,000.00	7,735,800,000.00
收融资租赁借款	520,000,000.00	680,000,000.00
银行借款保证金	742,991,866.12	293,577,268.37
质押定期存单及保函解付	408,833,782.53	436,490,574.75
收到信托保证金	5,351,400.42	12,077,630.01
其他	63,741,655.77	130,408,444.77
合计	9,017,018,704.84	9,288,353,917.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款	7,215,137,400.00	7,293,665,387.05
付融资租赁借款及利息	352,998,451.09	344,864,331.87
质押的定期存单	867,260,000.00	671,120,000.00
质押的短期借款保证金	55,000,000.00	588,109,127.58
其他	190,213,698.78	78,858,650.54
合计	8,680,609,549.87	8,976,617,497.0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308,684,448.48	10,255,245,491.13	104,194,463.45	10,110,805,535.94	28,950,299.17	8,528,368,567.95
其他应付款	3,075,601,235.84	7,276,100,000.00	129,216,639.19	7,245,137,400.00	2,452,000,000.00	783,780,475.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5,498,568.62	100,000,000.00	5,303,449,437.50	2,207,163,623.87	259,691,485.26	5,392,092,896.99
长期借款	4,461,071,322.31	2,626,939,208.13	269,836,081.99	306,909,250.17	1,341,164,057.27	5,709,773,304.99
长期应付款	3,919,143,647.05	608,252,715.12	2,560,000,355.81	151,612,866.34	3,701,390,134.89	3,234,393,716.75
应付债券	45,301,000.00	343,640,000.00	29,617,031.61		373,257,031.61	45,301,000.00
合计	22,265,300,222.30	21,210,177,414.38	8,396,314,009.55	20,021,628,676.32	8,156,453,008.20	23,693,709,961.71

6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117,008.84	172,168,300.3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0,602,784.97	10,428,809.14
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	43,222,549.17	39,600,250.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277,717.97	24,694,908.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04,344,726.31	151,042,218.75
递延收益摊销	-160,581,068.89	-8,325,973.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49,767.28	6,374,70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9,725.71	-1,668,294.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7.63	32,785.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31,837.47	41,599,859.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5,062,720.46	731,326,395.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765,731.29	-46,930,15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9,730.70	-39,535,58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6,416.23	25,845,023.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8,977,512.90	396,976,035.58
合同资产的增加	-49,372,347.62	170,126,003.90
合同负债的减少	-24,600,052.87	78,560,614.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2,380,244.26	-1,783,698,87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69,483.53	422,965,434.30
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减少	196,054,171.81	-169,782,089.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21,594.63	221,800,380.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0,522,310.03	637,877,337.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7,877,337.72	1,424,327,214.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644,972.31	-786,449,876.79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7,000,000.81
其中：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承德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0.8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00,266.27
其中：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0,266.2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6,399,734.5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0,522,310.03	637,877,337.72
其中：库存现金	22,572.62	161,72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0,499,737.41	637,715,610.4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522,310.03	637,877,337.72

6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464,759.24
其中：美元	521,988.01	7.0827	3,697,084.48
欧元	224,917.90	7.8592	1,767,674.76
港币			
应收账款			1,497,608.87
其中：美元	211,446.04	7.0827	1,497,608.8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短期借款			53,783,674.54
其中：美元	7,593,668.31	7.0827	53,783,674.54
应付票据			
其中：美元			
应付债券			354,135,000.00
其中：美元	50,000,000.00	7.0827	354,135,0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短期租赁费用	2,660,726.65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71,000.86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总流出	7,395,198.96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租赁	23,059,019.11	
车位	484,054.18	
合计	23,543,073.2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0,972,070.49	11,225,963.64
人工费用	16,428,753.17	13,701,441.05
折旧与摊销	5,931,277.96	4,532,141.76
其他	2,052,608.76	1,503,311.49
合计	35,384,710.38	30,962,857.9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5,384,710.38	30,962,857.94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100.00%	外部转让	2023年12月20日	《产权交易合同》、工商变更登记	11,047,185.50					/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元）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1/11	10,049,663.14	
铜仁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3/3/28	1,000,000.00	
大连泰达原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4/22	67,840,000.00	
瓦房店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3/6/28	6,500,000.00	

（2）清算主体

名称	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天津美达有限公司	2023年6月被清算，2023年9月清算组成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承德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1日完成工商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无纺布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95.00%	5.00%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78,773,8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其电力生产	99.96%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4,081,6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一级土地开发；二级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化工产品、金属及金属矿产品、建材、五金交电产品等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天津恒泰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客运出租	65.00%		投资设立
天津市天润美纶出租汽车公司	2,866,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汽车客运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9,768,400.00	扬州市	扬州市	投资置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材料销售、国内贸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1,96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石油及其制品批发、零售，仓储（存储汽油、柴油）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天津泰达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绿色环保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固体废物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水污染治理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00%	-158,107,824.83		474,758,212.77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9.00%	9,524,987.55		187,113,925.4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7,716,985.538.06	133,643,302.68	17,850,628.840.74	17,784,079.091.00	37,820,828.20	17,821,899.919.20	17,669,188.873.98	172,545,992.88	17,841,734.866.86	17,257,448.357.76	177,263,826.36	17,434,712.184.12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	5,829,509.579.57	150,361,854.39	5,979,871.433.96	5,595,306.695.61	2,699,584.51	5,598,006.280.12	5,630,164.973.96	139,816,107.34	5,769,981.081.30	5,405,234.948.59	2,319,728.97	5,407,554.677.56

公司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105,647,128.92	- 378,293.76 1.20	- 378,293.76 1.20	- 153,286.25 9.12	1,356,128,178.82	- 212,142.64 7.14	- 212,142.64 7.14	291,752.85 2.39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7,407,349,496.01	19,438,750.10	19,438,750.10	683,499.52 6.65	16,624,781,111.47	23,414,917.24	23,414,917.24	326,180.51 2.27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等	13.07%		权益法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通过向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派遣一名董事而对渤海证券实施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渤海证券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1,724,440,836.08	62,725,721,120.71
非流动资产	1,285,392,001.71	1,213,429,158.44
资产合计	63,009,832,837.79	63,939,150,279.15
流动负债	35,036,972,851.89	36,113,600,178.64
非流动负债	5,092,215,767.96	5,620,178,604.25
负债合计	40,129,188,619.85	41,733,778,782.8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880,644,217.94	22,205,371,496.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90,500,199.28	2,902,249,686.0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01,152,880.41	1,415,927,243.86
净利润	677,837,721.68	501,083,790.4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565,000.00	-1,642,500.00
综合收益总额	675,272,721.68	499,441,290.4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3,132,916.24	260,754,524.3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663,579.93	-12,009,001.49
--综合收益总额	6,663,579.93	-12,009,001.49

其他说明：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0,353,538.33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本集团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余额 10,353,538.33 元，系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等税收文件，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供热、供气收入按照缴纳的增值税 100%即征即退，部分子公司垃圾处理、污泥处理收入按照缴纳的增值税 70%即征即退；本集团于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部收到上述补助款。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70,666,776.23	14,280,000.00		160,581,068.89		224,365,707.34	与资产有关/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72,125,995.33	20,237,856.75
营业外收入	15,236.00	289,532.00
合计	172,141,231.33	20,527,388.75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各自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30,071,722.98 元（期初金额：减少或增加 56,909,239.52 元）。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97,084.48	1,767,674.76	5,464,759.24	1,789,161.65	2,597,293.87	4,386,455.52
应收账款	1,497,608.87		1,497,608.87	2,019,414.53	644,959.08	2,664,373.61
预付账款				368,887.91		368,887.9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合计	5,194,693.35	1,767,674.76	6,962,368.11	4,177,464.09	3,242,252.95	7,419,717.04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3,783,674.54		53,783,674.54	278,931,584.10		278,931,584.10
应付票据				139,047,993.22		139,047,993.22
应付债券	354,135,000.00		354,135,000.00	348,230,000.00		348,230,000.00
合计	407,918,674.54		407,918,674.54	766,209,577.32		766,209,577.32

1.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中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3,858,846,680.5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087,723,075.56 元），固定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3,156,874,724.1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909,680,458.25 元），长期应付款金额为 6,943,997,256.3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145,912,885.47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净利润将会减少或增加 17,455,937.3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7,322,413.36 元）。

1.1.3 汇率风险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外汇交易的衍生品投资外汇期权、风险逆转期权产品，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汇率变化情况，跟踪外汇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业务的风险敞口，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管理层作出决策。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汇率上升 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净利润将会增加 13,706,883.71 元；如果汇率下降 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净利润将会减少 13,706,883.71 元。

1.1.4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22,609,708.7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6,163,203.94 元）。

1.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对重大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具体参见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有关披露。

1.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金融负债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528,368,567.95				8,528,368,567.95
应付票据	2,814,271,281.87				2,814,271,281.87
应付账款	2,053,505,717.43				2,053,505,717.43
其他应付款	3,721,665,828.87				3,721,665,828.87
长期借款	1,321,413,900.75	1,798,291,962.03	2,221,693,795.99	1,689,787,546.96	7,031,187,205.73
应付债券	361,075,456.62		45,301,000.00		406,376,456.62
长期应付款	3,709,603,539.62	525,352,227.84	2,709,041,488.91		6,943,997,256.37
租赁负债					
合计	22,509,904,293.11	2,323,644,189.87	4,976,036,284.90	1,689,787,546.96	31,499,372,314.84

(续)

项目	金融负债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308,684,448.48				8,308,684,448.48

项目	金融负债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723,929,170.94				2,723,929,170.94
应付账款	2,216,079,222.67				2,216,079,222.67
其他应付款	6,576,484,817.66				6,576,484,817.66
长期借款	1,545,663,784.85	794,400,651.71	1,744,117,180.32	1,922,553,490.28	6,006,735,107.16
应付债券	678,857,970.92		45,301,000.00		724,158,970.92
长期应付款	226,769,238.42	182,650,671.51	2,205,187,613.47	1,531,305,362.07	4,145,912,885.47
租赁负债	4,207,574.43	272,618.68			4,480,193.11
合计	22,280,676,228.37	977,323,941.90	3,994,605,793.79	3,453,858,852.35	30,706,464,816.41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11,805.42		301,048,661.83	318,860,467.25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17,397,683.90			17,397,683.90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4,121.52		301,048,661.83	301,462,783.3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47,622.66	1,147,622.66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534,330,500.00	534,330,500.00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534,330,500.00	534,330,500.00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				

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811,805.42		836,526,784.49	854,338,589.9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无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1 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委托外部评估机构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可比市场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4.2 估值流程

本集团由财务部门负责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估值工作，同时委托外部独立评估机构对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估值结果由本集团财务部门进行独立验证及账务处理，并基于经验证的估值结果编制与公允价值有关的披露信息。本报告期期间，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相比编制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发生了变化，相关信息如下：

类型	评估方法	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3 年	2022 年
房屋建筑物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租金	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25~67 元	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27~56 元
		空置率	空置率：0%~30%	空置率：0%~43%

类型	评估方法	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3 年	2022 年
		折现率	折现率：6.4%~10%	折现率：7.5%~8%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市场可比公司法	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	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 1.17-1.36	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 0.8~1.08
		行业指标法	行业盈利能力状况、经营增长状况、偿付能力相关指标	
		少数股东折扣率	少数股东折扣率 13.14%	
		缺乏流动性折扣	缺乏流动性折扣 25.9%	缺乏流动性折扣 10%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当期利得和损失总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一) 金融资产							
1.应收款项融资	2,768,120.45	1,147,622.66	2,768,120.45			1,147,622.66	
(1) 应收票据	2,768,120.45	1,147,622.66	2,768,120.45			1,147,622.66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8,407,301.94		7,119,808.00	-40,238,832.11		301,048,661.83	-40,238,832.11
(1) 权益工具投资	348,407,301.94		7,119,808.00	-40,238,832.11		301,048,661.83	-40,238,832.11
金融资产合计	351,175,422.39	1,147,622.66	9,887,928.45	-40,238,832.11		302,196,284.49	-40,238,832.11
(二) 非金融资产							
1.投资性房地产	498,831,870.00	25,280,190.86		9,597,894.60	620,544.54	534,330,500.00	9,597,894.60
资产合计	850,007,292.39	26,427,813.52	9,887,928.45	-30,640,937.51	620,544.54	836,526,784.49	-30,640,937.51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当期利得和损失总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一) 金融资产							
1.应收款项融资	3,339,653.74	11,314,256.20	11,885,789.49			2,768,120.45	
(1) 应收票据	3,339,653.74	11,314,256.20	11,885,789.49			2,768,120.45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3,003,546.93		11,688,677.00	-32,907,567.99		348,407,301.94	-32,907,567.99
(1) 权益工具投资	393,003,546.93		11,688,677.00	-32,907,567.99		348,407,301.94	-32,907,567.99
金融资产合计	396,343,200.67	11,314,256.20	23,574,466.49	-32,907,567.99		351,175,422.39	-32,907,567.99
(二) 非金融资产							
1.投资性房地产	517,674,093.00	4,453,870.49		-24,748,723.00	1,452,629.51	498,831,870.00	-24,748,723.00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当期利得和损失总额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资产合计	914,017,293.67	15,768,126.69	23,574,466.49	-57,656,290.99	1,452,629.51	850,007,292.39	-57,656,290.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等项目。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集团本期内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计量为第一层次。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应付债券	406,376,456.62	400,702,047.40	724,158,970.92	698,176,815.20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等的投资、经营与管理及技术开发咨询业务等	14,576,950,000.00	32.98%	32.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扬州市广陵新城管理委员会	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参股股东的关联公司
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邹凌	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天津市恒丰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丰田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高管关联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苏软件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滨海南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生态城市政景观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北京蓝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安玖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高管关联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439,349.17		否	17,822,718.43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员工补充医疗保险	193,674.00		否	235,480.00
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废弃物处理			否	1,775,902.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开发	2,073,650,000.00	1,273,936,124.00
天津市恒丰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8,654,169.60
江苏软件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319.92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26,654.86	645,180.23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2年06月22日	2023年06月22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2年06月27日	2023年06月2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22年07月08日	2023年07月0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30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3月15日	2023年03月1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1月17日	2023年07月1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1月27日	2023年01月2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4月19日	2023年04月1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1月15日	2023年05月1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07月2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3年06月16日	2023年12月16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06月1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23年07月07日	2024年01月0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3年09月13日	2024年03月13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7月12日	2024年01月12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7月14日	2024年01月14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04月1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05月09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7月25日	2024年01月2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3年06月09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	2022年08月03日	2023年02月03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	2023年01月03日	2023年07月03日	是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3年12月2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3年08月22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2022年11月10日	2023年05月10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2年01月12日	2023年01月12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3年01月13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	2022年01月19日	2023年01月19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	2022年09月07日	2023年03月0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7,500.00	2023年01月11日	2024年03月0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3年09月19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2,081.84	2022年03月18日	2023年09月01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3年12月2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3年05月25日	2024年08月21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7,500.00	2023年05月10日	2024年03月0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	2023年09月25日	2024年03月2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3,000.00	2023年06月13日	2024年11月1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3年12月07日	2024年06月0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06月11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06月13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3年03月14日	2023年09月14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3年09月1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3年07月1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4月17日	2023年10月1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5月09日	2023年11月09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1月27日	2023年01月25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3年07月15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04月14日	2023年04月14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4月07日	2023年10月0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	2023年09月25日	2024年03月25日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2022年11月01日	2023年05月01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2023年05月05日	2023年11月05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7月14日	2024年07月12日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10月09日	2024年04月09日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2023年11月07日	2024年05月06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500.00	2022年03月31日	2027年03月19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4,000.00	2018年12月24日	2023年12月24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年11月10日	2027年11月12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900.00	2022年11月11日	2023年11月02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11月17日	2023年10月12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11月01日	2023年10月28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5,991.91	2023年06月15日	2030年06月15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900.00	2023年12月20日	2027年12月19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年10月12日	2027年05月15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年11月06日	2029年11月03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3月01日	2027年02月14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年11月11日	2023年11月13日	是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3,750.00	2022年07月21日	2035年07月21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530.30	2019年01月28日	2028年01月15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060.61	2019年03月06日	2028年03月15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5,000.00	2019年05月31日	2031年05月19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7,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32年05月19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00.00	2022年05月23日	2023年04月26日	是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910.00	2021年07月19日	2023年07月04日	是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3,114.24	2022年05月20日	2027年05月15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00.00	2023年05月10日	2027年04月01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995.00	2023年08月29日	2031年08月13日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	2020年08月25日	2023年03月23日	是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5日	是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12月18日	2027年12月13日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6,072.01	2023年03月24日	2031年03月24日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6,939.45	2023年03月27日	2031年03月27日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5,499.48	2023年05月24日	2031年05月23日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1,070.00	2018年03月01日	2025年10月22日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000.00	2019年05月08日	2023年05月28日	是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57.50	2018年12月18日	2023年12月18日	是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49.40	2020年08月13日	2023年08月13日	是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00.00	2020年09月30日	2024年12月22日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9,000.00	2020年12月16日	2031年08月18日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500.00	2022年01月04日	2029年01月04日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7,000.00	2023年12月22日	2031年12月22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1,182.57	2019年09月23日	2035年11月04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694.19	2021年05月13日	2029年05月13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7,932.47	2021年12月30日	2032年12月15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18日	是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5日	是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12月18日	2027年12月13日	否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5,388.38	2021年05月13日	2029年05月13日	否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18日	是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11月18日	2027年11月24日	否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8,125.00	2020年05月29日	2033年03月26日	否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2022年05月23日	2023年04月26日	是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2023年05月10日	2027年04月01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200.00	2020年03月09日	2036年06月30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8,600.00	2020年05月26日	2036年06月30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500.00	2022年07月01日	2030年07月01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12月18日	2027年12月13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5日	是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8,950.00	2020年07月02日	2039年04月01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8,950.00	2020年12月28日	2039年04月01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100.00	2021年06月16日	2039年04月01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6,216.08	2022年09月16日	2030年09月16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4,559.18	2023年04月26日	2031年04月26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00.00	2023年11月24日	2027年11月09日	否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4,626.26	2021年07月01日	2036年06月20日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3,210.00	2020年11月12日	2039年04月18日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8,212.33	2022年12月29日	2030年12月28日	否
秦皇岛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4,831.95	2023年09月28日	2031年09月28日	否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是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	2023年12月08日	2024年12月07日	否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680.00	2023年03月16日	2024年03月15日	否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	2018年08月30日	2023年08月30日	是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3年09月07日	是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400.00	2022年01月28日	2023年03月17日	是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	2023年02月09日	2023年08月09日	是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	2023年06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是
扬州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3年06月08日	是
扬州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2023年06月12日	2024年06月11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08月05日	2023年08月04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0月11日	2023年10月10日	是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972.01	2022年01月27日	2023年01月25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08月04日	2024年08月03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08月07日	2024年04月09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400.00	2023年01月11日	2023年12月29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972.01	2023年01月31日	2024年01月27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5日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66.67	2020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6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年07月07日	2026年07月07日	否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泰达控股	14,000.00	2022年04月01日	2023年01月13日	是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2年08月02日	2023年08月01日	是
泰达控股	30,000.00	2019年09月14日	2023年09月14日	是
泰达控股	26,000.00	2022年05月07日	2023年02月09日	是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2年08月15日	2023年02月15日	是
泰达控股	16,200.00	2022年07月19日	2023年02月15日	是
泰达控股	43,800.00	2022年07月22日	2023年02月15日	是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2年08月05日	2023年02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8,7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3年01月16日	是
泰达控股	28,800.00	2022年08月03日	2023年04月26日	是
泰达控股	19,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30日	是
泰达控股	17,000.00	2022年07月18日	2023年01月04日	是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3年01月16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2年05月30日	2023年05月30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2年11月23日	2023年02月23日	是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是
泰达控股	250.00	2020年03月06日	2023年03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1年04月30日	2023年05月22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1年09月30日	2023年10月13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6月30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2年06月23日	2023年06月22日	是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1年02月07日	2023年01月20日	是
泰达控股	8,000.00	2021年08月25日	2023年02月03日	是
泰达控股	7,000.00	2021年12月13日	2023年02月21日	是
泰达控股	7,500.00	2023年07月03日	2023年12月21日	是
泰达控股	102,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是
泰达控股	15,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3年03月06日	是
泰达控股	9,000.00	2021年12月01日	2023年05月29日	是
泰达控股	5,000.00	2022年04月19日	2023年04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1年04月30日	2023年05月19日	是
泰达控股	6,277.88	2022年06月22日	2023年06月19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1年04月30日	2023年04月26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1年09月30日	2023年10月25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1年04月30日	2023年04月25日	是
泰达控股	8,000.00	2021年02月05日	2023年02月28日	是
泰达控股	29,500.00	2019年01月15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35,000.00	2022年06月02日	2025年06月02日	否
泰达控股	13,497.00	2022年03月15日	2025年03月13日	否
泰达控股	49,540.00	2022年09月28日	2025年03月08日	否
泰达控股	4,530.10	2020年03月25日	2025年03月25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泰达控股	1,095.72	2021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4日	否
泰达控股	6,0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36年10月27日	否
泰达控股	21,182.56	2019年09月23日	2033年11月04日	否
泰达控股	9,430.00	2021年07月01日	2036年06月24日	否
泰达控股	7,932.47	2021年12月30日	2029年12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3,533.70	2021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14日	否
泰达控股	13,114.24	2022年05月20日	2027年05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4,166.67	2022年01月19日	2025年01月19日	否
泰达控股	15,499.48	2023年05月24日	2031年05月23日	否
泰达控股	8,212.33	2022年12月29日	2027年12月28日	否
泰达控股	14,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4年01月11日	否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3年07月18日	2024年06月26日	否
泰达控股	4,000.00	2023年07月13日	2024年07月12日	否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3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08日	否
泰达控股	55,500.00	2023年02月09日	2026年02月07日	否
泰达控股	80,000.00	2023年02月15日	2024年04月12日	否
泰达控股	33,000.00	2023年06月19日	2024年12月06日	否
泰达控股	8,000.00	2023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28日	否
泰达控股	36,500.00	2023年03月09日	2027年07月05日	否
泰达控股	19,000.00	2023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3日	否
泰达控股	15,000.00	2023年08月14日	2024年08月13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8日	否
泰达控股	18,500.00	2023年02月07日	2024年02月02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3日	否
泰达控股	7,000.00	2023年07月21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	2023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28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3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5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3年03月09日	2024年03月08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3年09月22日	2024年09月21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3年01月19日	2024年07月19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	2023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7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	2023年06月30日	2024年06月30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	2023年12月07日	2024年11月30日	否
泰达控股	102,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4年12月13日	否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3年01月18日	2024年01月16日	否
泰达控股	45,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15,000.00	2023年03月08日	2027年03月08日	否
泰达控股	9,000.00	2023年12月06日	2026年12月05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	2023年05月18日	2027年05月16日	否
泰达控股	5,000.00	2023年10月11日	2027年10月10日	否
泰达控股	5,000.00	2023年03月01日	2027年03月01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	2023年04月28日	2027年04月27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	2023年05月30日	2024年05月29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	2023年01月20日	2027年01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6,000.00	2023年02月27日	2027年02月22日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	2022年07月18日	2023年01月17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3年09月23日	是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3年09月23日	是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30日	是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	19,000.00	2023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限公司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4年09月23日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276,100,000.00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8,335,211.44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77,000,000.00	2023年01月14日	2026年04月30日	该部分形成的关联方资金拆借系由控股债权转让导致
偿还拆入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825,237,400.00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1月14日	2023年10月15日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13,542.34	5,704,988.9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6,283,324.23	46,604,447.52	4,068,999,828.35	30,816,853.11
	天津丰田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00
合计		5,006,283,324.23	46,604,447.52	4,069,019,828.35	30,820,853.11
其他应收款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2,655,827.30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655,827.30		4,655,827.30	
长期应收款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00		5,950,000.00	
	天津滨海南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6,950,000.00		19,95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85,028.81
合计			130,485,028.82
其他应付款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46,768,989.76	1,924,834,373.84
	天津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6,842.09	1,662,229.78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83,780,475.00	2,378,701,235.84
	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	4,040.62	4,040.62
合计		1,630,910,347.50	4,305,201,880.08
长期应付款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95,000,000.00	1,120,000,000.00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179,273,898.61	
合计		3,474,273,898.61	1,12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签约而无需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1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无需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425,909,091.00	379,489,304.19

1.2 其他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313,900.00	4,207,574.43
一到二年	1,313,900.00	272,618.68
二到三年	1,313,900.00	
三年以上	9,744,400.00	
合计	13,686,100.00	4,480,193.11

1.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根据 2024 年 3 月 28 日临时董事会决议，为拓宽融资渠道，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环保”）以泰达环保所属两家子公司未来特定期间的电费收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设立绿色碳中和资产支持票据（以下简称“支持票据”）进行融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拟作为支持票据的发起机构，将所属两家子公司未来特定期间的电费收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设立支持票据信托，发行规模不超 6 亿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性及偿还债务。		
子公司注销	本公司之子公司文昌泰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昌泰达”）主要负责开发和具体项目的运作实施，2011 年为推进在海南省的区域开发业务，与文昌市政府合作开发建设东郊椰林风情小镇，启动开发三间院会所项目，因政府原因无法按照原计划开发，2020 年 3 月文昌市人民政府发文收回土地。文昌泰达已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完成工商注销。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9,022,954.0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59,022,954.08
利润分配方案	按 2023 年末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0 元（含税），共分配 59,022,954.08 元。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终止经营的情况。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资源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6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批发业分部、房地产业分部、区域开发分部、环境管理业分部、纺织产品销售业分部及其他行业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批发业	房地产业	区域开发业	环境管理业	纺织产品销售业	其他行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收入	17,407,349,496.01	59,820,455.54	2,200,462,603.58	1,366,319,817.56	50,766,010.95	29,506,082.72	-46,289,048.63	21,067,935,417.7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397,816.43		259,730.19	2,504,014.32	27,127,487.69	46,289,048.63	
对外营业收入	17,407,349,496.01	43,422,639.11	2,200,462,603.58	1,366,060,087.37	48,261,996.63	2,378,595.03		21,067,935,417.73
营业成本	17,323,424,313.34	28,129,822.96	1,631,205,795.69	925,957,000.62	43,403,965.59	385,711.20	203,570,875.08	19,748,935,734.32
利息收入	33,167,881.92	21,639,853.70	241,873.26	5,054,007.60	75,765.20	6,002,565.72		66,181,947.40
利息费用及其他	670,778,908.22	595,537.78	14,545,608.22	289,372,206.34	2,994,970.59	916,389,716.32	1,050,251,921.13	844,425,026.3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0,812.67					90,992,594.73		90,971,782.06
资产减值损失	4,816,523.22	143,287,986.12	2,068,413.64		429,861.99			150,602,784.97
信用减值损失	318,508.84	111,714.22	21,815,577.46	3,610,094.36	2,232.95	17,098,259.13	1,131,074.23	43,222,549.17
折旧费和摊销费	3,473,448.71	1,588,400.07	91,707.93	214,158,076.18	10,320,290.77	4,249,263.44	5,591,024.46	239,472,211.56
利润总额（亏损）	466,861,96	22,815,516.32	334,046,858.44	245,005,432.55	14,787,844.	571,017,357.91	419,688,39	271,546,955.22

项目	批发业	房地产业	区域开发业	环境管理业	纺织产品销售业	其他行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8.22				98		6.80	
所得税费用	6,839,085.57	38,053,538.65	123,834,145.01	28,324,500.96	-42,492.78	66,096,202.21	31,675,033.24	231,429,946.38
净利润(亏损)	473,701,053.79	15,238,022.33	210,212,713.43	216,680,931.59	14,745,352.20	504,921,155.70	388,013,363.56	40,117,008.84
资产总额	6,125,898,433.65	3,720,331,858.79	18,328,665,462.65	10,841,685,961.01	196,410,730.61	19,754,276,777.00	17,772,176,359.72	41,195,092,863.99
负债总额	13,251,635,636.42	879,796,142.89	12,840,537,229.10	7,577,384,879.74	89,774,261.00	14,358,291,122.93	14,412,014,288.31	34,585,404,983.77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89,073,821.10					3,164,185,425.88		3,253,259,246.9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09,905,485.73	12,261,447.51	20,849,476.94	345,012,112.94	31,898,047.95	460,239,693.51	274,473,236.39	345,841,123.03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全部位于中国。本期本集团来自其他国家的交易收入折合人民币共计 11,295,402.85 元，其中美元结算 1,092,867.37 元（折合人民币 7,693,672.40 元），欧元结算 287,665.30 元（折合人民币 2,155,865.71 元），人民币结算 1,445,864.74 元。期末，本集团无位于其他国家的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其他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54,827.30	3,054,827.30
其他应收款	14,318,897,030.86	12,744,374,823.35
合计	14,321,951,858.16	12,747,429,650.65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00	570,000.0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2,655,827.30
减：坏账准备	-171,000.00	-171,000.00
合计	3,054,827.30	3,054,827.3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2-3 年	尚未收回	否
合计	2,655,827.3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5,827.30	100.00%	171,000.00	5.30%	3,054,827.30	3,225,827.30	100.00%	171,000.00	5.30%	3,054,827.30
合计	3,225,827.30	100.00%	171,000.00	5.30%	3,054,827.30	3,225,827.30	100.00%	171,000.00	5.30%	3,054,827.3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股利	3,225,827.30	171,000.00	5.30%
合计	3,225,827.30	171,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股利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1,000.00			171,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1,000.00			171,0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1,000.00					171,000.00
合计	171,000.00					171,000.0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本期本公司无核销的应收股利。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资金往来款	14,477,940,221.86	12,919,551,458.34
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12.96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2,010,000.00
其他	48,493,969.10	16,167,026.77
合计	14,529,434,190.96	12,957,017,298.0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35,864,998.68	5,668,675,841.91
1 至 2 年	3,320,437,431.36	3,895,871,322.35
2 至 3 年	1,405,064,732.90	1,117,213,895.76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3 年以上	3,368,067,028.02	2,275,256,238.05
3 至 4 年	1,117,213,895.76	498,288,214.78
4 至 5 年	498,288,214.78	1,746,368,630.02
5 年以上	1,752,564,917.48	30,599,393.25
合计	14,529,434,190.96	12,957,017,298.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493,969.10	0.33%	26,883,462.80	55.44%	21,610,506.30	35,455,839.73	0.27%	28,988,777.42	81.76%	6,467,062.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80,940,221.86	99.67%	183,653,697.30	1.27%	14,297,286,524.56	12,921,561,458.34	99.73%	183,653,697.30	1.42%	12,737,907,761.04
合计	14,529,434,190.96	100.00%	210,537,160.10	1.45%	14,318,897,030.86	12,957,017,298.07	100.00%	212,642,474.72	1.64%	12,744,374,823.35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455,839.73	28,988,777.40	48,493,969.10	26,883,462.80	55.44%	回收可能性
合计	35,455,839.73	28,988,777.40	48,493,969.10	26,883,462.8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集团内关联公司款项	14,477,940,221.86	183,653,697.30	1.27%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合计	14,480,940,221.86	183,653,697.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4,183,200.61		28,459,274.11	212,642,474.7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78,685.75		19,837,149.42	20,115,835.17
本期转回			2,932,336.83	2,932,336.83
本期核销			19,288,812.96	19,288,812.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4,461,886.36		26,075,273.74	210,537,160.1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2,642,474.72	20,115,835.17	2,932,336.83	19,288,812.96		210,537,160.10
合计	212,642,474.72	20,115,835.17	2,932,336.83	19,288,812.96		210,537,16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	2,932,336.83		货币资金	
合计	2,932,336.8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9,288,812.9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天勤证券	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12.96	无法收回	按公司核销制度履行核销程序	否
合计		19,288,812.96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6,992,120,408.17	1年以内, 1-2年	48.12%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5,849,531,030.1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40.26%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049,775,744.25	1年以内, 1-2年, 2-3年	7.23%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575,782,447.3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5年以上	3.96%	183,653,697.30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20,000,000.00	1年以内, 1-2年	0.14%	169,000.00
合计		14,487,209,629.82		99.71%	183,822,697.30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38,240,155.36	331,593,077.43	1,406,647,077.93	1,722,240,155.36	331,593,077.43	1,390,647,077.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64,185,425.88		3,164,185,425.88	3,073,909,576.65		3,073,909,576.65
合计	4,902,425,581.24	331,593,077.43	4,570,832,503.81	4,796,149,732.01	331,593,077.43	4,464,556,654.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799,500,000.00						799,5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9,768,400.00						299,768,400.00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8,018,247.00						158,018,247.00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41,917,100.00						141,917,100.00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77,126,224.59						77,126,224.59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185,053.34	24,814,946.66					25,185,053.34	24,814,946.66
天津泰达绿色环保有限公司	27,333,600.00						27,333,600.00	
天津市天润美纶出租汽车公司	2,866,000.00						2,866,000.00	
天津泰达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6,926,900.00						6,926,900.00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28,347,194.91						128,347,194.91
天津美达有限公司		18,306,688.86						18,306,688.86
天津恒泰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106,000.00						2,106,000.00
天津泰达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10,023,800.00		6,000,000.00				16,023,800.00	
天津泰达碳资产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390,647,077.93	331,593,077.43	16,000,000.00				1,406,647,077.93	331,593,077.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渤海证券股份	2,902,249,686.03				88,593,390.22	-335,245.50					2,990,507,830.75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有限公司												
上海泰达投资有限公司	73,926,169.39				1,244,065.99						75,170,235.38	
天津安玖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46,258,894.83										46,258,894.83	
天津生态城市政景观有限公司	51,474,826.40				1,155,138.52			381,500.00			52,248,464.92	
小计	3,073,909,576.65				90,992,594.73	-335,245.50		381,500.00			3,164,185,425.88	
合计	3,073,909,576.65				90,992,594.73	-335,245.50		381,500.00			3,164,185,425.8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7,127,487.69	385,711.20	30,383,048.69	385,711.20
合计	27,127,487.69	385,711.20	30,383,048.69	385,711.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租赁收入		担保费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某一时点划分						

合同分类	租赁收入		担保费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某一时段划分	380,952.36	385,711.20	26,746,535.33		27,127,487.69	385,711.20
合计	380,952.36	385,711.20	26,746,535.33		27,127,487.69	385,711.2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4,355,405.73 元，其中，11,989,689.1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2,365,716.55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992,594.73	53,500,437.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51,696.73
收取子公司资金占用费收入	1,264,611,526.39	1,081,659,333.75
子公司分配利润	190,471,553.00	190,993,393.0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94,530.00	547,762.50
其他		-8,042,058.51
合计	1,558,970,204.12	1,320,610,564.49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89,72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712,22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1,309,498.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32,336.8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9,597,894.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20,986,017.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244,027.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324,227.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96,445.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47,403.13	

项目	金额	说明
合计	126,315,591.0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1%	0.1239	0.1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	0.0383	0.038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